



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China Daye Non-Ferrous Metals Mining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61



2025 年報

礦產資源



新疆礦山

烏恰縣

④ 薩熱克銅礦

湖北礦山

大冶市

① 銅綠山礦

② 銅山口礦

陽新縣

③ 豐山礦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 7 主席報告
-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0 董事會報告
- 91 企業管治報告
- 109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1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 1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 1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 118 綜合現金流量表
- 1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96 釋義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肖述欣(主席)
張金鐘(行政總裁)
張愛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芳
王岐虹
孔華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劉芳(主席)
王岐虹
孔華

提名委員會

肖述欣(主席)
劉芳
王岐虹
孔華

公司秘書

黃日東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普衡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728號8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長沙灣道833號
長沙灣廣場第一期
9樓910-C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Global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PO Box HM 1179,
Hamilton HM EX,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66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執行董事

肖述欣先生，49歲，自二零二一年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肖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山西財經學院投資經濟專業並取得大學本科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十月期間出任中國商業對外貿易總公司進出口八部、六部業務員、六部業務二部副經理。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期間出任中國有色礦業貿易部業務員。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期間出任中國有色礦業全資附屬公司中色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進出口部副經理、商運中心經理、總經理助理，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期間出任副總經理，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二月期間出任黨委委員、副總經理。二零二一年二月出任母公司黨委常委、副總經理。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出任母公司總經理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出任母公司董事。肖先生擁有逾26年企業管理經驗。

張金鐘先生，39歲，自二零二三年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張先生於二零一二年畢業於中南大學採礦工程專業並取得大學本科工學學士學位。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擔任錫礦山閃星錫業有限責任公司湖南有色錫礦山技術員。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擔任長沙迪邁科技有限公司技術員。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擔任中國有色礦業附屬公司中色盧安夏銅業有限公司技術員。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任職中國有色礦業附屬公司中色非洲礦業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基建辦技術員，東南礦體採礦車間經理助理，東南礦體生產控制中心副經理（主持工作），東南礦體生產控制中心經理，技術部經理。二零二三年四月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張先生從事有色金屬行業逾13年，在礦山管理相關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

張愛軍女士，55歲，自二零二四年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九九二年畢業於浙江冶金經濟專科學校會計系工業會計專業。二零一零年畢業於中共湖北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部。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三月任職西北鋁加工廠會計。一九九五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先後擔任母公司豐山銅礦財務科會計、冶煉廠財務科副科長及財務部成本科科長。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先後擔任大冶金屬財務部預算科科長及財務部財務部副主任、結算中心主任。二零一八年三月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任職母公司財務部主任。二零二三年二月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任職中國有色礦業附屬公司瀋陽礦業投資有限公司黨委常委、總會計師。二零二四年三月至今任職母公司黨委常委、總會計師。張女士從事會計行業逾33年，在礦山、冶化財務相關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芳女士，50歲，自二零二三年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女士於2001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專業，2015年畢業於澳大利亞國立大學(清華大學合作項目)管理碩士，中國註冊會計師。1994年至1997年任職中信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培訓助理職務。1997年任職北京華安德會計師事務所(Russell Bedford International中國成員所)審計部，2008年擔任合夥人，2023年擔任首席合夥人。2009年被事務所派往美國合作方TRUE PARTNER CONSULTING聖何塞辦公室交流工作，學習美國會計準則和稅務，之後與該公司合作開展併購稅務盡職調查和稅務諮詢業務。2010年至2016年擔任珈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擁有20多年豐富審計經驗，熟練掌握財務、稅務、審計方面的理論知識，積累了多種行業豐富的審計實踐經驗。在法定審計、國際準則審計、盡職調查、管理諮詢和稅務諮詢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領導和參與過眾多的審計和諮詢項目。熟悉並擅長的行業包括製造業、製藥業、服務業、高科技行業等，為國有企業、外資企業和民營企業提供審計和諮詢服務。

王岐虹先生，73歲，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先前就職於前中華人民共和國郵電部物資局和中國郵電器材總公司，於一九九一年由郵電部派駐香港，先後擔任郵電部駐港公司普泰發展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同強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註：同強有限公司參與了香港數碼通電訊(股份代號：00315)的組建成立工作，同時也參與了中國移動(股份代號：00941)在香港的上市工作)。王先生自一九七六年起參與了大量中國郵電現代化進口和技術引進工作，包括簽署中國第一套移動通信設備的引進項目，是我國通信現代化的重要參與者。王先生先後分別畢業於遼寧大學和國際經濟管理學院(現在該學院已與外經貿大學合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孔華先生，57歲，自二零二五年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現為中南大學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分別於一九九零年六月、一九九三年六月獲得桂林理工大學礦產普查與勘探專業學士和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六年十月獲得中南大學礦產普查與勘探專業博士學位。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在中國地質大學（武漢）地質學博士後流動站擔任研究人員。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加入中南大學，二零零零年晉升副教授，二零零五年晉升教授。致力於地質基礎研究和找礦實踐，專長為岩石成因與成礦構造。承擔多項國家深地研發計劃項目專題，合作參與青海錫鐵山鉛鋅礦深部找礦預測、山東招平斷裂帶金礦深部找礦預測、湖南錫田礦集區鎢錫礦找礦預測、內蒙古太僕寺旗金礦找礦預測、山西中條山銅礦找礦預測等工作。二零二一年五月至今任湖南省地質學會理事，二零零五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任湖南省地質學會物化探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任中國地質學會構造專業委員會顯微構造專業組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高級管理層

李海波先生，51歲，現任大冶金屬黨委書記、董事長、總經理。一九九四年畢業於浙江經濟高等專科學校經濟市場營銷專業。二零零七年七月畢業於中央電大工商管理專業。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任職大冶有色銅綠山礦運銷科銷售員。一九九九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任職大冶有色動力廠技術員。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任職大冶有色供銷公司原料二科計劃員。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先後擔任大冶有色營銷公司原料一科計劃員、副科長、科長，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二月至二零二三年二月，先後擔任母公司商務部副總經理、黨總支書記。二零二三年七月至二零二五年五月，擔任母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大冶有色金屬集團(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現任母公司總經理助理；大冶金屬黨委書記、董事長、總經理；大冶有色金屬集團(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李海波先生從事有色金屬冶金行業逾21年，在營銷、商務、期貨相關領域有著豐富的經驗。

駱禕先生，50歲，現任陽新弘盛黨委書記、董事長；大冶金屬黨委委員、董事、副總經理。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大冶有色技校冶煉專業。二零零三年七月畢業於湖北廣播大學經濟學專業。二零零五年七月畢業於湖北師範大學經濟管理專業。正高級工程師。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先後擔任大冶金屬冶煉廠熔煉車間技術員、副主任、黨總支書記。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先後擔任大冶金屬冶煉廠熔煉車間主任，副廠長，黨委委員。二零一九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擔任大冶金屬冶煉廠副廠長；陽新弘盛副總經理。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先後擔任陽新弘盛副總經理、黨委委員、董事，黨委副書記、董事、副總經理、工會主席，黨委副書記、董事、總經理。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八月，擔任陽新弘盛黨委書記、董事、總經理；大冶金屬黨委委員、副總經理；母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大冶有色金屬集團(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現任母公司黨委委員；陽新弘盛黨委書記、董事長；大冶金屬黨委委員、董事、副總經理。駱禕先生從事有色金屬冶金行業逾21年，並全程參與陽新弘盛的建設—生產運營，具有豐富的有色金屬冶煉企業管理經營。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本年度收入約為人民幣66,050,939,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57,852,731,000元增加約14.17%。毛利由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1,620,132,000元減少約20.92%至約人民幣1,281,123,000元。年內溢利約人民幣5,37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溢利約人民幣9,596,000元同比減少約44.04%。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全年共生產礦山銅約1.88萬噸，與上年同期增加約3.54%；陰極銅約71.90萬噸，同比增加約2.18%；稀貴金屬產品約655.95噸（其中黃金約9.28噸、白銀約612.28噸、鉑約8公斤、鈀約110公斤及碲約34.27噸），同比減少約5.26%；生產硫酸等化工產品約272.15萬噸（其中硫酸約271.14萬噸、硫酸鎳約120.53噸、硫酸銅約9,718.39噸、粗硒約210.62噸）同比增加約31.83%；鐵精礦約24.58萬噸，同比增加約31.24%；鋁精礦約39.6噸，同比減少約9.34%。



二零二五年，面對進口銅精礦加工費持續低位的嚴峻形勢，公司錨定「治虧脫困、增儲上產、價值創造」主題主線，凝心聚力、奮發作為，以改革之策解難題，以創新之舉拓路徑，以攻堅之志強動能，最終交出了一份殊為不易的年度答卷。公司治虧脫困工作成效得到充分肯定。

- **增儲上產初現成效。**緊盯產量不放鬆，完成礦山銅產量1.88萬噸、礦產粗銅71.84萬噸、精煉銅71.90萬噸、硫酸271萬噸、黃金9,284公斤、白銀612.28噸、其中粗銅、精煉銅、硫酸、黃金、白銀等產品產量超計劃完成。推進自有礦山生產探礦，完成探礦進尺2.95萬米，新增銅礦石量73萬噸，完成全年計劃183%；實施豐山銅礦北緣邊深部勘查及薩熱克銅礦外圍勘查項目，新增銅礦石量713萬噸，銅金屬量4.1萬噸；取得薩熱克銅礦北礦段合併擴界採礦權證。
- **科技賦能新材料加速推進。**聚焦銅新材料與高純金屬新材料研發，建成十萬級潔淨實驗室，打通高純金銀電解法生產工藝流程，成功製備5N級金、銀產品。落實稀土金屬、稀有金屬、稀散金屬「三稀」產業發展部署，突破3N硒產品製備工藝關鍵技術，3N硒生產線順利投運，填補公司高端硒產品空白。完成鍊金屬回收中試，為產業化奠定技術基礎。

主席報告



- **深化改革提升行動圓滿完成。** 聚焦產業布局優化、資產結構改善、市場化經營機制完善三個方面，實施冶化系統升級改造，開展礦山智能化建設和科技興建安全環保三年行動，持續提升智能化、綠色化、融合化發展水平；完善公司治理體系，縱深推進新型經營責任制，不斷改善公司經營質量，增強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競爭力。
- **數智融合縱深推進。** 錨定打造領航級智能工廠，推進陽新弘盛「黑燈工廠」建設，深化無人化場景應用與工藝裝備數字化融合，提升多場景、多工序、多環節的智能感知、智能決策和智能控制水平，成功入選國家綠色數據中心名單和國家綠色算力設施名單；紮實開展智能化礦山建設和科技興建安全環保三年行動，完成24項項目建設，建成銅山口礦綜合管控平台，實現豐山銅礦採選一體化管控平台功能迭代。

一年來，公司上下堅持穩中求進、難中求成，在風雨洗禮中穩健前行，在戰勝挑戰中聚勢突破，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聚焦價值創造，以降本挖潛改善經營效益

牢固樹立「一切成本皆可控」理念，通過市場對標、技術升級、專題診斷等多措併舉，倒逼各生產單位成本持續壓降，核心競爭力穩步增強。礦山板塊聚焦生產效能提升，優化採礦工藝，噸礦變動成本降低2%。銅綠山礦、豐山銅礦，成為公司經營效益的重要支撐點；冶煉板塊狠抓工藝過程管控，關鍵技術經濟指標持續優化，銅冶煉回收率冶煉廠陽新弘盛分別較上年增加0.31%、0.18%，推動陰極銅、硫酸、陽極泥變動成本同步下降。營銷端緊盯市場需求動態，把握硫酸出廠時機與定價主動權，動態調價策略實現硫酸銷售大幅增利。採購端充分發揮集採平台優勢，加大工程、設備及大宗物料市場尋源力度，深化集中採購競價、議價機制，切實將短期增效成果轉化為企業長期經營韌性。

（二）夯實安環基石，以精益管理築牢運營根基

健全安全監督管理機制，配備職安全監督員308名，強化安全環保風險管理，全年未發生一般及以上生產安全責任事故和突發環境事件，本質化安全環保水平持續提升。陽新弘盛獲評重污染天氣績效分級A級企業，豐山銅礦等單位通過清潔生產審核，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等指標穩中有降，實現環保行政處罰零發生。投資人民幣4.9億元實施大規模設備更新，設備作業效率和能耗水平有效提升。優化用電功率因數及容需量管控，深化節能運行。公司二氧化碳排放量、綜合能源消費量較上年分別下降14.11%、14.04%。建立三重質檢風險管控機制，穩定提升產品質量，弘盛陰極銅順利通過LME（倫敦金屬交易所）認證註冊；持續加強合規風險內控一體化建設，按月跟蹤、按季報告重大風險指標及監測情況，各類風險實現有效防控。

（三）強化科技賦能，以技術突破厚植發展動能

強化關鍵核心技術突破，陽新弘盛渣選尾渣含銅平均品位降幅達29.3%，多回收金屬銅1,056噸，資源利用率與經濟效益實現雙重提升。大力推進低品位及殘礦資源精細化、安全化開採，銅綠山礦回採-485m以上底柱殘礦17.84萬噸，回收銅金屬1,362噸；薩熱克銅礦回採桃型礦柱礦量19,668噸，回收銅金屬242噸。牽頭和參與國家、行業標準制定近20項，其中牽頭2項標準分獲「全國有色金屬技術標準優秀獎」二、三等獎。「高富

主席報告

氧高品位頂吹熔煉－智能吹煉綠色銅冶金關鍵技術創新及應用」「複雜礦體大盤區膏體充填綠智化開採技術創新與示範」兩項核心成果，經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鑒定均達到國際領先水平，獲「二零二五年度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科技進步獎」一、二等獎。

（四）聚力改革提效，以機制優化釋放內生動力

全面推進人力資源優化，市場化引進中高層次人才5人，招聘主體專業大學生92人，新增技能人才43人；對副科職及以上管理人員實行契約化管理，推行差異化考核，各級管理人員浮動工資佔比達63.35%、收入差距達1.93倍。

過去一年，挑戰前所未有，成效好於預期。從生產一線到智控中心，從市場前沿到保障後方，全體高管以實幹詮釋擔當，用拼搏踐行承諾，彙聚起公司承壓奮進的磅礴力量。

肯定成績的同時，我們也清醒地認識到，公司生產經營和改革發展還存在不少急切需要解決的困難和問題。一是安全環保根基仍不牢固。歷史遺留欠帳問題尚未補齊，6S現場管理需進一步強化。二是核心創效能力存在明顯不足之處。企業盈利能力偏弱，冶煉板塊持續承壓，虧損較大；部分稀貴金屬回收率與行業先進水平存在差距，效益有提升空間。三是抵禦行業周期波動和市場風險的能力有待提升。自有礦資源保障嚴重不足，難以通過產能釋放對沖外購價格波動風險；銅精礦採購渠道仍需進一步拓展。四是產業升級動能不足。關鍵核心技術突破不夠，下游高端應用領域延伸力度偏弱，對產業提質升級的引領支撐作用尚未彰顯。我們必須正視問題、直面矛盾，以務實舉措在今後的工作中加以解決。

我們既要鞏固來之不易的治虧成果，更要直面嚴峻的市場挑戰。要發揚「狹路相逢勇者勝」的銳氣，堅決打破路徑依賴、破除思維定勢，勇於向新矛盾、新難題「亮劍」，以「立即辦、馬上幹」的務實作風，將各項決策部署一抓到底、幹出成效，全力推動公司決勝本質扭虧，奮力開創發展新局面。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一直支持本集團之所有股東及忠誠勤奮之員工致謝！本人謹此代表集團向客戶、供貨商及其他合作夥伴對本集團之信心和信任致衷心謝意。

董事會主席

肖述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約人民幣66,050,93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7,852,731,000元）的收入，較去年增加約14.17%，主要是由於陰極銅、黃金、白銀、硫酸等主要產品價格上升影響。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所提供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64,769,81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6,232,599,000元），較去年增加約15.18%，主要由於原料採購價格上升影響。

毛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1,281,123,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1,620,132,000元減少約20.92%。毛利減少主要由於受國內外冶煉產能集中加速釋放和銅精礦供應緊張的雙向作用，二零二五年冶煉加工費斷崖式下降，下屬冶煉加工企業效益空間大幅縮窄。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61,04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2,796,000元），較去年減少約2.79%。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98,435,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132,332,000元減少約25.62%。有關減少主要由於2024年將停工期間費用計入其他營業開支。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錄得的收益淨額約人民幣43,969,000元（二零二四年：虧損淨額人民幣98,594,000元），收益淨額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142,563,000元。有關收益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匯兌收益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9,3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0,669,000元），較去年減少約27.95%，主要由於2025年度利潤總額較去年減少導致所得稅開支減少。

每股溢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溢利為人民幣0.30分（二零二四年：每股基本溢利人民幣0.22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持有四座礦山，位於湖北及新疆。

下表列載各座礦山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礦產資料。

豐富優質的礦產資源

	湖北礦山				新疆礦山			
	銅綠山礦		豐山礦		銅山口礦		薩熱克銅礦	
地理位置	大冶市		陽新縣		大冶市		烏恰縣	
所有權	95.35%		95.35%		95.35%		55%	
總面積約數(平方公里)	4.76		2.35		1.53		1.29	
開始營運年份	一九七一年		一九七二年		一九八四年		二零一七年	
可開採具有經濟價值之金屬	銅、黃金、 白銀及鐵		銅、黃金、 白銀及鉬		銅、黃金、 白銀及鉬		銅、白銀	
主要產品	銅精礦 (含黃金、白銀)、 鐵精礦		銅精礦 (含黃金、白銀)、 鉬精礦		銅精礦 (含黃金、白銀)、 鉬精礦		銅精礦 (含白銀)	
平均銅品位	1.2%		0.7%		0.7%		1.21%	1.16%
JORC分類	控制	推斷	控制	推斷	控制	推斷	控制	推斷
礦石量(百萬噸)	11.55	16.5	8.14	19.5	30.39	17	1.7697	1.6417
資源金屬量								
銅(噸)	138,600	181,500	56,980	136,500	212,730	100,000	21,429	19,092
鐵(百萬噸)	2.31	3.47	-	-	-	-	-	-
鉬(噸)	-	-	326	2,340	2,735	3,400	-	-
黃金(盎司)	176,206	270,096	-	-	-	-	-	-
白銀(千盎司)	1,498	2,802	-	-	-	-	-	-

附註：(1) 上表所載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乃根據報告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之澳大利亞準則(二零一二年版)(由澳洲礦產委員會、澳大利亞礦冶學會及澳洲地質科學學會下屬澳大利亞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刊發)(「JORC準則」)估計。

(2) 資源量及／或儲量的年度更新乃基於在沿用歷史資料的基礎上內部專家根據生產消耗及／或新的勘探工作作出的相應更新。

(3) 資源量均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銅綠山礦、豐山礦、銅山口礦及薩熱克銅礦)之信息估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銅綠山項目概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銅綠山項目按JORC標準之資源及儲量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 (JORC準則)

JORC分類	銅及鐵			黃金及白銀		
	數量 (百萬噸)	Cu (%)	Fe (%)	數量 (百萬噸)	Au 克／噸	Ag 克／噸
資源(CuEq≥0.5%)						
控制	11.55	1.2	20	6.85	0.8	6.8
推斷	16.5	1.1	21	10.5	0.8	8.3
合計	28.05	1.2	20	17.35	0.8	7.6
儲量(CuEq≥0.79%)						
推定 (採礦權範圍內)	4.95	1.59	17.5	4.95	0.5	3.3
推定 (勘探權範圍內)	2.6	1.1	15.3	2.6	0.5	6.8
推定合計	7.55	1.41	17.0	7.55	0.5	4.1

附註：

- (1) 詳情請參閱第16頁有關用於計量該等資源及儲量數量及金屬數量之假設及參數的說明附註。

豐山項目概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豐山項目按JORC標準之資源及儲量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 (JORC準則)

JORC分類	數量 (百萬噸)	Cu (%)	Mo (%)	金屬量	
				Cu (噸)	Mo (噸)
資源(CuEq≥0.3%)					
控制	8.14	0.7	0.004	56,980	326
推斷	19.5	0.7	0.012	136,500	2,340
合計	27.64	0.7	0.01	193,480	2,666
儲量(CuEq≥0.43%)					
推定 (採礦權範圍內)	4.62	0.88	0.003		
推定合計	4.62	0.88	0.003		

附註：

- (1) 詳情請參閱第16頁有關用於計量該等資源及儲量數量及金屬數量之假設及參數的說明附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銅山口項目概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銅山口項目按JORC標準之資源及儲量詳情列載如下：

資源與儲量概況 (JORC準則)

邊界品位	JORC分類	數量 (百萬噸)	Cu (%)	Mo (%)
資源				
牌照範圍內	控制	<0.1	0.6	0.01
露天礦區	推斷	0.1	0.3	0.014
CuEq≥0.13%	合計	0.1	0.3	0.014
<hr/>				
牌照範圍內	控制	30.19	0.7	0.009
地下礦區	推斷	12	0.6	0.014
CuEq≥0.4%	合計	42.19	0.7	0.01
<hr/>				
牌照範圍外	控制	0.2	0.9	0.009
地下礦區	推斷	5.0	0.6	0.035
CuEq≥0.4%	合計	5.2	0.6	0.034
<hr/>				
合計	控制	30.39	0.7	0.009
露天及地下礦區	推斷	17	0.6	0.02
牌照範圍內及外	合計	47.39	0.7	0.013
<hr/>				
儲量				
露天礦區 (CuEq≥0.17%)	推定	<0.1	0.5	0.011
地下礦區 (CuEq≥0.50%)	推定	11.76	0.7	0.006
	合計	11.76	0.7	0.006

附註：

(1) 詳情請參閱第16頁有關用於計量該等資源及儲量數量及金屬數量之假設及參數的說明附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薩熱克項目概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薩熱克項目按JORC標準之資源及儲量詳情列載如下：

礦產資源概要 (JORC準則)

	JORC分類	資源噸位 (百萬噸)	銅品位 (%)	銅金屬 (噸)
資源	控制	7.43	0.77	57,336.54
	推斷	6.71	0.72	48,225.46
	合計	14.14	0.75	105,562.00

礦產儲量概要 (JORC準則)

	標高(米)	推定 噸位 (千噸)	銅(%)	金屬量 (噸)
儲量	>=2,900	95.12	0.76	723.76
	2,790~2,900	305.80	0.70	2,128.09
	2,730~2,790	389.70	0.70	2,738.12
	2,670~2,730	709.70	0.65	4,631.43
	<=2,670	558.30	0.56	3,098.72
總計		2,058.62	0.65	13,320.12

附註：

(1) 詳情請參閱第16頁有關用於計量該等資源及儲量數量及金屬數量之假設及參數的說明附註。

上述表格附註：

- 於上述表格內，Cu、Fe、TFe、Mo、CuEq、Au及Ag分別指銅、鐵、總鐵、鉬、等量銅、黃金及白銀，而t、Kt、Mt、kg、g/t、Oz及k Oz分別指噸、千噸、百萬噸、千克、克／噸、金衡盎司及千金衡盎司。詞彙「控制」、「推斷」及「推定」具有JORC準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 「牌照範圍外」所述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指於有關礦山之採礦牌照所述之採礦深度許可水平之外發現之礦產資源或礦石儲量。「牌照範圍內」或「採礦權範圍內」所述之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指於有關礦山之採礦牌照所述之採礦深度許可水平內發現之礦產資源或礦石儲量。
- 礦產資源之定義為礦化裏層含0.13%等量銅以上，而地下開採之報告邊界品位為0.43%等量銅，露天開採為0.17%等量銅。
- 銅綠山礦、豐山礦、銅山口礦之露天採礦、銅山口礦之地下採礦之礦石儲量乃分別使用最低邊界品位0.79%、0.43%、0.17%、0.50%等量銅估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等量銅乃使用預測選礦廠回採率及根據下表長期預測價格計算：

	銅綠山	豐山	銅山口
銅(人民幣元／噸)	36,011	35,589	35,950
鐵(人民幣元／噸)	650		
黃金(人民幣元／克)	267		
白銀(人民幣元／克)	2.38		
鉬(人民幣元／千克)		90.1	

(6) 銅綠山礦之銅及鐵礦產資源包括銅綠山礦之黃金及白銀礦產資源，而銅綠山礦之黃金及白銀礦產資源包括銅綠山礦之銅及鐵礦產資源。該等礦產資源不得加在一起。

(7) 銅綠山礦、豐山礦、銅山口礦使用1米之最低採礦寬度估計地下礦石儲量。

(8) 上述礦產資源表所載礦產資源已包括在上述礦石儲量表所載用於生產礦石儲量之經改良礦產資源內，但並非其補充。

勘探、開發及開採生產活動

活動概述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各個礦山進行之各項勘探、開發及開採生產活動：

礦山	勘探活動	開發活動	開採生產活動
銅綠山礦	礦山水平鑽探礦進尺14,127.6米／187孔，坑探進尺1,204米／13,646立方米。	銅綠山礦-665米、-725米中段IV號礦體(含IV西)開拓工程完成中段和斜坡道工程掘進量合計25,607立方米。	銅：6,118噸 金：493公斤 銀：2,360公斤 鐵精礦：245,806噸
豐山礦	1、水平鑽探礦進尺5,147.75米／89孔。 2、北緣深部補充勘查項目探礦進尺4,837.93米／10孔。	豐山銅礦完成-440米中段開拓工程完成掘進量合計4,119立方米。	銅：4,800噸 金：125公斤 銀：4,145公斤 鉬：39.60噸
銅山口礦	水平鑽探礦進尺5,565.5米／72孔。	2025年未進行開拓工程。	銅：4,904噸 金：9公斤 銀：2,356公斤
薩熱克銅礦	水平鑽探礦進尺4,642.4米／126孔。	薩熱克銅礦完成2,670米中段、2,730米中段、2,790米中段總計完成掘進量9,742米／142,553立方米	銅：2,944噸 銀：2,721公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產生之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我們於勘探、開發及開採生產活動所產生之開支約為人民幣1,648,87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36,311,000元），詳情列載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礦山	經營開支	資本開支	二零二五年 合計	二零二四年 合計
銅綠山礦	528,666	64,626	593,292	664,651
豐山礦	295,034	32,181	327,215	396,256
銅山口礦	403,747	44,309	448,056	417,065
赤馬山礦	4,542	0	4,542	5,218
薩熱克銅礦	244,276	31,490	275,766	253,121
合計	1,476,265	172,606	1,648,871	1,736,311

勘探、開發及採礦開支

單位：人民幣千元

	銅綠山礦	豐山礦	銅山口礦	薩熱克銅礦
勘探活動				
鑽探及化驗	-	-	-	-
其他	-	-	-	-
小計	-	-	-	-
開發活動（含建設礦山）				
購買資產及設備	19,552.89	8,597.21	8,567.62	31,489.61
土建隧道工程及道路	45,073.38	23,583.41	35,741.26	-
員工成本	-	-	-	-
其他	-	-	-	-
小計	64,626.27	32,180.61	44,308.88	31,489.61
採礦活動（含選礦）				
輔助材料	82,707.48	22,913.32	47,290.16	58,176.66
動力供應	36,706.19	18,716.81	30,338.92	11,241.74
員工成本	154,339.34	95,366.92	86,902.77	46,033.85
折舊	103,802.69	29,985.77	74,905.75	43,892.94
稅費及資源補償費	29,489.74	20,258.17	22,250.73	35,018.02
外包勞務	-	-	-	-
其他（管理費用、銷售費用、 營業外支出）	121,620.45	107,792.91	142,058.46	49,912.33
小計	528,665.89	295,033.89	403,746.79	244,275.54
合計	593,292.16	327,214.51	448,055.67	275,765.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基建工程項目、轉包安排及採購設備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有關勘探、開發及開採生產活動的新訂合約及所作承諾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礦山	基建工程項目	轉包安排	採購設備	總計
銅綠山礦	45,073.38	-	19,552.89	64,626.27
豐山礦	23,583.41	-	8,597.21	32,180.62
銅山口礦	35,741.26	-	8,567.62	44,308.88
薩熱克銅礦	-	-	31,489.61	31,489.61
合計	104,398.05	-	68,207.33	172,605.38

二零二六年經營目標及策略

二零二六年本集團產品產量目標為礦山銅1.9萬噸，陰極銅71.3萬噸，黃金7.3噸，白銀617.7噸，硫酸206.7萬噸，鐵精礦24.5萬噸，鉑7.1公斤，鈾84.4公斤，硫酸鎳(金屬量)154噸，粗硒190.2噸，碲36.2噸，硫酸銅13,030噸，鉬精礦51噸。

二零二六年工作思路和主要任務

二零二六年公司經營改革發展的**總體思路**是：全面落實工作部署要求，以「穩經營、保資金、降成本、控風險」為主線，統籌發展和安全，聚力推進本質扭虧，圍繞「鞏固、深化、攻堅、突破」精準發力、協同推進，奮力實現公司高質量發展。

- 鞏固二零二五年控虧攻堅的各項成果，持續夯實全流程成本管控，守住降本增效的「基本盤」，確保之前取得的成果不削弱、再提升。
- 深化精益管理體系建設，深化三項制度改革，深化產業鏈上下游協同，推動管理水平和運營效率再上新台階。
- 攻堅稀貴金屬回收與副產品增值，攻堅銅、硫、鉬等礦產資源高效利用，攻堅高端產品研發與市場開拓，確保供應鏈安全、價值鏈創效。
- 突破路徑依賴，掙脫慣性束縛。以開源增利、提質提效為核心，在盈利拐點上求突破，確保實現整體盈利；在核心技術上求突破，攻克高端銅產品研發關鍵技術瓶頸；在機制創新上求突破，全面落地以目標為牽引的市場化考核機制，激發企業內生動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具體來講，二零二六年要做好以下五方面重點工作：

(一) 聚焦安全環保夯築根基，全力守牢發展的底線紅線

強化風險精準防控。堅決守住安全環保許可合規底線，按期完成銅綠山礦、豐山銅礦、銅山口礦、薩熱克銅礦和冶煉廠各類安全生產許可證延期及相關前置手續辦理；剛性執行建設項目安全環保制度，紮實開展隱蔽致災因素普查，完成採空區鑽探驗證及充填治理。從嚴落實動火、有限空間等作業許可制度，推廣「全視頻監控、全防護到位、全物理隔離」措施及安全確認法，從源頭防範化解各類安全環保風險隱患，實現從「事後處置」向「事前預防」轉變。

深化系統整治攻堅。加力推進安全生產治本攻堅三年行動，緊盯礦山、尾礦庫、冶煉危化等重点領域，開展全鏈條專項整治，全面落實防治措施，推動存量隱患徹底清零、增量隱患動態遏制，加快歷史遺留重大風險隱患整改終結。全面細緻排查消防、民用爆炸物品、特種設備專項治理，深化土壤、地下水及廢氣廢水污染防治攻堅，築牢全方位安全環保防線，實現從「局部管控」向「系統防控」轉變。薩熱克銅礦要充分做好今年中央生態環境保護督察新疆迎檢各項準備工作。

提升本質安全水平。對標國家《礦山智能化建設指南（二零二五年版）》要求，加快推進智能化礦山建設，全面完成111項重點建設任務。優化升級公司安全環保信息化平台，完善隱患搜尋及記錄、線上閉環整治、危險作業線上審批等功能模塊，構建全方位防控體系。持續推進大規模設備更新及綠色低碳改造，提升污染物達標治理和資源循環利用能力，以數智化、綠色化驅動，實現安全環保管理從「人工監管」向「數智賦能」轉變。

(二) 聚焦治虧脫困穩固經營，全力打贏扭虧增盈主動戰

深挖生產潛力。礦山板塊要以穩產高產、副產增值為核心發力點，確保礦山銅產量階梯式增長，重點開展豐山銅礦、銅山口礦銅硫混選及硫資源綜合回收技術突破，持續推進「礦山難採殘礦資源安全高效回採」「礦山選銅及共伴生有價資源綜合回收」等項目，提升資源回採率，務求實效。**銅綠山礦：**要提升-545m中段以下中深孔採場效能、提高佔比；重點優化-545m至-605m中段生產組織布局；優化礦岩運輸路徑，基建廢石轉入混合井提升及空區充填，提高主井礦石日提升量。**豐山銅礦：**要落實採掘技術計劃，維持三級礦量平衡，強化井下採、掘、充協同聯動，優化採礦方法與大盤區生產組織，加強低品位礦石回收；改進選礦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藝，精準調整藥劑，穩定金銀鉛回收率；開展多種有價金屬綜合回收利用，力爭3月份投入生產。**銅山口礦**：要加快生產掘進，重點攻堅-220m北沿、東南礦體及-280m盤區採準工程，做好採場銜接，力爭每月形成4-5個備採採場，中深孔進尺達到10.9萬米；優化「露天+井下」協同配礦，穩定入選品位，鞏固選礦回收率成果，深挖鉛、硫伴生資源回收潛力。**薩熱克銅礦**：要優化生產組織，加快2,715-2,685m分段1號礦體1-5號盤區掘進，形成備採能力，做好井下採供充平衡；嚴格按開採設計及作業規程生產，強化鑿岩、爆破、出礦全流程管理和貧化損失管控，提升供礦品位；加強邊端部及深部生產探礦，對礦體二次圈定，探尋盲小礦體，充實後備採場儲備。

提升運行質效。冶化板塊錨定邊際利潤，推行「效益導向柔性生產」，搶抓硫酸高價位、電銅出口高升水機遇，提升市場應對與效益創造能力，兩個冶煉廠力爭入選《銅冶煉行業規範條件》名單。**陽新弘盛**：靈活調整生產策略，發揮火法系統高負荷運行的低成本、高回收率優勢，強化設備運維，確保兩爐高效運轉，實現硫酸滿產、殘極自主處理；優化原料結構及庫存管理，加大複雜銅精礦、硫精礦處理力度，通過原料結構優化實現效益替代；積極辦理加工貿易資質，減少內外市場倒掛帶來的效益損失；持續突破尾渣降銅技術，確保尾渣含銅品位穩定在標準以下。**冶煉廠**：組織火法系統彈性生產，降低進口礦加工費負向邊際影響，通過供產銷協同，保障火法系統投料及設備穩定運行；發揮好轉爐處理冷料成本低、適配複雜原料能力強的優勢，加大陽極板、銅米、進口冷銅原料採購，竭力挖掘效益原料價值；在30萬噸電解滿負荷生產基礎上，結合市場行情增加外購陽極板，適時恢復電解老系統，擴大加工貿易出口，實現電解產能利用率與效益最大化。**稀貴金屬分公司**：緊扣「精益求精、不留餘地」主線，加大技術升級改造，提升金銀回收率；積極開拓高純金銀下游市場，爭取獲得客戶試用。力爭實現3N硒產品規模化銷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剛性壓降成本。礦山單位要深化「以業界最高水平或自身最好水平為基準，通過對比分析，找出在管理、技術、業務指標等方面的差距，進而進行模仿、創新與持續改進，最終實現提升績效、超越標桿的目標」，將成本指標分解到最小單元、職位，加強「毛利率、營業收益率、稅後淨利率」控制，壓降噸銅生產成本；冶化單位要持續優化工藝技術指標，強化成本穿透式管控效果，降低關鍵能源消耗。陽新弘盛要加強生產過程的能耗、設備、物料標準化控制，確保陰極銅及硫酸成本保持行業最優水平；冶煉廠要加大與供應商議價力度，大幅壓降氧氣、渣選成本，陰極銅變動加工成本控制到標準以下，硫酸變動加工成本控制到標準以下，加快低溫餘熱回收項目建設速度，早日見效；稀貴金屬分公司要提升工藝設備效能，陽極泥處理變動成本下降3%控制到標準以下。各生產單位要剛性執行檢修預算，杜絕計劃外項目實施，通過修舊利廢嚴控支出。發揮集中採購優勢，提高採購議價能力，減少庫存儲備，加快推進關鍵物料的國產化替代，建立採購物資質量追溯體系，確保「質優價廉」，實現採購成本節支創效。同時，嚴格外包業務管理，優先自主實施、內部協同，促進資源高效利用和整體利益最大化。

(三) 聚焦科技創新蓄能增勢，全力推進專項行動賦能產業升級

縱深推進「資源增儲上產」專項行動。**加快資源上產。**加速推進銅綠山礦-800米以下深部採礦權、豐山銅礦-550米以下擴界，加快薩熱克北礦帶擴界項目的開發建設，確保各重點項目按節點落地見效，為產能釋放提供堅實支撐。**加強資源增儲。**推進豐山銅礦南緣深部勘探、薩熱克銅礦外圍勘查，力爭新增銅資源量2萬噸；持續開展生產探礦、就礦找礦，深挖現有礦區資源潛力，力爭全年新增銅礦石量40萬噸。**拓展資源開發。**優化資源開發布局，密切與各級地方政府溝通，及時掌握政策動向，深化與新疆地質局等單位的勘查合作，力爭在新疆、西藏核心區域獲取礦權；拓展南美、中亞區域項目獲取渠道，力爭實現實質性突破。

縱深推進「科技賦能新材料」專項行動。**深耕稀貴金屬領域。**圍繞分銅後液、分銀渣、銅鈹渣中有價金屬綜合回收需求，開展「有色冶金副產品中有價元素綜合回收及高值化利用技術研究」等技術突破，年內完成各回收工藝中試試驗研究，為硒、碲、鈹等元素深度回收產業化提供技術支撐；重點推進高純碲產品製備突破，推動稀貴金屬產品高端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縱深推進「三稀金屬產業發展」專項行動。統籌產業布局。嚴格落實統一部署，圍繞硒、碲、銻、鉍、鉑族等關鍵金屬，系統規劃布局併加快推進冶煉副產物綜合回收系統建設，全面提升伴生金屬高效回收與綜合利用水平。**聚焦重點突破。**充分利用陽新弘盛污酸資源，建設銻酸銻生產線，盡快形成銻酸銻的穩定產能，培育新的盈利增長點。**深化系統研究。**以現有冶煉產業為依託，深入開展硒、碲、鉍綜合回收體系建設系統調研，推進鉍下游產業鏈延伸發展研究，編製形成產業發展建設方案，為實現「硒、鉍材料邁入全國前五、碲和銻產品躋身全國前三」的目標奠定堅實基礎。

縱深推進「數智打造新質生產力」專項行動。加快礦山智能化建設。推進銅山口礦選礦專家系統和智能供配電系統二期、豐山銅礦磨礦系統更新改造、銅綠山礦智能管控平台建設運行等重點建設項目，確保礦山智能化建設三年行動年底圓滿完成，為礦山生產運營提供數智化數據支撐。**加快智能工廠建設。**有序推進陽新弘盛「黑燈工廠」建設，完成電解槽面工序建設內容，聯動選礦、備配料工序完成全業務流程數據貫通測試；稀貴金屬分公司聚焦蒸硒渣輸送、粗煉沉金自動加藥等重點場景，深化自動化改造與智能裝備推廣應用，提升現場精準智能管控水平。**加快財務數智化轉型升級。**做好新舊核算系統併行運轉保障工作，推進業務信息系統與財務系統深度對接，全面提升業財融合一體化管控水平。

縱深推進核心技術突破。深化安全高效採礦工藝研究，開展機械化安全高效低成本開採、連續採礦、複雜難採殘礦爆破精細控制等技術突破，持續提升生產效率與資源回採率。針對薩熱克銅礦北擴及南礦帶開發等重大礦山項目，開展採選工藝優化技術突破，切實增強資源保障能力。推進豐山銅礦多金屬硫化礦伴生金屬高效回收、「閃速」熔煉爐渣可選性等項目研究，進一步提升技術指標，實現資源高效回收。突破銅陽極泥中鈳、銻、鉍等稀散金屬清潔高效回收及銀精煉新工藝，開展銅鉍合金處理與鉍產品深加工研究，推動資源全量回收，提升綜合利用效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聚焦深化改革攻堅突破，全力釋放轉型升級新動能

強化投資管控。嚴把投資准入關口，從嚴設計審查與方案比選優化，壓實各項投資費用。健全投資考核體系，加強投資行為穿透式監管與投後管理督導和評價，突出投資效益核心地位，發揮投資項目在降本增效，綠色低碳，資源循環利用中的支撐作用。重點保障冶煉廠硫化砷渣減容減重、硫酸三系低溫餘熱回收，礦山單位銅硫混選、硫資源綜合回收等重點技改項目提速推進。

推進重點專項改革。完善新型經營責任制。科學設置差異化考核指標，持續提升目標設定的挑戰性，引導各單位剛性執行考核，憑績效拉開收入差距，依契約實現人員退出，形成強激勵、硬約束。**持續深化市場化人力資源機制。**全級次開展「定職能、定機構、定編製」工作，從嚴控制編製，推行「大特定職位、大工種」管理，持續優化人力資源；堅持投資於物和投資於人緊密結合，著力提升各類人員能力素養；健全管理人員考核體系，嚴格落實經理層成員任期制和契約化管理、年度綜合考評等制度，全面推進管理人員不勝任退出機制剛性落地；深化差異化薪酬改革，充分激發全員幹事創業活力。

(五) 聚焦精益管理從嚴管控，全力夯實提質提效硬支撐

強化資金管理。圍繞公司重大戰略項目動態測算調度資金，保障重點工程項目資金需求，針對到期貸款制定續貸方案，平滑2026 – 2028年償債高峰，築牢資金安全防線；緊盯庫存結構優化，嚴控冷料與陽極泥庫存，平衡原料及產品存貨，確保應收賬款與存貨增幅不超營收增幅，經營性現金流等核心財務指標全面達標，提升資金運營質效；擴增短期靈活授信，壓降備付資金頭寸，做優資金環節集約降本。積極爭取財政補貼、稅收優惠等政策紅利。

強化精準管理。健全硫酸等主產品市場運行動態追蹤及價格預警機制，構建以加工費波動、負荷執行率、長單履約進度、礦耗能耗、單噸虧損額、現金流預測為核心的監控指標體系，實現全流程精細化管控；持續優化礦山冶化經濟效益測算模型，實施月度滾動效益預測與預算偏差率考核，深化經營分析穿透力度，提升預算調度機制質效，推動降本增效、指標優化、營銷創效等舉措落地見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強化6S現場管理。將6S理念方法作為苦練內功、提升管理能力的重要抓手，廣泛發動全員落實整理、整頓、清掃要求，改善特定職位工作現場環境。推進清潔標準化，常態實施目視化管理，逐步提升全員職業素養。堅持問題導向，踐行「現場、現物、現實」原則，推動管理從環境改善向精益運營深化，著力解決浪費、波動、僵化等問題，以現場管理升級賦能經營質效提升。

強化質量管理。深化質量管理體系新版標準學習轉化，持續優化體系運行效能，確保體系適配性、充分性、有效性同步提升。加強市場對接與顧客關注，嚴格執行內控標準，穩步提升產品與服務質量，抓實基層、基礎、基本功建設，築牢生產現場質量管理根基。完善權責清晰的檢驗責任監督機制，推動健全數據化、信息化、智能化的質量風險防控體系，系統提升質檢計量管理能力，築牢質量風險防線。

強化合規管理。踐行「依法治企、合規經營」理念，持續深化企業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的核心框架協同運作與責任落地。系統完善合規管理制度體系，明確公司業務合規審查工作標準和要求，推動合規要求深度嵌入業務流程與決策機制。健全常態化合規風險識別、評估與應對機制，聚焦原料進廠、產品出廠、檢斤計量等重點領域、關鍵環節開展專項排查治理，強化重大經營決策、合同管理、國際化業務法律審核質效。

權益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約為人民幣727,893,000元，分為17,895,579,706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並無指定用途的資金採取保守的現金管理及投資策略。我們存放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大多以人民幣持有）於香港及中國認可機構作短期存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款及付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921,95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35,250,000元），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36（二零二四年：1.25）（按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9,353,14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445,467,000元）除以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4,262,04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327,942,000元）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463.53%（二零二四年：481.31%）（按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以及承兌票據減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4,541,57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841,875,000元）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人民幣3,137,15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83,611,000元）計算）。資產負債比率同比基本持平。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足夠資金支付所有未償還負債以及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債務總額（包括非流動及流動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承兌票據）約為人民幣16,322,85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253,366,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6,822,10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130,983,000元）及約人民幣8,235,3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899,371,000元）分別於一年內及一年後到期。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固定利率計息。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惟若干來自國際市場之採購以美元（「美元」）進行，並且若干借款亦以美元計值。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時，將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面臨主要涉及美元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管理外匯風險乃透過定期審查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淨額，並可能簽訂貨幣遠期合約及貨幣期權合約（倘必要），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貨幣遠期合約及貨幣期權合約。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重大事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的表現和前景

公司結合自身發展實際，緊扣有色金屬行業資源保障升級、技術迭代加速、綠色轉型深化的新形勢，投資計劃重點圍繞四大方向精準施策。一是礦產資源勘探增儲與戰略資源布局，持續推進自有礦山邊深部勘查及探礦增儲，加快礦山重點項目建設落地，進一步夯實礦產資源長期供給保障基礎，強化戰略資源掌控力。二是全流程科技賦能改造，深化礦山智能化建設與弘盛「黑燈工廠」打造，加大智能裝備與數字化技術推廣應用力度，全面提升全要素生產率與本質安全水平，推動生產模式向高效智能轉型。三是傳統產業轉型升級，推進大規模設備更新與技術改造，推廣先進工藝技術及高端裝備應用，推動傳統產業向產業鏈中高端加速邁進，提升核心競爭力。四是三稀金屬產業鏈打造，聚焦硒、碲、銻、鉍等稀貴金屬領域，研發高附加值新材料，培育戰略新興產業增長極，打造新的效益增長點。通過四大投資方向協同推進，有效驅動資源增儲上產、科技賦能突破、新興產業拓展，全面助力公司綠色高質量發展。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年度投資計劃重點圍繞礦產資源增儲上產、全流程科技賦能、傳統產業轉型升級、三稀金屬產業鏈打造四大方向精準發力，以高效投資催生新質生產力，全面助力公司綠色高質量發展邁上新台階。二零二六年公司固定資產計劃投資人民幣32,805.3萬元。重點投資項目如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有色金屬資源開發利用項目

(1) 豐山銅礦-440m~-550m開採工程

二零二六年計劃完成南緣-440m~-550m斜坡道、北緣-440m~-550m斜坡道、南緣-500m中段等掘進工程量33,161m³。計劃投資人民幣2,100萬元。

(2) 銅綠山礦-665m、-725m中段IV#礦體開拓工程

二零二六年計劃完成-725m中段沿脈、穿脈、探礦硐室，-605m~-725m溜井，-665m~-725m斜坡道、分段平巷等掘進工程量15,059m³及配套風、水、電、充填管等安裝工程。計劃投資人民幣1,458萬元。

(3) 新疆薩熱克銅礦北礦帶擴建工程

二零二六年計劃完成2,631m~2,610m主斜坡道延伸、2,610m採區變電硐室、2,610m水泵房、2,610m~2,670m倒段回風井巷道延伸，以及部分沿脈巷道等掘進工程量18,195m³。計劃投資人民幣1,000萬元。

2. 礦山智能化建設項目

(1) 銅綠山礦礦山智能化建設

二零二六年計劃完成調度中心改造、六大系統優化、選礦自動化改造、設備智能運維管理系統、工業網絡架構、選礦專家系統等。計劃投資人民幣2,393萬元。

(2) 豐山銅礦礦山智能化建設

二零二六年計劃完成全信息可視化系統與設備智能運維管理系統建設。計劃投資人民幣170萬元。

(3) 銅山口礦礦山智能化建設

二零二六年計劃完成選礦專家系統、智能供配電系統(二期)、倉儲物流管理系統、井下防撞系統等。計劃投資人民幣1,040萬元。

3. 三稀金屬產業鏈打造項目

二零二六年計劃搭建三稀金屬產學研平台，融合突破性核心技術攻堅，推動產學研資源與技術攻關深度結合，加速成果轉化落地，計劃投資人民幣6,300萬元。其中，稀貴金屬分公司計劃實施工業化中試廠房建設、7N超高純碲製備項目，計劃投資人民幣800萬元；陽新弘盛計劃實施金屬銻綜合回收及製備項目，計劃投資人民幣5,500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產業升級改造項目

(1) 陽新弘盛「黑燈工廠」

二零二六年計劃完成洗車台智能化系統，廢棄噸包包裝自動化處理，熔煉爐下包液位高度機器視覺識別系統，自動化裝酸系統全流程智能化，全廠監測點補採，私有雲擴容配套軟件提升、數據治理等。計劃投資人民幣965萬元。

(2) 稀貴分公司自動化升級改造

二零二六年計劃完成蒸硒渣自動輸送及倉儲管理系統、粗煉沉金自動加藥系統、配電室自動巡檢系統、DCS系統升級改造、安全環保信息系統。計劃投資人民幣530萬元。

5. 大規模設備更新項目

二零二六年計劃更新設備167台套，計劃投資人民幣5,761.3萬元（不含礦山智能化建設與冶煉智能改造項目相關設備）。其中：銅綠山礦計劃更新設備34台套／人民幣1,444萬元；豐山銅礦計劃更新設備10台套／人民幣775萬元；銅山口礦計劃更新設備17台套／人民幣884萬元；新疆薩熱克銅礦計劃更新設備45台套／人民幣775萬元；冶煉廠計劃更新設備11台套／人民幣610萬元；陽新弘盛計劃更新設備6台套／人民幣427萬元；稀貴金屬分公司計劃更新設備20台套／人民幣563萬元；質計中心計劃更新設備23台套／人民幣133.3萬元；公司總部計劃更新設備1台套／人民幣150萬元。

本集團前景

二零二六年是公司鞏固控虧減虧成果、奮力實現扭虧為盈的關鍵一年。當前，中美博弈持續深化重塑全球經貿格局，銅冶煉行業面臨產能過剩矛盾加劇，原料缺口持續擴大，成本與定價嚴重倒掛的嚴峻環境，發展壓力顯著加大。我們必須保持戰略清醒，思危求變、破局突圍，進一步強化算帳經營意識，提高造血盈利能力，鍛造實幹攻堅作風，做好打硬仗、苦仗、持久戰的準備。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存款約人民幣1,162,15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31,260,000元）存放於期貨交易所及若干金融機構作為商品衍生工具之抵押品，而其他融資以銀行存款及結餘約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明顯或然負債。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本年度業務回顧及未來業務發展分別載於本年報第7至11頁的「主席報告」及第12至2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段落載列採用財務表現關鍵指標計量之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討論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遵守情況、與主要持份者關係及本集團組織和資源：

財務表現關鍵指標

本集團表現關鍵指標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毛利率	1.94%	2.80%
債務對資產比率	83.94%	81.89%
流動比率	1.36	1.25
資產週轉率	2.40	2.23

本集團會進行審慎管理，以便管理層決策專注於長期目標，以能實現可持續發展及利益相關者之間達致均衡。

環境政策及表現

實現了全年突發環境事件為零、行政處罰為零的「雙零目標」；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學需氧量及氨氮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達到了要求；中央環保督察整改任務全面進入收尾階段，環保形勢總體穩定並持續向好。

一是紮實做好環保督察後半篇文章。34項中央環保督察問題整改措施已全部完成整改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驗收。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生態環境部督導組一行對公司環保督察整改成效進行了現場核查，並給予了高度評價。冶煉廠針對轉爐存在部分無組織煙氣問題制訂並落實整治措施4項，赤馬山礦投資人民幣437萬元實施4#坑生態修復完善工程，整改成效進一步夯實。**二是強化風險隱患排查。**每季度開展公司級環保專項檢查，全年發現問題230項，均已完成整改；持續開展排污許可、在線監測設施、危廢合規等專項排查，排查問題100餘項。**三是紮實推動美麗中國建設。**陽新弘盛通過重污染天氣績效分級A級、B級企業的現場覆核；稀貴分公司完成雨污分流改造及水平衡優化工程，降低新水用量10%；冶煉廠、陽新弘盛、銅綠山礦、銅山口礦、豐山銅礦、薩熱克銅礦持續

董事會報告

開展清潔生產審核驗收，共計實施中高費方案共計14項，無低費方案78項，總投入人民幣2.12億元，取得可量化經濟效益約人民幣1.36億元，減少電力消耗1,940.21萬kWh/a；優化安全環保信息化平台預警機制，針對公司18套環保在線監測設備設置固定值預警，異常預警處置率100%。**四是聚焦管理要點精準施訓。**圍繞在線監測、長江大保護、土壤治理等關鍵領域開展系列專題培訓，覆蓋388名內部職工，針對性解決環保管理弱點。創新「理論授課+案例警示+實操導向」模式，推進清潔生產審核基礎能力提升，6人成功取得清潔生產審核證書。培訓緊密結合公司生態保護需求，實現政策解讀與實際工作深度融合，有效強化全員環保紅線意識，全面提升公司環保管理系統化水平。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未發生環保方面的重大違規事件。

法律法規遵守情況

本集團業務營運主要位於中國，我們須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中國法律及規例，其中包括能源方面資源利用、環保方面、安全生產方面、員工僱傭、供應鏈管理、產品質量和技術監督、及反貪污。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2025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相關章節。

有關環保方面及安全生產方面的以上法律法規中均有法律責任條款，規定了違反這些法律所需承擔的法律責任，包括被行政主管部門責令停止違法行為、限期改正、限制生產、停產整治、處以罰款等，嚴重者將報經相關的人民政府批准責令停業、關閉。

另外，本集團於香港上市，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等。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未發生法律法規方面的重大違規事件。

安全生產方面

安全生產方面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2025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相關章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一、2026年重大經營風險防控工作情況

(一) 重大經營風險防控情況。

- 1. 重大經營風險防控工作組織情況。**一是頂層謀劃壓實主體責任。本公司建立了全面領導謀劃部署，董事會決策審定，審計委員會指導監督，風險管理部門主責管控，所屬單位和業務職能部門協同配合的風險防控工作機制。公司領導班子定期研究重大經營風險防控工作，重大事項一事一議，通過總經理辦公會審議年度、季度重大經營風險監測情況報告及專項風險情況報告，明確重大風險防控的工作思路和工作重點，穩妥處置風險防控工作重點和難點問題。主要領導認真落實重大風險防控第一責任人職責，對重大事項親自部署、重大問題親自過問、重點環節親自協調、風險事件親自督辦。二是打破管理壁壘，提升治理效能。本公司通過整合職能建立協同機制，將分散在不同職能部門管理的全面風險管理、合規管理、內控管理、制度建設、法律訴訟及採購貿易監督等職能進行有機整合，歸口至法律風控部統一管理，明晰了管理邊界，杜絕了責任推諉，建立起貫穿業務前中後端、多維度協同聯動的風險管理機制。三是落實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列席會議、重大經營管理事項合法合規性審查機制。四是組織重大風險評估及管控。組織做好2025年重大經營風險預評估工作，結合市場環境及大宗商品價格等風險形勢變化，全面識別企業重大經營風險類型，客觀反映風險特徵，通過「定量+定性」的方式評估出前5項重大風險，制訂風險量化監督指標，按季督導相關管控措施的落實落地。落實經營風險事件月報機制，及時掌握各單位、各部門經營風險事件情況。嚴格落實公司案件管理制度，應訴盡訴、規範辦案。
- 2. 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建設情況。**持續開展風險管理制度建設工作。圍繞投資、招標採購、資產管理、質量監督檢驗、科研項目管理等重點業務領域，新建或修訂《銅原料採購管理》《礦冶產品銷售管理》《固定資產管理》《檢驗管理辦法》《「揭榜掛帥」科技項目管理辦法》等重點領域管理制度，為規範業務風險、落實風險管理要求提供了制度依據。聚焦管理重點風險領域，採取戰線制度自查、制度執行情況檢查、審計部門專項審計等形式監督制度落實。公司統籌監督力量開展「採購合同執行違規違紀行為專項整治」「反腐增效合同風險排查」「招標投標領域突出問題系統整治」「進銷存內控專項檢查」等各類專項整治檢查，推動穿透式監管，不斷強化內控制度執行剛性約束。

董事會報告

3. 重大經營風險預警監測管控情況。

(1) 經營效益風險。

本公司聚焦安全生產穩健運營，礦山單位把握銅價高位機遇，全力提產增效，通過加強礦山生產調度，優化採礦方法，提高無軌設備利用效率，不斷提升採礦效率和採場採礦能力；冶化單位以效益為導向精準組織生產、優化系統平衡，做好產銷聯動協同，加強金屬平衡管理，銅金屬回收率達到98%以上。同時，通過優化原料採購策略、拓展多元化資源渠道，及時跟進進口礦長單履行、優化合同關鍵條款，穩定國內礦採購渠道和到貨量，全力保障供應鏈安全穩定。在行業整體承壓的嚴峻形勢下本公司守住了經營基本盤，將加工費極端低位帶來的效益衝擊影響控制到最小，為未來復甦積蓄了關鍵力量。

(2) 有色金屬價格風險。

本公司切實加強對政策及市場價格的研究及預判，高度關注國際國內經濟政策對經營的影響。通過對行業情況、市場供需狀況的調研分析，常態化開展套期保值業務風險監測，針對國際貿易政策、市場價格、資金情況等關鍵領域，設定重大風險動態預警閾值定期預警。嚴格套期保值平衡操作，控制持倉規模，把握出口窗口期選擇外盤作價模式加大出口點價力度，對沖進口原料不利比價影響，規避市場風險。產品銷售方面，依託省內／周邊+沿江華東+上海貿易三大通道，打造立體化銷售網絡，發揮區位優勢開發周邊客戶，不斷完善產業鏈拼圖。同時，合理安排銷售長零單比例，嚴格做好客戶管理確保按進度提貨。

(3) 宏觀經濟風險。

聘請專業機構編製《銅產業發展分析報告》，研判趨勢、分析內外部環境及政策導向，識別機遇挑戰，謀劃編製公司發展規劃，初步明確總體思路、核心目標、重點任務與實施路徑，為公司未來發展錨定方向。做好應收賬款和存貨兩類資金佔用「兩金」壓控，印發《2025年資金定額管控工作方案》《公司2025年度「兩金」管控專項行動工作方案》，優化現金流量管理，提高資金周轉效率，資金指標均控制在集團管控要求內。推進應收款項清理，今年以來未發生重大信用風險損失事件。

(4) 國際化經營風險。

外匯風險管控方面，積極與集團溝通獲批《貨幣類金融衍生業務2025年度操作計劃》，按季上報執行情況，利用司庫系統加強外匯敞口頭寸和匯兌損益統計、分析與報告。強化期現聯動，定期更新進口礦已付匯未作價規模頭寸，關注倫銅價差結構對作價月分布影響，根據匯率走勢情況，做好進口原料付匯節奏控制，降低外匯敞口及交易風險。密切關注進出口政策動向及中美貿易關稅商談情況，向所有進口原料供應商發郵件告知拒收美國礦及台灣礦，2025在途進口銅精礦無美國礦。

(5) 市場競爭風險。

牢固樹立「過更緊日子」的思想，圍繞改革增效、降本增效、經營增效、增產增效4方面制定治虧脫困措施，全年實施效果優於預期。發揮集採功能，整合大宗物料採購需求，有效提高了採購議價能力。科技創新方面，持續加大科技項目立項及科研經費投入力度，推進新產品開發，延伸產業鏈，完成5N級金、銀公斤級驗證試驗，開發出合格的5N產品，推動3N砸製備項目建設。產品銷售方面，排查中美關稅戰對營銷工作各環節影響，加強市場信息收集和研判分析，硫酸銷售強化產銷協同，穩定省內硫酸銷售市場的同時積極爭奪省外市場，加強與同行冶煉酸生產企業信息溝通，統籌市場研判與定價策略，不斷完善硫酸價格預測模型，2025年硫酸產銷率100%，保障冶化單位安全穩定生產。

4. 重大經營風險事件報送及處置情況。本公司2025年未發生重大經營風險事件。

(二) 2025年重大經營風險預測評估精準性複盤

本公司預測評估2025年發生概率高、影響程度大的前五項重大經營風險分別是：經營效益風險、有色金屬價格風險、宏觀經濟風險、國際化經營風險、市場競爭風險。經過一年的實踐檢驗，年初預測評估的重大風險在風險類別、研判影響的判斷上顯示出較高的前瞻性和準確性，整體來看，所預測的五大風險在2025年均有發生，且相互交織、彼此強化。部分風險的實際影響程度，特別是交織疊加後產生的「共振效應」，對公司經營造成的衝擊強度超過了年初預期。

董事會報告

經營效益風險預測準確，影響超預期。年初預測的核心關切是「加工費下行將負向影響冶煉板塊利潤」，直接命中2025年公司經營的核心痛點。實際情況是，銅冶煉加工費(TC/RC)出現斷崖式下跌並持續極端低位運行，嚴重侵蝕了公司的利潤基礎。

有色金屬價格風險、宏觀經濟風險及國際化經營風險預測總體符合市場實際情況，成功預判了國際貿易環境複雜性加劇及主要市場貿易政策變動的風險，並將「美國關鍵原材料進口關稅政策調整」列為年度重點監測風險之一。後續美國「232條款」的落地驗證了該預測，由於預警和預案準備相對充分，為合理選擇作價模式提供了有效指導。但在價格劇烈波動下，還需加強價格走勢和市場供需分析。

市場競爭風險預測評估準確，國內外冶煉產能的集中釋放，進口銅精礦加工費深度倒掛，國內銅冶煉行業市場競爭顯著加劇，全行業整體處於「負效益」階段。公司自身資源自給率偏低的結構性弱點，在這一競爭環境中被放大。

(三) 2025年重大經營風險防控工作存在的主要問題

2025年重大經營風險防控工作存在的主要問題：一是風險預警前瞻性不足，風險量化能力有待加強。現有重大經營風險監測指標多基於歷史數據和宏觀信息，對隱性風險、跨領域風險傳導的捕捉能力較弱，部分運營類、戰略類風險的評估仍偏重於定性描述，缺乏精準量化模型支持，難以精確衡量風險暴露和潛在損失，預警有時滯後於風險實際發生。二是風險應對預案的針對性與可操作性需加強，部分預案較為宏觀，在應對具體、突發的風險事件時，細節流程和資源調配方案不夠清晰。三是複合型專業風險管理人才欠缺，基層風險防控執行存在溫差，部分下屬單位風險意識雖有提升，但將風險管控要求深度融入日常業務決策和操作的自覺性、專業性仍有差距，存在「上熱中溫下涼」現象。

二、2026年度重大經營風險預測評估工作組織情況

- (一) 加強組織領導制定風險評估計劃。本公司加強組織領導，統籌謀劃工作部署，公司主要負責人審定簽發《關於做好公司2026年重大經營風險預測評估有關工作的通知》，明確了工作目標和要求。
- (二) 單位部門協同收集風險評估信息。按照重點圍繞戰略風險、財務風險、市場風險、運營風險、法律風險、其他經營風險等六個方面收集信息，各單位、相關部室提交風險評估報告，為開展風險評估工作提供依據。

- (三) 綜合運用方法組織風險識別評估。根據本公司風險評估量化指標體系和風險管控清單，梳理出29個對企業經營發展造成重大影響的二級風險，設定風險發生可能性和風險影響程度的評估標準，設計重大風險評估調查問卷，組織公司高管、總部副處職以上管理人員和二級單位主要負責人參與重大風險評估問卷調查。
- (四) 綜合預測評估重大風險。從企業宏觀環境、行業環境、核心競爭能力、資產配置合理性角度考察經營風險的思路，針對不同的風險採取定性定量綜合分析確定重大風險。
1. 匯總統計風險評估問卷結果，按照公式「風險值=發生可能性*影響程度」在評估結果中計算風險值，對風險進行排序，作為風險評估的參考。
 2. 圍繞2026年總體經營目標，深入分析面臨宏觀政策、市場環境及大宗商品價格等風險形勢變化，結合有色金屬冶煉行業特點和經營實際，以及近年來發生的風險事件，對影響穩產保供、效益提升的風險因素進行綜合研判，預測評估2026年度排名前5位的風險分別是：有色金屬價格風險、經營效益風險、國際化經營風險、宏觀經濟風險和安全、環保、質量風險。

本公司2026年度重大風險					
序號	一級風險	二級風險	發生可能性	影響程度	風險值
1	市場風險	有色金屬價格風險	3.50	3.63	12.71
2	運營風險	經營效益風險	3.13	3.25	10.17
3	戰略風險	國際化經營風險	3.13	3.13	9.80
4	戰略風險	宏觀經濟風險	3.00	3.13	9.39
5	運營風險	安全、環保、質量風險	2.38	2.63	6.26

董事會報告

三、2026年重大經營風險分析研判及防控措施

(一) 有色金屬價格風險

1. 風險研判：2026年全球銅市核心矛盾仍將集中於特朗普貿易政策的高度不確定性與各國應對間的博弈，持續放大市場風險。在貿易擾動、地緣衝突等多重因素下，中短期內銅價將維持高位震蕩格局：一方面受銅精礦結構性短缺、新能源與AI需求強勁、宏觀政策托底等支撐；另一方面受貿易政策干擾、高銅價抑制需求及替代進程加快壓制。中長期看，銅價重心有望震蕩上移，有關機構預測2026年LME銅均價將突破11,000美元／噸，2027年或將小幅回落至10,800美元／噸，國內價格方面，如以人民幣匯率穩定預估，SHFE價格整體趨勢與LME價格類似。
2. 影響評估：陰極銅預算價格人民幣7.7萬元／噸，硫酸預算價格人民幣362元／噸，當市場價格低於預算價格時，對利潤形成負向影響。在期貨單邊持倉量較大的情況下，價格劇烈波動將直接推高期貨持倉風險率，對資金安全與持倉穩定性構成衝擊。
3. 防控目標：銷售策略與市場波動特點相契合，嚴格規範開展套期保值業務，規避價格波動帶來的風險。
4. 防控措施：嚴格執行期貨套期保值業務全流程管控，建立健全覆蓋「策略制定—交易執行—動態監控—事後評估」的閉環管理體系。在策略前端，基於對大宗商品市場的多維度深度研判，制定結構清晰、目標明確的套保方案，並建立定期複盤與動態優化機制；在交易執行層面根據市場價格的波動特徵與趨勢演化，前瞻性優化持倉結構，強化價格風險預測，以平衡風險防護與成本控制。同時，持續完善保證金精細化管理制度與實時風險預警體系，通過壓力測試與情景分析，確保保證金充足率始終處於安全閾值內，全面防範因價格劇烈波動、流動性變化或政策衝擊所導致的持倉風險與資金鏈壓力。
5. 責任單位：財務部
協同責任單位：冶煉廠 陽新弘盛 稀貴分公司 各礦山單位

(二) 經營效益風險

1. 風險研判。2026年銅精礦加工費(TC/RC)進入下行長周期，初步預估區間集中於-40至-60美元／噸，且存在進一步下探風險。全球冶煉產能擴張加劇原料爭奪，傳統定價模式已難以持續，外商要求更多選擇權，商務談判條款急劇惡化，疊加資源國出口限制、礦山品位滑坡及ESG成本傳導，國內各冶煉廠競相爭奪國內礦更趨激烈。2026年預計人民幣匯率將處於6.8-7.10區間波動，呈現溫和升值走勢，人民幣匯率升值0.1將產生約人民幣1,100元／噸虧損，且銅、金、銀呈現內外盤倒掛價差結構，預計銅內外盤倒掛價差約為人民幣1,000元／噸，黃金內外盤倒掛價差約為人民幣0-4.5元／克，白銀內外盤倒掛價差約為人民幣1,000元／公斤。結合價格走勢，預計銅內外盤倒掛價差將繼續擴大，大冶金屬可通過部分銅金銀出口對沖價差損失，陽新弘盛缺少出口資質，公司整體面臨進口礦內外盤倒掛形成的虧損壓力，若月度作價不均衡將繼續放大虧損。
2. 影響評估。預計新簽進口礦採購39.7萬噸，平均TC/RC預計將維持在-40／-4.0至-60／-6.0，直接影響冶煉板塊利潤。預估人民幣8.5-9萬元／噸銅價區間內，2026年國內礦計價系數為97.7%，較2025年計價系數95.7%，負向影響冶煉板塊利潤，預計2026年兩廠進口礦比值虧損將繼續擴大。
3. 防控目標。實現下達的績效目標。
4. 防控措施。(1)冶化單位以市場效益最大化為原則組織生產，冶煉廠火法系統按非檢修期間80%負荷組織生產，陽新弘盛按非檢修期間滿負荷組織生產。(2)礦山單位以持續穩產增產為原則，盯住產量不鬆勁，在2025年實際產量基礎上增加200噸礦山銅。實施已有礦權邊深部、探礦權區域內勘查及生產探礦工作，開展薩熱克銅礦南北礦帶合併擴界、豐山銅礦-550m以下探轉採、銅綠山礦深部探礦證擴界，做好項目建設相關工作。同時，積極尋求併購在建在產的優質成熟資源項目，增加勘查投入，聚力獲取資源增量。(3)及時把握市場變動趨勢，準確制定市場營銷策略和銷售計劃，促銷擴銷，拓展市場。(4)推動精細化管理，聚焦生產組織優化、工藝流程革新、管理模式創新、費效系數降低等領域，縱深挖掘潛力，降本增效，節支降費，持續推進「治虧脫困」目標任務落地見效，實現運營效率再提升。(5)加大市場化創效，做強自身業務能力，對外開拓市場增效。

董事會報告

5. 牽頭責任單位：生產技術部 財務部 企業發展部 礦產資源開發事業部
協同責任單位：冶煉廠 陽新弘盛 稀貴分公司 各礦山單位

(三) 國際化經營風險

1. 風險研判：外部環境複雜嚴峻，逆全球化、民粹主義與單邊主義逆流持續抬頭，大國博弈持續升級、地緣政治風險、貿易保護主義及金融市場波動等不確定性因素對全球經濟形勢帶來不確定性和挑戰。進口原產地美國的銅精礦或粗銅可能加徵關稅，直接影響採購成本與供應鏈穩定性。隨著美聯儲降息周期到來，我國貨幣政策保持穩健，人民幣國際化持續推進，匯率有望進入區間波動階段，影響進口付匯支出及匯兌損益。
2. 影響評估：受國際金融環境因素影響，企業外幣資產的價值出現波動，對進口付匯結算業務及外幣融資成本帶來較大影響，面臨匯兌損失風險。進出口業務稅收政策變化將增加稅負。
3. 防控目標：(1)運行外匯風險常態化防控機制，壓控外匯敞口頭寸在合理範圍，合規操作外匯衍生工具，力爭實現匯兌正收益。(2)將美國礦出口關稅對經營效益的影響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
4. 防控措施：(1)制定《2026年度貨幣類金融衍生業務操作計劃》，堅持風險中性原則，持續做好外匯資產頭寸與應付頭寸平衡，形成外匯頭寸對沖，降低外匯敞口；定期跟蹤外匯走勢和外幣利率情況，根據市場情況比對人民幣利率，擇優進行外幣工具選擇，降低匯兌損失。(2)盡可能不採購美國礦，密切關注美國出口原料的關稅政策調整，以及國內海關的進口政策變化，在報盤中添加對美國礦發運的限制條款，盡可能規避關稅風險。
5. 責任單位：財務部

(四) 宏觀經濟風險

1. 風險研判：國際宏觀環境整體呈現出「高通脹、高利率、高債務、低增長」的「三高一低」格局，「全球化」退潮，「區域化」與「友岸外包」興起。我國發展處於戰略機遇與風險挑戰並存、不確定難預料因素增多的時期，外部環境的複雜性與內部結構性調整的壓力相互交織，形成了「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的三重壓力，這些因素對我國宏觀經濟穩定運行的挑戰大於機遇，風險多於確定性，特別是短期內，經濟將承受結構調整帶來的陣痛，增長面臨下行壓力。

2. 影響評估：宏觀環境的複雜性對企業實現經營目標的影響包括政策風險、債務風險、流動性風險等。全球銅價在宏觀因素驅動下的劇烈波動，將進一步加劇原料、在途產品及庫存的資金佔用，2026年煤炭、石英石等大宗原材料價格波動幅度或超15%，進口關鍵物資及服務價格將繼續呈現高位震蕩態勢，放大採購成本控制壓力。受經濟下行影響，部分子企業經營不善，資產負債率高。
3. 防控目標：(1)政策變化對進出口業務不形成重大損失。(2)做好產供銷平衡，保證流動性安全。
4. 防控措施：(1)持續關注銅冶煉行業反「內卷式」競爭動向、CSPT小組內部舉措以及國內海關進口政策，保持與同業機構的溝通，加強對銅精礦加工費市場的研判，制定相應進口礦採購策略。聚焦重點礦山客戶，深化與供應商和客戶的多元化合作，探索優化與貿易商的作價模式，確保供應鏈的流暢和穩定。(2)建立大宗原材料價格監測預警和應急儲備機制，深化與核心供應商戰略合作，加大集約化採購力度，形成規模化採購優勢。(3)加強定額管控，通過年度目標引導、月度資金預算調度，對重大異常情況進行預警干預，提高資金周轉效率。
5. 牽頭責任單位：財務部 供應鏈管理中心
協同責任單位：各生產經營單位

(五) 安全、環保、質量風險

1. 安全生產風險
 - (1) 風險研判。2025年國家首次以中央名義開展安全生產考核巡查，國資委組織開展安全幫扶督導、「安全生產雷霆行動」「突出問題專項整治」等專項行動，安全監管和執法力度進一步加強。國家礦山局印發《金屬非金屬礦山整體託管安全管理辦法(試行)》，公司4家礦山單位面臨外包單位陸續退出，由公司自主建設採掘隊伍，過渡期間存在潛在安全風險。公司還存在諸多安全歷史遺留問題極待解決。
 - (2) 影響評估。國家或地方執法檢查，可能因發現安全生產違法行為或重大事故隱患，被處以罰款至停產整頓。生產運行過程中可能因存在重大事故隱患未及時治理，或可能發生生產安全事故，導致停產整頓。

董事會報告

- (3) 防控目標。一般及以上生產安全事故為零，重大安全風險管控率100%，重大事故隱患整改率100%。
- (4) 防控措施。一是健全責任鏈條，修訂完善全員安全生產責任制，明確重大安全風險管控責任，強化考核問責。二是深化隱患源頭治理，定期對存在重大風險的場所、崗位、環節開展隱患排查，以「一庫四機制」為抓手，定期分析隱患成因、制定整改措施，著力從根本上消除隱患。三是系統推進隱患整治，針對大排查、大起底發現的歷史欠帳、重大問題，制定專項整改方案並推進實施。
- (5) 牽頭責任單位：安全環保監督管理部
協同責任單位：各單位 生產技術部 投資與工程管理部 內保中心

2. 環保風險

- (1) 風險研判。對照國家新階段的高標準、嚴要求，公司當前環保工作面臨的風險依然嚴峻複雜，還存在不確定因素。固體廢物管理還存在缺點，部分單位沒有一般固廢堆場，露天堆放的情況時有發生。部分單位土壤地下水等歷史遺留問題還未徹底解決，易引發環保處罰等合規風險。
- (2) 影響評估。固廢管理不規範有可能會造成相應的環保處罰，土壤地下水歷史遺留問題處置不當，可能會帶來負面輿情及合規風險。
- (3) 防控目標。突發環境事件為零，環保處罰事件為零。
- (4) 防控措施。加快固體廢物專項隱患排查問題整改進度，深化土壤地下水專項整治，聚焦重金屬污染等固有頑疾，實施精準治理，源頭減少重金屬污染。深入推進美麗中國建設三年行動，聚焦大氣、水、固廢協同治理與清潔生產，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與科技減污降碳，夯實綠色低碳發展基礎。
- (5) 牽頭責任單位：安全環保監督管理部
協同責任單位：各單位 生產技術部 投資與工程管理部 科技與信息管理部

3. 質量風險

- (1) 風險研判。一是銅原料取、制樣環節執行不到位、供應商惡意舞弊、關鍵崗位人員技能不足、責任心不強，與供應商內外勾結，對取、制樣等關鍵崗位缺乏有效的監督與覆核機制，可能導致樣品無法真實反映整批貨物品質，帶來化驗數據質量偏差。二是本公司主要產品陰極銅、金、銀、硫酸等佔據一定的市場份額，具有品牌效應，產品質量和顧客滿意度是企業存續發展的根基，質量風險將造成市場份額的縮減、經濟損失和企業美譽度下降。
- (2) 影響評估。銅原料檢斤計量環節風險一旦發生，將導致企業蒙受重大價差損失，因數據失真造成結算爭議、金屬非正常損耗、質量索賠等經濟損失；失真數據可能誤導生產配礦、工藝優化與資源分配，削弱企業成本控制與市場響應能力；可能因採購原料存在質量問題、生產過程質量控制和檢驗把關不嚴格，導致顧客投訴，嚴重時引發質量事故，形成損失或損害企業形象。
- (3) 防控目標。①6個月內完成關鍵制樣設備更新與校驗，實現取樣制樣環節視頻監控全覆蓋，1年內建成覆蓋檢斤、制樣、化驗的全流程信息化監控平台，主要環節自動化替代率達70%以上。②A級銅產出合格率 $\geq 99\%$ ；金錠產出合格率 $\geq 98.7\%$ ；銀錠產出合格率 $\geq 96.5\%$ ；冶煉廠硫酸優等品產出合格率 $\geq 96.5\%$ ；陽新弘盛硫酸優等品產出合格率 $\geq 99\%$ ；。③有效質量投訴為零。
- (4) 防控措施：一是制定設備更新計劃，替換故障率高、精度不足的制樣與化驗設備，引入自動化取樣機、智能分樣系統、在線成分分析儀等，減少人工干預。修訂完善取樣、制樣、化驗標準化操作規程(SOP)，完善公司質計信息平台，嵌入系統強制校驗節點，運用大數據分析對金屬平衡異常、檢測偏差趨勢進行智能研判。二是實施關鍵崗位人員定期輪崗與能力認證，建立檢驗人員廉潔檔案與行為預警機制，完善舉報獎勵與違規嚴懲制度，開展常態化廉潔警示教育。三是持續完善改進質量管理體系和質量檢驗監督機制，加大體系內審和問題整改力度。四是加強顧客滿意管理，嚴格產品出廠檢驗，加強市場反饋信息收集，開展客戶走訪調研等活動，五是持續加強員工的質量教育，開展群眾性質量活動，提升QC小組活動質量，推進質量改進工具方法運用，提高員工質量覺悟、技術素質和改善能力。
- (5) 牽頭責任單位：質計中心
協同責任單位：各生產經營單位

董事會報告

與客戶關係

保持並提升與客戶的關係，是提升公司效益的重要環節。在與客戶發生業務關係的過程中，運用多種方式收集、傳遞客戶的要求和期望，積極採取相應的改進措施，驗證改進效果並回覆客戶。與主要客戶合作中優先考慮其交付需求，定制化的交貨方式，加強雙方人員交流等，促進雙方更深入的合作。

本集團主要客戶均是大型企業，大部份主要客戶與本集團已建立數年合作關係。由於目前國內陰極銅市場很大，客戶數量多，市場有大量替代者，因此依賴主要客戶的相關風險極小。

與供應商關係

一方面與供應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夥伴關係，注重服務，強調協調溝通共同解決問題，共擔成本，形成一種長期的互贏關係。

一方面與供應商保持適度的「競爭」關係，作為買賣關係的雙方，為了堅持各自的原則性的問題，圍繞交易時間、品位、計價方式、仲裁等多次磋商、博弈。形成供應商管理機制體系，以核算及降低採購成本和合作風險。

集團組織和資源

為成功落實董事會的策略，我們必須具備管理運行高效組織架構、充足的資源和所需的專業才能。我們不斷持續優化公司的組織架構，理順公司管理職能，實現組織架構精幹，業務流程完善，資源配置優化，管理運行高效的模板要求，滿足本集團近時期戰略發展的需要。截至二零二五年底，本集團僱員分佈詳情如下：

僱員年齡				
18歲以下	18至29歲	30至39歲	40至49歲	50歲或以上
-	672	917	2,026	1,509

僱員性別	
男性	女性
4,475	649

受聘類別	
長期	短期合約
100%	-

董事會報告

在各營運區，我們嚴格執行所在國家(地區)法規，僱員絕大部分是由當地招聘的。然而，作為一家國內及國際均有業務的企業，我們也需要調派核心骨幹員工至不同業務地區，以配合員工的個人發展、知識轉移及項目資源分配所需。

本集團認真貫徹落實「人才是第一資源」、「聚焦實業、突出主業、專注專業」的工作要求，以「用未來思考今天」的戰略眼光，努力培養適應企業戰略發展需要的人才。針對核心人才，創新公司人才激勵機制，制定了公司薪酬制度管理辦法，以提升對核心人才薪酬激勵；制定了職務職級管理辦法，暢通管理、技術和操作核心人才的職業發展通道。

公司能夠招攬和挽留人才，主要由於我們提供與市場價值相匹配的薪酬、完善的退休和醫療福利、可觀的假期，並為優秀員工提供有吸引力的發展機會。

集團的內部晉升比率較外招為高，反映集團為僱員提供事業發展機會，在這方面，穩健的管理人員發展計劃及繼任規劃起了推動作用。僱員的個人發展大部分需要透過在職培訓汲取經驗，然而我們也致力於投資正規培訓及發展計劃，內容涵蓋工作技能、一般管理或督導技巧和語言等，包括由公司舉辦或參與外界的課程和會議。以下圖表按性別列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受訓僱員百分比及每名僱員平均培訓時數：

受訓僱員(%)		每名僱員 平均培訓時數
男性	女性	培訓時數
100	100	45

為配合集團的繼任規劃程序，我們定期推行多項集團層面的管理人員發展計劃，物色繼任人選和其他潛質優厚的員工。這些計劃除了包括正規的培訓內容外，還加強員工在集團內的人脈網絡，並讓參加者體驗跨文化的學習環境。

集團大部分營運業務的僱員自願流失率一般低於當地市場的平均水平，反映集團挽留人才卓有成就。以下圖表按年齡組別及性別列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的自願流失率：

自願流失率(%)				
18歲以下	18至29歲	30至39歲	40至49歲	50歲或以上
0	0.1	0.06	0	0

自願流失率(%)		
男性	女性	總計
0.08	0.08	0.16

為發揮所長，我們按業務需要在集團內部調派具備重要技能的人才，同時招攬和挽留擁有寶貴經驗的員工。

董事會報告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年各年的財務資料概要呈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個別項目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6,050,939	57,852,731	44,784,723	33,658,516	35,677,656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3,548	40,197	(56,327)	110,910	286,436
非控股權益	(48,178)	(30,601)	258,823	(117,326)	50,140
年內溢利／(虧損)	5,370	9,596	202,496	(6,416)	336,576

綜合財務狀況表個別項目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流動資產	19,353,148	15,445,467	15,115,982	12,242,067	7,681,773
非流動資產	9,850,109	10,426,105	10,996,973	10,981,682	9,453,334
資產總值	29,203,257	25,871,572	26,112,955	23,223,749	17,135,107
負債					
流動負債	14,262,046	12,327,942	12,726,581	11,948,176	7,038,537
非流動負債	10,250,444	8,857,116	8,709,456	7,001,965	5,939,196
負債總值	24,512,490	21,185,058	21,436,037	18,950,141	12,977,733
	4,690,767	4,686,514	4,676,918	4,273,608	4,157,3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37,159	3,083,611	3,043,414	3,097,093	2,986,511
非控股權益	1,553,608	1,602,903	1,633,504	1,176,515	1,170,863
	4,690,767	4,686,514	4,676,918	4,273,608	4,157,374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及分部資料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6。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報告第113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本年度內並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兌換之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之權利。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公司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保留溢利人民幣1,237,131,000元可供分派予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董事會報告

執行董事

肖述欣(主席)
張金鐘
張愛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芳
王岐虹
孔華(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新委任董事孔華先生已理解其責任及於委任當日取得相關法律意見。

根據現行細則第83(2)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加入的董事，僅可留任至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於該大會上合資格膺選連任(惟不計入於該大會上須輪值退任之個別董事或董事人數)。二零二五於本公司上屆股東大會後孔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現行細則第84(2)條，肖述欣先生、張金鐘先生、王岐虹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上述全部三名董事符合資格並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毋須支付法定賠償以外之賠償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與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 相關股份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2)	好倉 / 淡倉
王岐虹	實益擁有人	594,000	0.00	好倉
	配偶權益	1,000,000 (附註1)	0.01	好倉

附註：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岐虹先生被視為透過其配偶耿爽女士而於1,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股權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17,895,579,706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2)	好倉／淡倉
母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962,999,080股 (附註1)	66.85	好倉
中國有色礦業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962,999,080股 (附註1)	66.85	好倉

附註：

- 該等股份由母公司持有，而母公司的57.99%股本由中國有色礦業實益擁有。
- 股權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17,895,579,706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或結束時，概無於生效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當中，本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其中一方及任何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集團之業務外，董事概無於與或可能（不論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已訂立任何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之管理與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自有色金屬買賣。

本集團主要客戶所產生銷售額佔本集團收入比重如下：

— 最大客戶	18.88%
— 五大客戶	44.02%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額比重如下：

— 最大供應商	17.72%
— 五大供應商	47.4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概無於上文所披露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董事並無獲授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權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母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母集團」）及其他若干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訂立多項協議，該等協議須進行年度審閱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有關規定。彼等與本公司之關係詳情列載如下：

實體

與本公司之關係

母公司	母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中色國際氧化鋁開發有限公司 (「中色國鋁」)	中色國鋁是中國有色金屬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由中國有色礦業擁有33.34%權益。因此，中色國鋁為中國有色礦業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國有色礦業(連同其附屬公司 統稱「中國有色礦業集團」)	中國有色礦業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有色礦業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	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為中國有色礦業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湖北雞籠山黃金礦業有限公司 (「湖北黃金」)	湖北黃金由母公司擁有超過30%權益，因此為母公司之聯繫人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	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間接持有陽新弘盛12%的權益，為陽新弘盛的一名主要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層面關連人士。
黃石新港有色化工碼頭有限公司 (「黃石新港」)	黃石新港由母公司間接擁有超過30%權益，因此為母公司之聯繫人及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黃石新港水務有限公司 (「黃石新港水務」)	為黃石新港開發(持有陽新弘盛16%的股權)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層面關連人士。
陽新弘盛銅業有限公司(「陽新弘盛」)	陽新弘盛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
黃石新港開發有限公司 (「黃石新港開發」)	黃石新港開發持有陽新弘盛12%的權益，為陽新弘盛的一名主要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層面關連人士。
湖北鄂東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湖北鄂東產業投資」)	持有陽新弘盛12%的股權，為陽新弘盛的一名主要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層面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以下為持續關連交易，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中已作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之持續關連交易決議案：

1. 母集團銷售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母公司
交易性質：	本集團將向母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黃金、白銀、陰極銅、銅精礦、天然氣、餘熱發電、水、電、原材料、配套件、輔助材料、備件材料、生產設備、工具、硫酸、自卸車、廢舊物資、廢鋼、廢舊不銹鋼、廢舊極模、備件材料、鉑、海綿鈹、粗硒、碲錠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	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7,995,212,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1,586,706,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3,624,255,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母集團銷售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2,642,964,000元。

2. 陽新弘盛銷售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陽新弘盛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陽新弘盛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黃金、白銀、陰極銅、銅精礦、天然氣、餘熱發電、水、電、原材料、配套件、輔助材料、備件材料、生產設備、工具、硫酸、自卸車、廢舊物資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203,325,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905,839,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110,003,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陽新弘盛銷售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108,645,000元。

董事會報告

3. 母集團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母公司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母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工程設計勘察、環保監測、機械檢測檢驗、研究開發、建築／選礦設計、機動線改進、技術開發項目服務、曬圖、技術諮詢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430,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117,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000,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母集團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138,000元。

修訂年度上限

鑒於本集團業務成長，董事會預期，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滿足本集團根據母集團服務框架協議向母集團提供服務的預期交易金額。因此董事會建議修訂現有年度上限由人民幣4,145,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0元。

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二日的公告。

4. 黃石新港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黃石新港

交易性質：黃石新港將：

- (1) 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廢雜銅、粗銅、白銀、陽極板、工業切割氣、液化氣、天然氣、銅精礦、柴油、設備、硅灰石、金精礦、黃金、廢舊電路板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及
- (2) 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生產服務，包括維修服務、檢修工程、建設工程、工程勞務、安全生產費、設計及施工、技術研究及開發、陽極板／殘極加工、殘極銅加工、送氣管理及檢修、運輸、火車裝卸、銅庫行車維修保養、物流維修服務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生產服務。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以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7,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7,000,000元。

二零二五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7,000,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黃石新港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0元。

董事會報告

5. 陽新弘盛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陽新弘盛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陽新弘盛提供若干服務，包括工程設計勘察、環保監測、機械、電氣及油品檢測檢驗、研究開發、建築／選礦設計、機動線改進、技術開發項目服務、曬圖、技術諮詢、礦產品檢驗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6,400,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9,750,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9,450,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陽新弘盛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23,346,000元。

6. 母集團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母公司

交易性質：母集團將：

- (1) 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廢雜銅、粗銅、白銀、陽極板、工業切割氣、液化氣、天然氣、銅精礦、柴油、設備、硅灰石、金精礦、黃金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及
- (2) 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生產服務，包括維修服務、檢修工程、建設工程、工程勞務、安全生產費、設計及施工、技術研究及開發、陽極板／殘極加工、殘極銅加工、送氣管理及檢修、運輸、火車裝卸、銅庫行車維修保養、物流維修服務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生產服務。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以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09,009,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520,887,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116,336,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母集團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07,608,000元。

董事會報告

7. 湖北黃金採購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湖北黃金
交易性質：	湖北黃金將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銅精礦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	以(i)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ii)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4,900,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8,043,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7,865,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湖北黃金採購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48,939,000元。

年度上限之修訂

鑒於銅、金、銀價格已較預期大幅上漲，董事會預期，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滿足湖北黃金根據湖北黃金採購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產品的預期交易金額。因此董事會建議修訂現有年度上限由人民幣47,865,000元增加至人民幣57,865,000元。

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的公告。

8.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中國有色礦業

交易性質：中國有色礦業集團（不包括母集團及本集團）將：

- (1) 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粗銅、銅精礦、原材料、配套件、輔助材料、零件、生產設備、工具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及
- (2) 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生產服務，包括檢修、監理、施工、礦區勘查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生產服務。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以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355,823,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663,945,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462,154,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903,494,000元。

董事會報告

9. 陽新弘盛採購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陽新弘盛
交易性質：	陽新弘盛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銅精礦、殘極、陽極泥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	以(i)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ii)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287,354,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672,780,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927,565,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陽新弘盛採購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0,445,378,000元。	

10. 母集團綜合配套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母公司

交易性質：母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宣傳、鋼瓶修理、送氣管理、垃圾處理、綠化養護、租車、物業管理、公共浴室、餐飲及住宿、後勤服務、礦泉水、苗木、電話電訊服務及維修、水、電、電話費、房屋維修、培訓及員工培訓、物料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57,799,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30,072,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00,607,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母集團綜合配套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14,449,000元。

董事會報告

11. 黃石新港開發綜合配套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陽新弘盛
(2) 黃石新港開發

交易性質：黃石新港開發集團將向陽新弘盛提供若干服務，包括宣傳、鋼瓶修理、送氣管理、垃圾處理、綠化養護、租車、物業管理、公共浴室、餐飲及住宿、後勤服務、礦泉水、苗木、電話電訊服務及維修、水、電、電話費、房屋維修、培訓及員工培訓、物料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5,640,000元。

二零二四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6,848,000元。

二零二五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6,848,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黃石新港開發綜合配套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0元。

12. 土地租賃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母公司

交易性質：母集團將租賃若干幅土地予本集團。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金、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租金將為相關土地之年度折舊金額，乃根據土地業主就購買相關土地使用權而向相關政府機構支付之總金額除以該數幅土地之估計可使用年限而釐定。承租人亦將會承擔所有應付租賃之稅項及稅款，乃根據應付租金釐定。承租人於租賃年限每年應付各幅土地之租金及合計稅項及稅款將會相同。由於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向母集團租賃之數幅土地位於本集團於湖北省所持有之四座礦山及冶煉廠附近，而概無任何毗鄰的可比較土地且無相應市場租賃可供參考，故上述定價機制已獲採納。

年度上限：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772,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772,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772,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土地租賃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826,000元。

董事會報告

13. 資產租賃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母公司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母集團租賃若干資產(包括房屋、車輛及倉庫)，並保證母集團於資產租賃框架協議期限內將擁有獨家權利使用相關資產。

母集團將向本集團租賃若干資產(包括硫酸罐車、循環水泵站、大學生公寓、房屋、生產線(包括房屋及設備等))，並亦保證本集團於資產租賃框架協議期限內將擁有獨家權利使用相關資產。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根據折舊額及相關稅費金額作為定價依據。

年度上限：本集團向母集團租出資產

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713,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713,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713,000元。

母集團向本集團租出資產

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780,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000,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500,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資產租賃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就本集團向母集團租出資產而言，人民幣53,000元，就母集團向本集團租出資產而言，人民幣3,439,000元。

14. 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中國有色礦業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中國有色礦業集團存放存款。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以下金融服務：貸款、擔保及綜合信貸、承兌票據及結算、外匯結售匯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相關其他金融服務。

期限：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服務價格：參考商業銀行就同類服務的收費，惟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中國人民銀行有關利率管理規定。

為確保遵守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定價政策，本集團在進行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關連交易前，將會向第三方商業銀行查詢有關相同年期貸款及存款的利率及彼等就提供類似金融服務所收取的費用，與貸款及存款的利率及本集團和中國有色礦業集團之間的關連交易所收取的費用進行比較，並按照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定價政策釐定相關利率及費用。本集團將在可行情況下就每個個案從最少三間獨立第三方商業銀行獲取報價。

存款及貸款金額：本集團存放於中國有色礦業集團的平均每日存款金額須不超過中國有色礦業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未償還貸款的平均每日金額。

中國有色礦業作出的承諾：中國有色礦業向本集團承諾，倘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出現或預料將出現任何支付困難的情況，則中國有色礦業將根據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的需要向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注資，以確保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的正常營運。

董事會報告

年度上限：	存款服務
	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697,750,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827,221,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929,468,000元。
	承兌票據及結算以及外匯結售匯服務
	二零二三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286,025,000元。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288,625,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288,625,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就存款服務而言，人民幣2,765,346,000元，及就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提供之金融服務而言，人民幣392,821,000元。

15. 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銷售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
交易性質：	本集團將向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黃金、白銀、陰極銅、銅精礦、天然氣、餘熱發電、水、電、原材料、配套件、輔助材料、備件材料、生產設備、工具、硫酸、自卸車、廢舊物資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	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四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026,060,000元。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852,518,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銷售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768,961,000元。

16. 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採購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

交易性質：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進口銅精礦、國內銅精礦、陽極板、粗銅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四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908,225,000元。

二零二五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020,042,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黃石市國有資產經營採購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933,728,000元。

董事會報告

17. 中色國鋁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中色國鋁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中色國鋁提供若干服務，包括調試指導服務、職前培訓服務、操作及維護服務以及雙方不時約定的其他服務。

期限：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根據市場價格或按參照市場價格制訂的本集團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

若價格及收費乃根據或參照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所載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雙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的上述有效文件、價格及比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四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6,000,000元。

二零二五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96,000,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中色國鋁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58,611,000元。

18. 中國有色礦業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中國有色礦業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工程設計勘察測繪服務、環保監測服務、機械檢測檢驗服務、研究開發、採礦／選礦／冶化／建築／電氣自動化設計、機動線改進、技術開發項目服務、曬圖、技術諮詢、礦產品檢測服務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期限：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五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4,500,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中國有色礦業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9,222,000元。

董事會報告

19.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銷售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中國有色礦業
交易性質：	本集團將向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黃金、白銀、陰極銅、銅精礦、天然氣、餘熱發電、水、電、原材料、配套件、輔助材料、備件材料、生產設備、工具、硫酸、自卸車、廢舊物資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	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五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000,000元。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各項原有年度上限均不超過300萬港元，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中國有色礦業集團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原有年度上限構成符合最低豁免水準的交易，並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規定。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獲悉，由於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的某一次性陰極銅訂單，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800萬元，預期中國有色礦業集團銷售框架協議項下的總交易金額將超過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有年度上限。因此董事會建議修訂現有年度上限由人民幣1,204,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1,000,000元。

由於有關經修訂年度上限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期將超過0.1%但低於5%，故中國有色礦業集團銷售框架協議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中國有色礦業集團銷售框架協產生的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7,079,000元。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的任何關聯方交易或持續關聯方交易屬於上市規則項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關連交易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本公司實施的內部監控程序為充分有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中，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並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定價政策及有關協議進行，且條款均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核數師確認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之審核或審閱以外的保證委聘」，並參考應用指引第740號（經修訂）「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核數師函件」，就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本公司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本集團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核證結果及結論。本集團並無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訂立的任何書面協議或設定的任何年度上限的須注意事項。

董事會報告

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成立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是關連交易管理的議事決策機構，接受董事會的直接領導，統籌管理關連交易的相關事宜。

定價

本公司已採取嚴格措施監控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標準。相關業務部門的部門負責人負責本集團擬進行的關連交易的初步定價。該初步定價將報本公司財務部批准。然後，該等價格將報告給本公司法務部，法務部負責整理各業務部門有關本集團擬進行的關連交易的資料，並確保任何該等擬進行的關連交易的條款符合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經過上述審查程序後，本公司法定代理人或授權代表將代表本公司執行該等關連交易。本公司資本運作部、財務部及法務部負責監控本集團的各項關連交易，確保交易根據其條款進行，包括相關定價機制及相關交易金額的定期報告。本公司企業發展部及財務部將每月定期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監控，匯總各關連交易框架協議產生的交易金額，並向董事會提交報告以供其月度審查。倘實際交易金額達到相關年度上限的80%時，將進行重新評估。如果重新評估後確定可能超出年度上限，本公司企業發展部將啟動董事會會議及／或股東大會（視需要）程序，以在可行情況下盡快提高年度上限。

關連人士範圍

本公司企業發展部每季度對交易人士清單中之各方進行覆核，以確定其是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從而存置關連人士清單，供員工識別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之交易。對關連人士清單進行之任何變更僅於與交易對手核對以確定其與本公司之關係後，方可進行，於增補關連人士清單時，須獲得關連方組織架構圖等證據，而於移除關連人士清單時，須獲得證據以確認相關人士不再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日期。對關連人士清單作出之更新須立即報批本集團管理層，以確保管理層知悉有關更新。

月度合併交易監控

本集團財務部將維護數據庫，以不時記錄及監控持續關連交易項下之合併交易金額，並就合併交易金額的狀況編製月度報告，該報告將提交本集團財務負責人審閱。在與關連人士進行任何交易前，企業發展部將確認本集團是否仍有足夠未使用年度上限之交易金額進行相關持續關連交易。財務部將定期檢討於檢討期內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以評估月度內之合併交易金額、相關財政年度內進行之交易總額以及是否超過相關年度上限。此外，本公司亦將通過對附屬公司和業務單位的強制性內部培訓，確保本集團各級於關連交易管理中將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81條規定的合併原則，詳情載於下文「內部培訓」一節。

政策審查及評估

本公司內部監控部門將每半年審查持續關連交易之監控政策及程序，以確保上述政策及程序充分有效，內部監控部門負責人將向本公司財務負責人報告審查結果。內部監控部門定期檢討及監察持續關連交易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及是否符合政策及程序。

不合規控制

倘出現任何不合規問題或政策及程序不完善之處，內部監控部門將立即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有關事宜，並將採取補救行動。

此外，作為防止不合規及增強各業務單位的合規意識的強制性懲戒機制，企業發展部（作為本集團的績效評估辦公室）於評估相關業務單位時可酌情將「遵守上市規則」作為績效指標。倘業務單位未就關連交易違反上市規則通知本集團管理層，將從相關績效考核分數中扣除積分，進而影響工資及績效獎金。

內部培訓

為加強程序管理、提升關連交易業務水平及本集團業務員工的合規意識以及關連交易的內部審核及關連交易的日常管理，本公司企業發展部將每年根據《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關連交易管理辦法》進行關連交易管理培訓。預期培訓將包括提供閱讀材料、過去不合規事件的詳細案例研究、解釋、問答環節以及在培訓後不時回答問題。培訓目標受眾應包括(i)本集團財務部門的相關人員及個別附屬公司的業務員工；及(ii)本公司法律與合規部相關人員、財務總監、財務人員及各業務單位的法務人員。

董事會報告

新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

以下為新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其中包括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中已作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之持續關連交易決議案：

1. 陽新弘盛銷售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陽新弘盛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陽新弘盛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金條、白銀、陰極銅、銅精礦、天然氣、餘熱發電、水、電、原材料、配套件、輔助材料、零件、生產設備、工具、硫酸、自卸車、廢舊物資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291,120,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591,95,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900,723,000元。

2. 黃石新港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黃石新港

交易性質：黃石新港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生產服務，包括維修服務、檢修工程、建設工程、工程勞務、安全生產費、設計及施工、技術研究及開發、陽極板／殘極加工、殘極銅加工、送氣管理及檢修、運輸、火車裝卸、銅庫行車維修保養、物流維修服務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生產服務。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以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6,324,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6,324,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6,324,000元。

董事會報告

3. 陽新弘盛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陽新弘盛
交易性質：	本集團將向陽新弘盛提供若干服務，包括工程設計勘察、環保監測、機械、電氣及油品檢測檢驗、研究開發、建築／選礦設計、機動線改進、技術開發項目服務、曬圖、技術諮詢、礦產品檢驗、硫化砷渣與中和渣、技術服務費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期限：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	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152,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677,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532,000元。

4. 母集團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母公司

交易性質：母集團將：

- (1) 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廢雜銅、粗銅、白銀、陽極板、工業切割氣、液化氣、天然氣、銅精礦、柴油、設備、硅灰石、金精礦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及
- (2) 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生產服務，包括維修修理服務、檢修工程、建設工程、工程勞務、安全生產費、設計及施工、技術研究及開發、陽極板／殘極加工、殘極銅加工、送氣管理及檢修、運輸、火車裝卸、銅庫行車維修保養、物流維修服務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生產服務。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以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383,867,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830,761,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326,123,000元。

董事會報告

5. 湖北黃金採購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湖北黃金
交易性質：	湖北黃金將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銅精礦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	以(i)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ii)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0,000,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0,000,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0,000,000元。

6.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中國有色礦業

交易性質：中國有色礦業集團(不包括母集團及本集團)將：

- (1) 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粗銅、銅精礦、原材料、配套件、輔助材料、零件、生產設備、工具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及
- (2) 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生產服務，包括檢修工程、監理、施工、礦區勘查、工程設計、勘察測繪、環保監測、機械、電氣、油品檢測檢驗、研究開發、採礦／選礦／冶化／建築／電氣自動化設計、機動線改進、技術開發項目、曬圖、技術諮詢、礦產品檢測、硫化砷渣與中和渣、技術服務費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生產服務。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以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766,522,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176,152,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4,091,446,000元。

董事會報告

7. 湖北鄂東產業投資採購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 (2) 湖北鄂東產業投資
交易性質：	湖北鄂東產業投資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銅精礦、陽極板、粗銅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	本公司通過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公佈價格、或任何獨立第三方的報價來綜合評估市場價，同時通過與湖北鄂東產業投資或其附屬公司進行談判協商的方式確定產品／服務價格。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六年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985,385,000元。 二零二七年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591,319,000元。 二零二八年年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531,977,000元。

8. 母集團綜合配套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母公司

交易性質：母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宣傳、鋼瓶修理、送氣管理、垃圾處理、綠化養護、租車、物業管理、澡堂、餐飲及住宿、後勤服務、礦泉水、苗木、電話電訊服務及維修、水、電、電話費、房屋維修、培訓及員工培訓、物料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以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191,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192,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187,000元。

董事會報告

9. 黃石新港水務綜合配套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	(1) 陽新弘盛 (2) 黃石新港水務
交易性質：	黃石新港水務及黃石新港水務成員將向陽新弘盛提供若干服務，包括水、物資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期限：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	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以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	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491,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800,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311,000元。

10. 母集團資產租賃框架協議（租出）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母公司

交易性質：母集團將向本集團租賃若干資產（包括硫酸罐車、循環水泵站、大學生公寓、房屋、生產線（包括房屋及設備等）），本集團並亦保證母集團於母集團資產租賃框架協議期限內將擁有獨家權利使用相關資產。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根據折舊額及相關稅費金額作為定價依據。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778,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778,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778,000元。

董事會報告

11. 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中國有色礦業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中國有色礦業集團存放存款。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以下金融服務：貸款、擔保及綜合信貸、承兌票據及結算、外匯結售匯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相關其他金融服務。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服務價格：參考商業銀行就同類服務的收費，惟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中國人民銀行有關利率管理規定。

為確保遵守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定價政策，本集團在進行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關連交易前，將會向第三方商業銀行查詢有關相同年期貸款及存款的利率及彼等就提供類似金融服務所收取的費用，與貸款及存款的利率及本集團和中國有色礦業集團之間的關連交易所收取的費用進行比較，並按照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定價政策釐定相關利率及費用。本集團將在可行情況下就每個個案從最少三間獨立第三方商業銀行獲取報價。

存款及貸款金額：本集團存放於中國有色礦業集團的平均每日存款金額須不超過中國有色礦業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未償還貸款的平均每日金額。

中國有色礦業作出的承諾：

中國有色礦業向本集團承諾，倘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出現或預料將出現任何支付困難的情況，則中國有色礦業將根據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的需要向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注資，以確保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的正常營運。

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附屬公司之涵義包括上市規則中該詞的涵義）和聯繫人（聯繫人之涵義與上市規則中該詞的涵義相同）通過現有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下的存款服務存放的存款，盡最大努力並採取一切合理方式保證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將該等存款主要用於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提供貸款、擔保及綜合信貸、承兌票據及結算、外匯結售匯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相關其他金融服務；及因中國有色礦業財務公司無法履行現有中國有色礦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義務的情況發生後的十個工作日內，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承擔所有因此產生的損失，包括但不限於存款本金、利息及由此產生的費用。

年度上限：

存款服務

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12,085,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12,085,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12,085,000元。

承兌票據及結算以及外匯結售匯服務

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280,000,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280,000,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280,0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12.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銷售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中國有色礦業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中國有色礦業（包括母集團及不包括本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金條、白銀、陰極銅、銅精礦、天然氣、餘熱發電、水、電、原材料、配套件、輔助材料、零件、生產設備、工具、硫酸、自卸車、廢舊物資、廢鋼、廢舊不銹鋼、廢舊極模、備件材料、鉑、海綿鈹、粗硒、碲錠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5,650,576,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6,013,084,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6,375,591,000元。

13. 湖北鄂東產業投資銷售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湖北鄂東產業投資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湖北鄂東產業投資提供若干產品，包括金條、白銀、陰極銅、銅精礦、原材料、配套件、輔助材料、零件、生產設備、工具、硫酸、自卸車、廢舊物資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900,000,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950,000,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000,0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14.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中國有色礦業

交易性質：本集團將向中國有色礦業集團(包括母集團及不包括本集團)提供若干服務，包括工程設計勘察、環保監測、機械檢測檢驗、研究開發、建築／選礦設計、機動線改進、技術開發項目、曬圖、技術諮詢、試車指導、崗前培訓、運維服務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服務。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政府定價；或(ii)倘無適用之政府定價，則以市價或參考市價制定之本集團內部文件所釐定之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96,259,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6,838,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077,000元。

15. 陽新弘盛採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1) 本公司

(2) 陽新弘盛

交易性質：(1) 陽新弘盛將向本集團供應若干產品，包括銅精礦、殘極、陽極板、陽極泥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產品。

(2) 陽新弘盛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生產服務，包括技術開發項目、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費及訂約方不時協定之其他生產服務。

期限：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價機制：以(i)本公司通過綜合評估法(經計及從公開招標或詢價獲得的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可資比較報價，或訂約方協商的價格(如相關採購不要求公開招標或詢價程序))釐定的市價，或(ii)本集團參考市價制定的內部文件釐定的價格為基準。

倘價格及費用基於或參考特定政府文件、本集團內部文件、交易所或行業相關網站列明的價格、匯率或稅率釐定，則以訂約方訂立特定交易協議時有效之上述文件、價格及費率為準。

年度上限：二零二六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1,807,137,000元。

二零二七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408,710,000元。

二零二八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2,986,731,000元。

董事會報告

可能出售事項

本公司獲悉，為貫徹國家關於加快國有經濟佈局優化和結構調整的重要部署和國務院國資委關於中央企業專業化整合的具體要求，進一步優化內部資源配置，母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與母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統稱為「中國有色礦業」）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十五冶金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統稱為「中色十五冶」）簽訂意向協議，據此，中色十五冶將受讓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大冶有色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的100%股權（「可能出售事項」）。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可能出售事項所涉及的資產總值為約人民幣一億三千萬元。預期代價將由本公司與中色十五冶經公平磋商後於最終及具法律約束力之正式協議中釐定。

董事會謹此強調，可能出售事項須待訂立最終協議後，方可作實，其條款須待訂約方進一步磋商。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訂立最終協議。

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三日的公告。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發出有關獨立性之週年確認函，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5,124名（二零二四年：5,283名）僱員。本集團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996,48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85,908,000元）。員工薪酬方案由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保險及其他適當福利構成。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經參照市場、個人表現及彼等各自對本集團的貢獻釐定。董事酬金須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獲董事會批准。其他薪酬（包括酌情花紅）經由董事會參考各董事之職務、能力、聲望及表現而釐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可公開獲取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具有足夠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概無重大事項。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香港)」)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原因為本公司與信永中和(香港)未能就審計費用達成共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信永中和(香港)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起辭任生效後產生的臨時空缺，其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天職審核。天職將會退任，惟符合資格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連任。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天職為本公司核數師。

建議徵詢專業稅務意見

股東如對購買、持有、出售、買賣本公司股份或行使有關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利所引致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肖述欣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之重要性。本公司相信有效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提升股東價值與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權益之基本要素。董事會制定適當政策及實施適合本集團業務開展及增長之企業管治常規。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已獲採納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架構。本企業管治報告闡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如何在各不同方面已獲應用。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1.1條守則條文之規定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規定。現概述如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1.1條守則條文，董事會應定期舉行會議，而每年應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舉行一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僅舉行兩次董事會常規會議以審閱及討論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第一季度及第三季度財務及營運數據已於會議前14天分發給董事，全體董事於審閱後沒有意見認為毋須舉行會議。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企業文化及戰略

對企業文化視覺識別體系進行規劃設計，規範視覺識別體系應用範圍。開展慶祝成立70周年「奮進七十年，團結向未來」主題活動，開設「我的有色年華」「有色記憶」「歷史影響」「接續奮鬥我先行」等欄目，在《湖北日報》《中國有色金屬報》開展宣傳報道，製作兩期大型專題片，發行七十周年圖片展，編纂《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志（第五卷）》，組織開展企業文化知識培訓和知識搶答賽，進一步強化文化自信，增強發展信心。

本公司構建核心價值觀、文化精神、行為導向的多層次文化體系，打造責任、忠誠、學習、進取的企業氛圍，通過廣泛宣傳典型經驗做法、先進模範人物，弘揚新時代企業精神，增強員工的歸屬感及責任感，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關於本公司企業文化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官方網站「關於我們」一欄。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之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至5頁「董事簡歷」一節內。成員包括：

董事姓名	首次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之日期	上一次獲重選為董事之日期
執行董事		
肖述欣(主席)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張金鐘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張愛軍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芳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王岐虹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孔華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董事會之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共同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及事務之管理工作。董事會定期會面，討論本集團整體策略以及營運與財務表現。董事會保有決定權的若干事項包括有關：(i)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方向；(ii)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之任何重大利益衝突；(iii)批准本集團年度業績、年度預算、中期業績及其他重大營運與財務交易；(iv)更改本公司之資本結構；及(v)就董事會作出重大委任之事項。董事會已授權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並實施及執行董事會決定之政策及策略。董事彼此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會亦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有關本集團業務經營的相關合規事項。

董事會審閱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並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董事會的成員各有所長，而每名董事對於本集團之業務均具備充分行業知識、豐富的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或專門技術。所有董事均能為本公司帶來不同的經驗及專門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常規

全體董事已獲得足夠時間及支持，理解本集團事務，彼等擁有及時獲取有關本集團事務之所有相關資料之一切權力，且能夠獲得公司秘書之建議及服務而不受任何限制。董事在履行職責及職務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三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本公司股東大會。該等會議以公開討論形式進行。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參與討論本集團之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企業管治政策以及內部控制。

董事出席於本年度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列載如下：

董事姓名	曾出席／合資格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肖述欣	3/3	1/1
張金鐘	2/3	0/1
張愛軍	3/3	0/1
陳學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辭任)	1/2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芳	3/3	1/1
王岐虹	3/3	1/1
劉繼順(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2/2	1/1
孔華(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1/1	0/0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或公司秘書部員工負責編製及備存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詳細會議記錄，並於每次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向全體董事傳閱會議記錄初稿，以供董事提供意見，而會議記錄最終獲批准之版本將寄發予全體董事留存。董事委員會會議亦已採用及沿用董事會會議採用之相同常規及程序。所有會議記錄載有所考慮事項及所達致決定的充分詳情，並可供董事於任何時間查閱。

於常規董事會會議日期前最少十四天須向董事發出該董事會會議的通知，並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前至少三天向董事傳閱就所有主要議程項目編製之簡介文件。為確保董事能夠就會議上討論的事項作出知情決定，公司秘書須於董事會會議前向董事提供準確、及時及清晰的資料。

倘任何董事與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項有潛在利益衝突，則該董事須就該特定事項放棄投票，由出席董事會會議而於該等事項並無利益衝突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處理該等利益衝突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取閱本集團之充分資料

管理層透過財務報告、業務及營運報告以及預算報表，致力就本集團事務適時地向董事會提供恰當及充分的說明及資料，從而讓彼等作出知情決定。

此外，董事亦可於任何時間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取閱相關資料，以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新委任董事孔華先生於委任當日接受入職專業培訓及取得相關法律意見。

董事不斷留意彼等的責任及操守，以及有關本公司業務活動及發展的事宜。公司秘書不時為董事更新及提供培訓材料，並就與董事的職務及職責有關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章的最新發展舉辦研討會。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培訓材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參與的培訓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方式
	閱讀材料及／或參與研討會
執行董事	
肖述欣	A/C
張金鐘	A/C
張愛軍	A/C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芳	C
王岐虹	C
孔華	B/C

- A： 業務及行業講座或培訓
- B： 董事責任之指引培訓
- C： 有關規例及最新資料之閱讀材料

企業管治報告

獲准許彌償條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本公司實施適用法律許可的細則所載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在適用法律許可的範圍內為全體董事於企業活動所產生的責任提供彌償。本公司於每年重續保險。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席肖述欣先生與行政總裁張金鐘先生的職責須作區分以強化彼等的獨立性及問責性。

肖述欣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並確保全體董事已適當知悉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宜。此外，肖先生負責確保全體董事及時收到有關本集團事宜之充分、完整及可靠資料。主席亦鼓勵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為董事會全力作出貢獻，以使董事會有效運作，並能按本公司之最佳利益行事。

張金鐘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的策略規劃、行政及管理。彼亦負責制定及成功實施本集團的政策，並就本集團的營運向董事會承擔全部責任。張先生專責監察本集團的合規及內部監控事宜，並與主席及所有董事保持溝通，讓彼等可全面知悉所有主要業務發展及事務。彼亦專責於策略性計劃以及評估本公司之合併及收購機會。

非執行董事

所有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過去三年內均已輪流退任並被重選。在本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以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建設性意見及建議，並為有關本集團策略、業績、利益衝突及管理過程之事宜作出彼等的獨立判斷。董事會審議重大事宜，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會出席發表意見，每年董事會均會統計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及於會議中發表意見的董事會會議次數，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多於三分之一。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其中一名具備適當的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之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之獨立身份之書面確認，董事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彼等全體（王岐虹先生、劉芳女士及孔華先生）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採取了公開且透明的績效文化。為謹守上述文化並實踐最佳準則，董事會每年進行內部績效評估，並由董事會視公司發展狀況，決定是否推動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有關績效評估由提名委員會監督，評估結果會提交予董事會。

董事將於今年進行內部評估。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過程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由董事會成員完成之董事會績效評估問卷。就董事會績效評估所作出的跟進及發展，向董事會和提名委員會作出匯報。

董事會績效評估範圍涵蓋整個董事會、其三個管治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及個別董事。在眾多範疇中，績效評估就董事會運作框架內下列方面進行審查：

- 一、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二、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三、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四、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五、 內部控制

績效評估的結果及建議將提交予董事會。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黃日東先生在支援董事會方面擔當重要角色，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進行高效及有效之資訊交流，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

公司秘書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公司秘書透過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匯報。所有董事可獲得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公司秘書會定期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管治及監管事項的最新資料，亦會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

公司秘書亦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依程序進行，並就有關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的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會全面參與公司秘書之甄選及委任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向三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派特定職責，以協助董事會執行職務，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肖述欣(主席)	-	-	主席
張金鐘	-	-	-
張愛軍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芳	主席	主席	成員
王岐虹	成員	成員	成員
孔華	成員	成員	成員

各董事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其中包括）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本公司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

薪酬委員會乃按個人表現、貢獻及職責而作出薪酬調整。經考慮於本年度之市況以及企業及個人表現，執行董事及僱員除基本薪金外符合資格收取酌情花紅。

下表闡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要素。

薪酬	目的	報酬	政策詳情
基本薪金	反映個別人士之市場價值	每月現金付款	於每年按市場趨勢作出檢討
津貼	吸引及保留僱員	補償	市場情況
酌情花紅	激勵僱員為本公司作出高水準的表現以及達成個人表現目標	現金付款	— 個人表現 — 公司表現

薪酬委員會已審議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之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之明細分析。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無兼任董事)的薪酬(只包括薪金)按等級如下圖列示：

(人民幣)	高級管理層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1-500,000	0	0
500,001-1,000,000	2	1
1,000,001-1,500,000	0	0

本公司無兼任董事的高級管理層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退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二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就非執行董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評估執行董事表現。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	會議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次數
劉芳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2/2
王岐虹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2/2
劉繼順(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2/2
孔華(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0/0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檢討董事會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以及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檢討結果。

委任新董事的準則列載如下：

- 就潛在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彼等之獨立性；
- 具有本公司所需的核心才能；
- 能夠投入時間及履行職務及責任。

提名委員會在採取下列步驟後作出委任新董事的建議：

- 向董事會評估技能、知識及經驗的平衡才能，並向管理層作出諮詢後，釐定該特定委任的角色及所需才能；及
- 與潛在候選人進行會面以評估其合適性，並確保該候選人知悉公司的期望及所需投入的程度。

本公司致力令董事會保持高效效益，務求平衡董事會所具備之技能、經驗及多元化的觀點與角度，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因此，本公司認可及接納董事會多元化之益處。因此，提名委員會制定並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獲授權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可計量目標以及實現有關目標之進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之途徑。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最終將按候選人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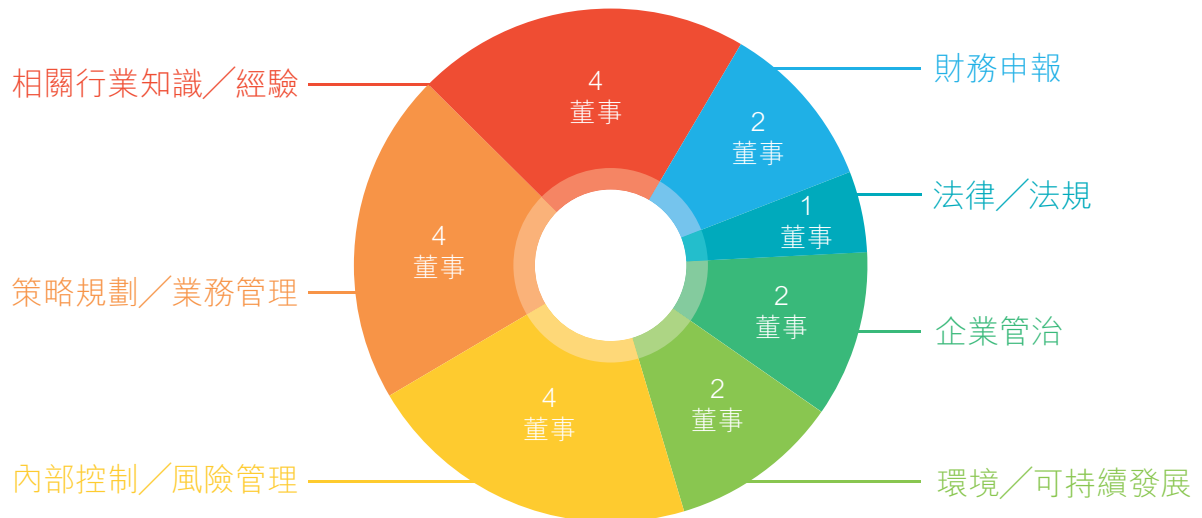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二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年內已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建議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名單、審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檢討為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確定的目標；及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	會議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肖述欣	執行董事	主席	2/2
劉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2/2
王岐虹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2/2
劉繼順(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2/2
孔華(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0/0

董事會技能表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成員的聘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具體人選時，盡可能按照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經驗水平而作出，以保持董事會成員的適當平衡。提名委員會每年就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所有可計量目標進行討論，審查及評估董事會組成，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目標建議。

可計量目標

甄選人選將按照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文化及民族、性別、教育背景、知識、專業經驗、年齡、職位、技能、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之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之貢獻而作決定。

執行及監察

提名委員會每年研究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對因本公司戰略變化而引起的董事會變動提出建議，並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監督其執行。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提名委員會檢視董事會之架構及根據提名政策及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準則審閱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膺選連任的董事以及新委任董事的履歷詳情。提名委員會認為退任董事具備所需的品格、誠信以及專業知識及經驗，以繼續履行其職責及為本公司作出貢獻，而新董事則具備足夠能力及經驗，切合本公司業務需要。提名委員會就上述退任董事及新董事之提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之組成概述如下：

- (1) 性別：現有六名董事中，4人為男士，2人為女士；
- (2) 民族：現有六名董事中，全為漢族；
- (3) 教育背景：現有六名董事中，1人擁有博士學位；1人擁有碩士學位；4人擁有學士學位；
- (4) 專業經驗：現有六名董事中，1人擁有礦山管理專業經驗，1人擁有地質成礦專業經驗，2人擁有經濟及企業管理專業經驗，1人擁有有色金屬冶金行業企業管理經驗、1人擁有財務及會計專業經驗、1人擁有礦山冶化財務相關領域經驗；
- (5) 年齡：現有六名董事中，六十歲及以上1人，五十一歲至六十歲2人，四十一歲至五十歲2人、四十歲以下1人；
- (6) 職位：現有六名董事中，3人為執行董事；3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7) 董事任期：現有六名董事中，5人任期五年以下，0人任期五至十年，1人任期十年以上。

董事會已檢討本機制的實施，並認為本機制運作有效。

員工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一直視性別多元化為多元化議題的重要環節，董事會曾委任女性為董事（劉芳女士（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及張愛軍女士（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女性董事比例33%。提名委員會的董事候選人提名及遴選程序（及標準）不存在性別歧視，主要透過考慮候選人的長處及以上述可計量目標（性別只是其中一項因素）衡量彼等以妥為顧及董事會適當多元化觀點的益處以及候選人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而決定。提名委員會遴選及（如合適）任命女性候選人為董事時考慮其長處及以上述可計量目標為衡量基準，主要視乎當時可供選擇並具備切合本公司需要的專業、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專業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董事候選人而定。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聯交所於其網站上公佈的數據及統計資料(標題為「聚焦董事會多元化及包容性」的數據庫)，恒生指數行業分類系統的原材料業(本公司屬該行業)仍是一個相對由男性主導管理的行業。事實上，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在所有13個行業中，相較之(其中包括)能源業(18.4%)及電訊業(18.2%)的女性董事比例，原材料業在董事會層面的女性代表比例(18.9%)為第三低。因此本公司認識到，儘管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為實現其戰略目標及實現本集團可持續和平衡發展的重要因素，實現性別多元化仍充滿挑戰。

本公司致力支持、保護及接納不同背景、文化、性別和其他生活歷練之員工，本公司保持高度多元化的員工團隊，本公司深知，除於董事會層面實現性別多元化外，於員工層面實現性別多元化亦同樣重要。於回顧年度末，本集團員工總數(僅指全職員工，不包括兼職／臨時員工)女性員工在僱員類別的比例，女性員工佔12.92%，男性員工佔87.08%。

本公司將持續努力提升女性員工比例，以實現性別分佈／比例取得適當平衡，以符合集團業務需要和未來發展。就此而言，本集團始終遵循招聘、晉升、績效評估、工資評估、培訓機會和退休均以人為本、合法、公平及不存在性別(其中包括)歧視的就業政策，使女性求職者和員工皆獲得平等的就業和職業發展機會，以培育產生本集團中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潛在女性接班人。然而，礦業傳統上被視為男性主導的行業，女性參與者人數較少，實現更高层次的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包括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是否完整全面、按董事會授權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之效能(包括資源充足性、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員工之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之培訓計劃及預算)及風險管理事宜，並就委聘外聘核數師進行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的責任及職權應亦包括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不時作出修訂)之相關守則條文內的責任及職權。審核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各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	會議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劉芳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3/3
王岐虹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3/3
劉繼順(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2/3
孔華(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1/1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已與管理層於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度業績、二零二五年度中期業績及其相關公告，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披露、財務申報及會計政策；討論影響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判斷及批准委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內部監控報告；檢討及評估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充足性及有效性；檢討及監控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核數程序的客觀性及有效性；企業管治守則相關事宜包括：(1)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2)檢討及監察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3)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4)制訂，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5)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及通過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有責任以持續經營之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對本集團財政狀況提出真確及公正的意見。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了解彼等之責任為對年報／中期報告、股價敏感資料公告及其他財務披露編製平衡、清晰及全面之評核。董事並不知悉有關任何事項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而可能使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受到重大質疑。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付及應付天職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元
審計服務	1,679
非審計服務	703
總計	2,382

上述非審計服務主要包括天職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本年度的賬目由天職審核，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名續聘天職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董事會編製賬目之職責

董事會負責編製各財政期間之賬目，對本集團該期間之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作出真實公平意見。在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會已挑選合適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賬目。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滿足本集團的特定需要及應付其面臨的風險，但因其性質使然，僅能合理而非絕對避免任何錯誤陳述或失誤。

系統內已建立程序以保障資產免遭擅自使用或處置、控制資本支出、存置適當的會計紀錄及確保用於業務營運及公告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本集團的合資格管理層會持續維護及監控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已制定持續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的重大風險的程序。董事會進行自上而下的風險評估，同時輔以各部門及業務單位自下而上的重大風險報告。各部門及業務單位的重大風險評估結果將透過內部會議向管理層匯報。董事會將討論並考慮是否對所識別的重大風險採取措施。

本集團已設立內幕消息披露程序，以確保及時識別和評估內幕消息並提交（如適用）予董事會。僅適當級別的人員才能接觸內幕消息。倘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內幕消息時，董事會將評估內幕消息並於履行相關的審批程序後進行消息披露。

為節省成本，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由母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進行，該內部審核部門負責獨立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

為了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本集團已成立監控部門負責本集團合規及監控事宜的日常管理，以確保消除經營系統失效的風險及確保達到本公司的目標。

為了增進本集團相關員工的知識，會於適當時為彼等提供相關規則及適用法律方面的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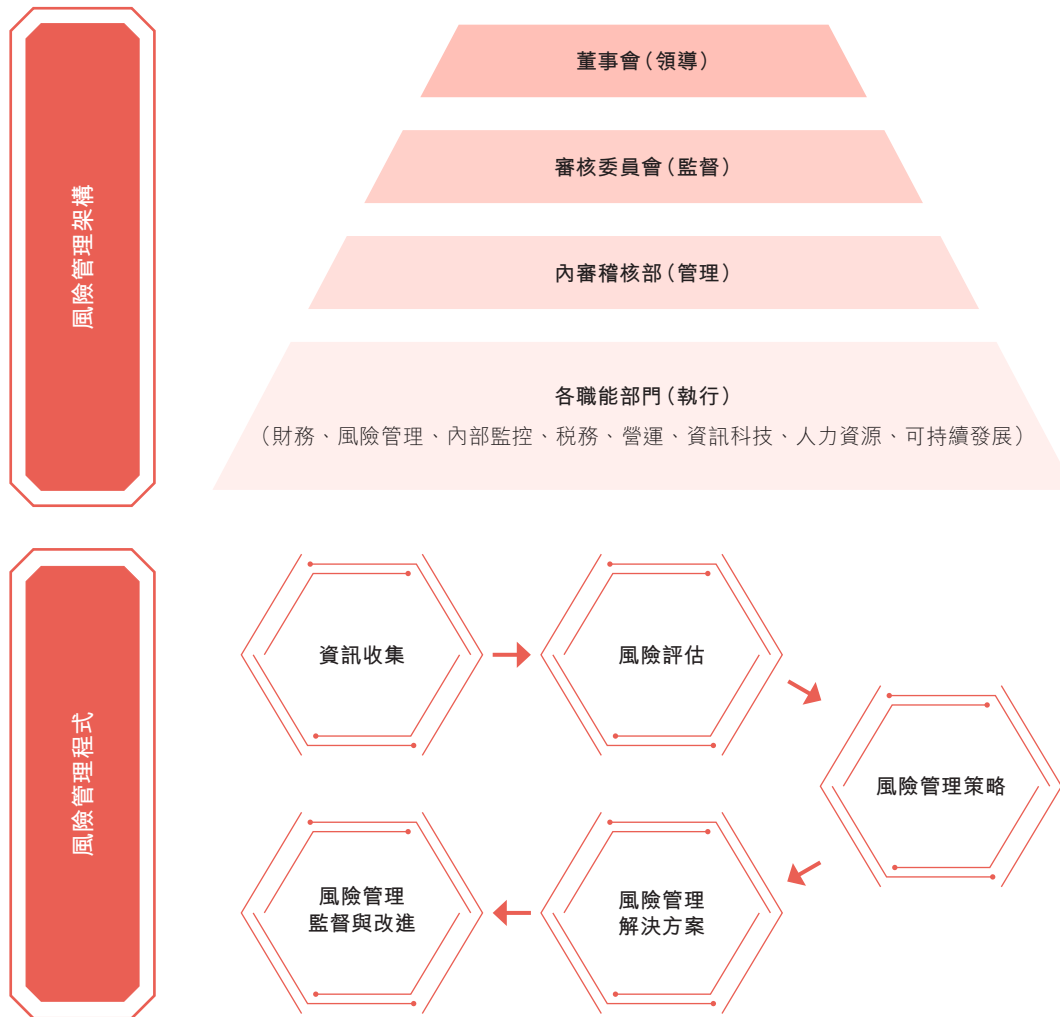
審核委員會於每年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的有效性進行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信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並足以應付本公司於目前業務環境的需要。

根據內部監控報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充足，並符合載於上市規則的內部監控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按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於內部監控報告基準日，本公司未發現財務報告及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系統架構及程序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協助下，已審閱並信納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就主要程序所實施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具成效且充分。上述目標主要透過以下措施而達致：

- 審閱月度公司表現、財務狀況及重大事件
- 審閱月度持續關連交易執行統計表
- 審閱內部控制報告的調查結果、建議及跟進工作
- 審閱年度公司工作報告

- 審閱風險管理報告
- 審閱財務匯報的監控及程序以及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性質、工作範圍及報告

投資者及股東關係

股息政策

本公司之股息政策是通過可持續的政策，在符合股東期望與資本謹慎管理之間致力保持平衡。於釐定是否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本公司將審查及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的現時及預測盈利能力；
- 本集團的一般業務狀況及未來拓展需求；
- 本集團的資本需求；
- 本集團的預測經營現金流量；及
- 其他相關因素。

考慮到過去數年本集團的表現持續波動，而經濟放緩、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通脹劇增，導致未來期間存在大量不確定因素，董事會決議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末期股息。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認同與股東及投資者維持清晰、及時及有效溝通的重要性。董事會亦認同與投資者的有效溝通乃建立投資者信心及吸引新投資者的關鍵。因此，本集團致力維持高透明度，以確保投資者及股東可透過本集團刊發的年報、中期報告、新聞稿及公告及本公司的網站www.hk661.com獲取準確、清晰、全面及及時的資料。

本公司刊發的公司通訊備有中英文版供股東選擇，以方便股東了解本集團事務。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者關係」一欄，而本公司網站資料亦會定期更新。

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刊發的資料亦會隨即根據上市規則在本公司網站登載。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公告、致股東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等。

董事會繼續維持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作定期溝通，讓彼等知悉本集團的策略、經營、管理及計劃。本公司網站亦為向股東及準股東提供資料的渠道。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所載全部資料一經確認發佈，即可在本公司網站閱覽。有關投資者關係的聯絡詳情亦可在本公司網站查閱，以方便股東與本公司聯絡。

為方便廣大投資者更全面深入了解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度經營業績和經營情況，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召開了業績說明會，就投資者普遍關心的問題進行交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會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的問題。外聘核數師亦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股東的提問。股東大會上會就各個別重大議題提呈單獨決議案。

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活動包括：

- 與機構投資者、股東及準股東作網上業績說明會；
- 定期更新本公司網站；
- 與股東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
- 適時透過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披露資料。

股東可透過本公司電郵地址聯繫公司秘書，股東的意見或提問會轉交管理層解答或安排處理，公司秘書會適時跟進處理進度。股東大會設置溝通交流環節，為投資者發言、提問以及與公司董事高管等交流提供必要的時間。

報告期間，公司秘書多次透過電郵收到股東及投資者的書面提問，經與管理層溝通後對非內幕消息事宜已作回覆。董事會已檢討本機制的實施，並認為本機制運作有效。

召開股東大會

董事會致力與本公司股東保持溝通，並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即使其無法出席大會，亦鼓勵彼等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表決。本公司會監察並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程序，並於需要時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本公司以股東週年大會作為股東溝通的其中一項主要渠道。本公司確保股東的意見能向董事會反映。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每項大致上屬獨立的事宜會以一項獨立的決議案考慮，當中包括個別董事的選任。董事會主席、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之主席及外聘核數師，一般皆會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便與股東溝通並回答其提問。

股東之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股本（賦有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透過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而公司秘書會轉交有關查詢予董事會處理。

公司秘書聯絡詳情：

香港

九龍

長沙灣道833號

長沙灣廣場第一期

9樓910-C室

黃日東先生

傳真：(852) 2868 2009

公司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於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舉報政策

本集團的舉報政策載於本公司網站。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113至195頁之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進一步說明。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規定，吾等乃 貴集團之獨立方。吾等亦已根據守則履行吾等之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指根據吾等之專業判斷，對吾等審核當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大之事項。該等事項乃於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情況下及於吾等形成有關意見時作整體處理，吾等不對該等事項作出單獨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之審計如何處理有關事項

與一處銅礦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之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17及19以及附註3.2所列之會計政策。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包括歸屬於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新疆之一處銅礦(「匯祥現金產生單位」, 定義見附註16)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分別為人民幣577,258,000元、人民幣7,920,000元及人民幣144,672,000元)。

倘有跡象顯示匯祥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或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復存在或可能已有所減少, 管理層使用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匯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根據管理層對匯祥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 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或撥回減值虧損。

吾等認定與一處銅礦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減值評估為關鍵審計事項, 乃由於匯祥現金產生單位結餘重大, 且管理層在釐定使用價值所作判斷的重要程度。

吾等就與該銅礦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之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了解與一處銅礦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之減值評估之關鍵控制;
- 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的能力、客觀性和資質;
- 在吾等評估專家的協助下, 評估用於釐定匯祥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估值方法及貼現率;
- 通過將歷史現金流預測與匯祥現金產生單位的實際業績對比, 評估管理層現金流預測的可靠性;
- 將計算使用價值所用銅價與銅價的行業預測進行比較並就管理層的估計基準提出質疑;
- 測試管理層所編製使用價值計算的數學準確性; 及
- 經參考當前會計準則規定,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與一處銅礦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之披露的充分程度。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載錄之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之相關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不包括其他資料，且吾等不對其相關結論作出任何形式之保證。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而言，吾等之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並以此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所知存在重大不符，或以其他方式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若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必須報告該事實。吾等並無此方面相關報告。

董事及管制人員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並真實而公平地呈報綜合財務報表，而就董事釐定為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而言，旨在使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披露（倘適用）有關持續經營之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基準進行會計計算，除非董事有意清盤 貴集團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制人員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

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吾等之目的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上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導致）獲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錄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吾等僅依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乃高層次保證，但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總能識別重大錯誤陳述（當存在時）。錯誤陳述可能由於欺詐或錯誤而產生，倘能合理預期單獨或合共影響用戶依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做的經濟決策，則視為重大。

作為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之一部份，吾等在整個審核過程中行使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質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履行應對有關風險之審核程序並取得足以及適合提供吾等意見基準之審核證據。無法識別欺詐所導致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錯誤所導致者，乃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證、故意遺漏、錯誤聲明或不受內部控制管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 理解有關審核之內部控制以設計相關情況下之適當審核程序，惟不為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述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董事作出之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基於獲得之審核證據，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合適性以及是否存在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條件相關之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倘若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吾等必須在吾等之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倘相關披露不充分，則修改吾等之意見。吾等之結論乃基於吾等之核數師報告迄今所獲得之審核證據。然而，未來事件或條件可能導致 貴集團終止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表述、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按公平呈述之方式呈述相關交易及事件。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核，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且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進行集團審核而執行的審核工作。吾等僅對吾等之審核意見負責。

吾等與管制人員進行溝通，涉及(其中包括)審核之計劃範圍及時間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識別之內部控制方面之任何重大不足。

吾等亦向管制人員提供一份聲明，聲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標準，並與其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與吾等獨立性有關之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當情況下採取措施消除威脅或進行防範。

從與管制人員溝通之事項中，吾等確定對審核當期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以及因此成為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少情況下吾等確定有關事項不應在吾等之報告中陳述(因為合理預期如此造成之負面後果會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否則吾等會在吾等之核數師報告中說明該等事項。

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之項目董事是周芳。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周芳

執業證書編號：P0809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66,050,939	57,852,731
銷售成本		(64,769,816)	(56,232,599)
毛利		1,281,123	1,620,132
其他收入	7	61,046	62,796
銷售開支		(44,803)	(26,784)
行政開支		(740,421)	(861,878)
其他經營開支		(98,435)	(132,332)
預期信貸損失模式下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8	(3,681)	(1,725)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43,969	(98,594)
財務成本	10	(463,280)	(509,78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48)	(1,570)
除稅前溢利		34,670	50,265
所得稅開支	11	(29,300)	(40,66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2	5,370	9,596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3,548	40,197
非控股權益		(48,178)	(30,601)
		5,370	9,596
每股溢利			
基本及攤薄	15	人民幣0.30分	人民幣0.22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8,241,643	8,790,387
使用權資產	17	846,338	855,593
勘探及評估資產	18	9,669	5,280
無形資產	19	533,817	533,80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	7,233	8,081
遞延稅項資產	21	134,758	157,765
其他存款	24	76,651	75,196
		9,850,109	10,426,105
流動資產			
存貨	22	15,646,995	12,215,866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3	35,830	85,587
其他存款	24	1,162,155	531,26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476,058	1,013,953
衍生金融工具	26	110,160	63,55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7	4,189	3,219
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	27	1,917,761	1,532,031
		19,353,148	15,445,46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8	5,684,461	2,456,8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	1,293,410	1,481,762
合約負債	30	120,451	218,834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	6,822,104	8,130,983
租賃負債	32	15,425	5,779
衍生金融工具	26	316,534	20,211
提早退休責任	36	7,900	10,650
即期所得稅負債		1,761	2,864
		14,262,046	12,327,942
流動資產淨值		5,091,102	3,117,52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941,211	13,543,6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9	364,391	375,039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	8,235,386	6,899,371
租賃負債	32	125,246	117,980
承兌票據	34	1,265,360	1,223,012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	33	129,227	99,901
遞延收入	35	113,084	115,413
提早退休責任	36	17,750	26,400
		10,250,444	8,857,116
資產淨值		4,690,767	4,686,51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	727,893	727,893
股份溢價及儲備		2,409,266	2,355,7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37,159	3,083,611
非控股權益		1,553,608	1,602,903
權益總額		4,690,767	4,686,514

第113至195頁所列之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由董事會核准及授權印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肖述欣
董事

張金鐘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v))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27,893	124,592	4,373,075	(4,184,848)	256,323	8,196	1,563,838	174,345	3,043,414	1,633,504	4,676,918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	-	-	-	40,197	40,197	(30,601)	9,596
計提維簡及生產基金	-	-	-	-	88,103	-	-	(88,103)	-	-	-
動用維簡及生產基金	-	-	-	-	(80,727)	-	-	80,727	-	-	-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15,955	-	-	(15,955)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27,893	124,592	4,373,075	(4,184,848)	279,654	8,196	1,563,838	191,211	3,083,611	1,602,903	4,686,514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	-	-	-	53,548	53,548	(48,178)	5,370
計提維簡及生產基金	-	-	-	-	117,494	-	-	(117,494)	-	-	-
動用維簡及生產基金	-	-	-	-	(113,007)	-	-	113,007	-	-	-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21,440	-	-	(21,440)	-	-	-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1,117)	(1,11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7,893	124,592	4,373,075	(4,184,848)	305,581	8,196	1,563,838	218,832	3,137,159	1,553,608	4,690,7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i)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46(2)條規定，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溢價賬之全部進賬額已註銷，並部份用於抵銷本公司全部累計虧損，其餘計入本公司繳入盈餘。

(ii) 股本儲備主要來自二零一二年的集團重組。

(iii) 法定儲備包括法定盈餘儲備及維簡及生產基金專項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於中國成立之各附屬公司須按法定財務報表(根據中國相關會計準則編製)將稅後溢利之10%(由附屬公司之管理層釐定)轉撥至儲備基金(包括一般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尚適合))。一般儲備基金在基金盈餘額達到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時可酌情用於彌補過往年度之虧損或轉換為該附屬公司之額外資本。企業發展基金僅可作發展用途，不得分派予股東。

維簡及生產基金專項儲備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規定，本集團須根據產量或經營收益定額計提生產維簡費、生產安全費和其他相關費用(「維簡及生產基金」)，亦須將維簡及生產基金撥備從保留溢利轉至專項儲備。維簡及生產基金可於產生與維簡及生產安全相關之費用或資本開支時使用。已動用之維簡及生產基金將由專項儲備轉回保留溢利。

(iv) 其他儲備指(i)二零一二年集團重組過程中視為由一名股東作出之供款及(ii)二零一一年一名股東就環境整治作出之供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34,670	50,265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7	(17,093)	(16,077)
財務成本	10	463,280	509,78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48	1,57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7	(225)
折舊及攤銷	12	73,370	83,2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9	(19,403)	473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9	(1,91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	9	116,202	132,615
預期信貸損失模式下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8	3,681	1,725
(撥回)／確認提早退休責任	36	(1,610)	9,510
存貨(撥回)／撤減	12(iii)	(34,040)	2,787
已確認遞延收入	7	(16,078)	(15,613)
應收貿易款項撤銷撥回	9	-	(1,299)
撤銷應付貿易款項	9	(4,096)	(2,932)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597,914	755,831
存貨(增加)／減少		(2,662,383)	1,178,433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淨額		249,714	(62,366)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45,812	258,18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60,622	(365,599)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減少)		3,231,698	(1,108,3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10,590)	119,383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98,383)	141,376
其他存款(增加)／減少		(632,350)	11,599
提早退休責任減少		(10,110)	(13,180)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增加		26,639	3,160
經營所得之現金		1,298,583	918,488
已付所得稅		(7,396)	(97,83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91,187	820,65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471,779)	(518,090)
使用權資產之付款	(13,081)	(8,150)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970)	(3,219)
新增結構性銀行存款	(700,000)	(750,000)
無形資產之付款	(68,981)	(4,426)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付款	(11,250)	(6,482)
向大冶集團之墊款	(18,205)	(118)
向同系附屬公司之墊款	(4,355)	(1,707)
解除結構性銀行存款	700,000	75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2,436	40,685
出售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13,714	-
已收利息	17,093	16,077
收取政府補助	15,359	7,000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520,019)	(478,430)
融資活動		
新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5,208,800	17,647,395
黃金貸款所得款項	1,728,818	1,734,279
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大冶集團」)之墊款 來自有色礦業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 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 之墊款	1,324,176	623,193
償還銀行借款	(14,710,507)	(17,219,304)
向大冶集團還款	(1,287,324)	(695,255)
償還黃金貸款	(2,433,121)	(1,684,445)
已付財務成本	(411,272)	(458,128)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117)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385,438)	197,92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385,730	540,148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32,031	991,883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總額 指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	1,917,761	1,532,0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的公司資料章節披露。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礦石開採和加工及金屬產品銷售／貿易。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日前，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分別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中時發展有限公司(「中時」)。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日，中時已將其持有的本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予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因此，大冶有色金屬集團已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有色礦業」，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仍為最終控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借款之流動部分分別約為人民幣1,917,761,000元和人民幣6,822,104,000元。經考慮：(i)本集團估計未來現金流量；(ii)人民幣27,782,935,000元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及(iii)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籌得的人民幣1,560,072,000元的銀行借款(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到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的正常營運提供資金。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有關準則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與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除下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可預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對財務報表中之呈列及披露要求，及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本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眾多要求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要求；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表現計量之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之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該準則之標題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採用追溯調整法，並設有特定的過渡安排。應用新準則預期將會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之呈列以及未來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本集團並無計劃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且仍在評估採納的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可合理預期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定，則有關資料會被視為重大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基準編製，惟如下列會計政策所述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則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換取貨物及服務而支付之代價之公允價值計算。

公允價值指於計量日期在現時市況下市場參與者之間在一個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即平倉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之結果或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之估計）。有關公允價值計量之詳情於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解釋。

於計量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之有關特徵。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之公允價值均按此基準釐定，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之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輸入數據的特徵將公允價值計量分為以下三級：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而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最低層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

第三級 — 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審閱資產及負債各自的公允價值計量，釐定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等級之間是否發生轉移。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實現以下各項時，則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之權力；
- 享有或有權享有參與被投資方所得之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賬目之基準(續)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元素之一項或多項改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方。

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併入附屬公司之賬目，而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則終止合併賬目。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日期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如有必要，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本集團公司間之交易相關之收入、開支及現金流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在附屬公司的權益分開呈列，指目前擁有權益的持有人可於相關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取得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部分。

聯營公司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是指有權參與被投資者的財政及營運政策的決策但並不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聯營公司投資(續)

聯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採用會計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聯營公司用於權益會計目的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項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聯營公司投資最初以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如超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作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一部份之長期權益)，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所佔進一步虧損。本集團僅於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之情況下，方會就額外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負債。

聯營公司投資在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日期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聯營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之任何差額，均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之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經重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可能出現減值。於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將該項投資(包括商譽)之全部賬面值作為單項資產，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所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並未分配至任何作為投資賬面值一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於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確認。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則入賬列為出售該被投資方之全數權益，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之權益及該保留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一項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於該日之公允價值計量該保留權益，而公允價值乃視為其初步確認時之公允價值。聯營公司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出售該聯營公司相關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之間之差額，乃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按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依據之相同基準，將先前就該聯營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會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中，則本集團會在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時將此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與該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僅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方會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有關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相關會計政策之資料載於附註5及30。

租賃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合約訂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變，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倘本集團合理預期按組合基準入賬與於組合內的租賃個別入賬兩者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並無重大差異時，則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按組合基準入賬。

本集團為承租人

分配代價至合約組成部分

就含有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計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組成部分。

非租賃部分與租賃部分區分及應用其他適用準則入賬。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租賃期自開始日起計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土地、辦公室、倉庫及宿舍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的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採用直線法確認為費用，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耗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作別論。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取得的所有租賃激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和條件所規定的狀態所發生的預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於重新計算租賃負債時進行調整。

對於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至使用壽命結束的期間內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應按估計使用壽命和租賃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核算，並且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調整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根據該日未支付租賃款項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款項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取決於租賃期、貨幣及租賃開始日期，並根據一系列輸入數據釐定，包括：基於政府債券利率的無風險利率；國家特定風險調整。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物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及
- 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可變租賃款項(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

反映市場租金率變動的可變租賃付款使用於開始日期的市場租金率初始計量。不會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計量，並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出現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利率增值及租賃款項予以調整。

本集團在以下情況下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對有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變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動，在此情況下，有關租賃負債乃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用於根據剩餘價值釐定付款／預期付款的指數或利率變動而改變，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合約已修改且租賃修改並無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

在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計價之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當前匯率入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性項目均按該日之當前匯率再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價之非貨幣性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日期之當前匯率再換算。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交換部分亦於損益中確認。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價之非貨幣性項目不會再換算。

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再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該等差額產生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營運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則以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於此情況下使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計入非控股權益應佔的匯兌儲備項下的權益(倘適用)。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預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之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之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保本集團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助時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該等補助擬補償之有關成本為費用之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政府補助之首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費用或損失之補償而應收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且日後並無確認相關成本之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有關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僱員福利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駐於中國之僱員參加多項由中國有關市級及省級政府設立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每月向該等計劃作出按僱員薪金之特定百分比計算之供款(受一定上限規限)。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會為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之駐於中國之僱員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之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支付僱員的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承擔其他責任。該等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由中國政府管理之獨立資金分開持有。本集團對該等計劃之供款乃於產生時列支。

此外，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制定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就所有合資格僱員作出之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作出之僱主供款在繳交後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福利之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或允許將該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僱員有關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之應計福利於扣減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負債。

提早退休責任

當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或當僱員自願接受解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則須支付提早退休費。當本集團不再撤回提早退休之要約時，本集團會確認提早退休責任。作出提早退休要約須有明確期限，而一旦終止計劃獲僱員及本集團確認，則概不可能有新參與者。於報告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之福利乃以預測單位信貸精算估值法貼現至現值。

其他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按薪金之若干百分比為中國之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該等百分比不得超過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所規定百分比之上限。該等福利乃支付予社會保障組織，於產生時列支。倘該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以為所有僱員支付與彼等之現時及過往服務相關之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進一步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之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與「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利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若於一項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因首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暫時差額，且在交易時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或可扣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因首次確認商譽而引致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而有關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之利益並預期於可見未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內預期適用之稅率(基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實施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按本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稅務後果。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其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減免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就稅項減免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利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及遞延稅項負債。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它們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稅務主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相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在建設過程中作生產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之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產生之任何成本，以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包括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予以資本化之借款成本。該等在建工程於完成可作擬定用途時將分類至適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自可作擬定用途時起予以折舊。

當本集團就物業(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所有權權益付款時，全部代價於初始確認時按相對公允價值比例在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進行分配。在相關款項可作可靠分配的情況下，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使用權資產」。當代價無法在非租賃樓宇部分與相關租賃土地的不可分割權益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通常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採礦基建及物業折舊根據估計探明及推定礦產儲量採用生產單位法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撇銷資產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確認如下：

樓宇	10至40年
廠房及機器	12至20年
汽車	8至12年
電力設備及其他	5至10年

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勘探及評估開支

本集團僅將與指定權益區有關之勘探及評估階段之勘探及評估活動(包括收購勘探權、地形及地質調查、勘探鑽探、挖溝、取樣以及與評估開採礦產資源之技術及商業可行性相關之活動)直接應佔之開支予以資本化，惟以本集團對權益區之佔有權仍屬有效為限。

該等已資本化開支按成本減減值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非流動資產內呈列為「勘探及評估資產」。所有其他勘探及評估開支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可行性研究」包括對進展至已確定開採方法階段之礦產項目可行性之全面研究，而倘已釐定礦產加工之有效方法，則包括根據技術、工程及營運經濟因素之合理假設作出之財務分析，以及其他相關因素之評估。可行性研究使本集團能夠確定其能否證明可自有關開支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

一旦完成最終可行性研究及作出開發決定，有關權益區之累計已資本化勘探及評估開支即轉撥至非流動資產，列為「無形資產」項下之採礦權。在權益區被廢棄或管理層認定並不具商業可行性之情況下，有關該權益區之累計成本於作出決定之期間內撇銷。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勘探及評估開支(續)

當有事實及情況顯示勘探及評估開支之賬面值可能會超過可收回金額時，會就已資本化勘探及評估開支評估減值。一旦作出開發決定，亦會於重新分類前就已資本化開支評估減值。倘出現以下任何指標(該清單並不詳盡)，亦會進行減值測試：

- 本集團有權勘探指定區之期限已於期內屆滿或將於不久未來屆滿且預期將不會獲續期；
- 於指定區進一步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之實質開支既無預算亦未規劃；
- 於指定區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並無導致發現在商業上可行之礦產資源數量且本集團已決定終止指定區之有關活動；或
- 有足夠數據顯示，雖然於指定區之開發可能會進行，但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不大可能會自成功開發或透過銷售而全數收回。

倘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則會確認減值虧損。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而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採礦權於10至30年不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計提攤銷，其較執照期間長度及根據估計礦產儲量所釐定有關礦山之估計可使用年期為短。可使用年期有限之其他無形資產則於5至10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攤銷。

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任何估計之變動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且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視作成本)確認。

首次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以與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續)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續)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或出售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產生自無形資產之收益及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計量，並於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內確認。

研究成本

研究活動之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無法單個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分配之合理一致基準，則公司資產亦分類為獨立現金產生單位或以其他方式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基準之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先抵減任何商譽(如適用)之賬面值，再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各項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抵減至其他資產。抵減後各資產之賬面值不得低於該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如可計量)、該資產之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三者中之最高者。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予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日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重新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

- (a)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導致銀行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結餘；及
- (b) 等同現金項目，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之高流動投資。等同現金項目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本集團使用受第三方合約限制的銀行結餘列作現金的一部分，除非這些限制導致銀行結餘不再符合現金的定義。影響銀行結餘使用的合約限制載於附註27。倘使用現金的合約限制於報告期結束後延長超過12個月，相關金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非流動。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按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必要銷售成本計算。銷售所需之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以及本集團進行銷售所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若持作生產存貨之材料及其他物料生產之成品之預計售價將等於或高於成本，則此等材料及其他物料將不會撇減至成本以下。然而，當材料價格下降，即成品成本將高於可變現淨值，則材料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成品及在建工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間接生產費用。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入或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確切貼現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所有常規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指於市場規定或慣例通常規定之時期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將悉數按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而定。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的本金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以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兩種方式達致目標之業務模式持有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但在首次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相關股權投資之其後公允價值變動。

倘屬以下情況，金融資產持作買賣用途：

- 其主要為於不久將來出售而購買；或
- 在首次確認時，其為本集團所集中管理並擁有短期獲利之近期實際模式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或
- 其為衍生工具，不包括非指定及有效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將須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i) 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起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在釐定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

(i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之任何盈虧淨額不包括自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面臨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存款)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損失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損失指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損失。與之相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因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預計將導致的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損失部分。本集團已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按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作出調整)、總體經濟狀況，以及報告日期過往事件及當前情況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評估等對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本集團一直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損失。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進行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此種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損失)，否則，本集團應用與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相同的方式計量虧損撥備。是否確認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損失應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概率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來進行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均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工作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自政府機構獲取的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考慮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和預測經濟資料來源。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以下信息：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嚴重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嚴重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增加；
- 營業狀況、財務狀況或經濟狀況存在或預測將出現不利變化，預計將顯著削弱債務人的債務履約能力；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嚴重惡化；
- 債務人面臨的監管環境、經濟環境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化，將顯著削弱債務人的債務履約能力。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已逾期逾30日時，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顯著上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支持性的資料證實其他情況，則另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適當修訂該等標準確保其可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當有內部產生的資料或外部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很可能不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付款(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本集團則視之為出現違約。

於作出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於(i)借款人不大可能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責任，而本集團並無追索採取行動，如變現證券(如持有任何證券)；或(ii)金融資產逾期3年時發生。本集團考慮合理可靠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持續的長期客戶關係及可得之前瞻性資料。

(iii)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件或以上違約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時，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貸人遭遇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付款事件；
- (c) 借貸人的放貸人因經濟或與借貸人財務困難有關的合約理由，給予借貸人在一般情況下放貸人不予考慮的優惠條件；或
- (d) 借貸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出現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時(例如交易對手方處於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把該金融資產撇銷。根據本集團收回程序並考慮法律建議(如適用)，已撇銷金融資產可能仍受執法活動約束。撇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均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發生違約的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評估。估計預期信貸損失反映以發生相關違約風險作為加權數值釐定的中肯概率加權金額。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運用撥備矩陣估計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貸損失，當中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包括貨幣時間價值(如適當))進行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損失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應收貿易款項的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損失乃經考慮過往逾期資料及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後按集體基準考慮。

就集體評估而言，於制定分組時，本集團考慮下列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可得)。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擁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進行相關調整。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匯兌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該外幣確定，並在各報告期末按即期匯率換算。具體而言：

-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指定套期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內(附註9)，作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 對於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且不屬於指定套期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內，作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虧損的一部分(附註9)。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僅於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與該等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方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取消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股本工具按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扣除全部負債後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時，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負債持作買賣：

- 其產生之主要目的為於不久將來購回；或
- 於首次確認時，屬於本集團集中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份，並已於近期形成短期獲利之實際模式；或
- 其為一項衍生工具(指定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承兌票據)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匯兌收益及虧損

對於以外幣計值並在各報告期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匯兌收益及虧損根據這些工具的攤餘成本釐定。就並非指定套期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於損益中確認該等匯兌收益及虧損，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內(附註9)，作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以該外幣確定，並在報告期末按即期匯率換算。對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匯兌組成部分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並就並非指定套期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於損益中確認。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責任已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該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期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價值，最後所得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嵌入式衍生工具

嵌入於混合合約的衍生工具(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界定範圍內的主金融資產)，將不會視為分開。整個混合合約按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如適用)分類及其後進行計量。

當嵌入於非衍生主合約的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而其風險及特質與主合約者並無密切關係，而該主合約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界定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且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將作為分開的衍生工具處理。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於現時須負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需由本集團解除責任，而責任數額能可靠預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撥備為於報告期末經計入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對償付現有責任之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計量。倘撥備使用償付現有責任之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有關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屬重大)。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撥備(續)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

因礦場或生產設施開發或持續生產所造成之環境破壞會產生支付恢復、復墾及環境成本之責任。倘產生支付責任，則該等成本(貼現至現值淨額)於各項目開始時撥備並撥充資本。該等成本於經營年期內透過資產折舊及撥備貼現解除自損益扣除。本集團定期檢討成本估計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可能對成本估計或經營年限有影響之已知發展。相關資產成本因更新成本估計、產生新問題及修訂貼現率等因素引致之撥備變動而作出調整。資產之經調整成本於相關資產年限內預先折舊。解除貼現於損益呈列為融資成本。

日後現場破壞之恢復費用按現值淨額撥備並自損益扣除。倘預期現場復原費用並不重大，則於產生時支銷。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採用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難以從其他來源看出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差異。

本公司會持續檢討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某一期間，則於修訂有關估計之期間內確認修訂，或倘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均須確認有關修訂。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來源可能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按成本減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如適用)列示。當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管理層就賬面值是否發生減值予以審核。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超出可收回金額之數額確認入賬。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減值(續)

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之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就資產減值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在於評估：(1)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之賬面值是否以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即以未來現金流量之淨現值(乃按照持續使用資產而估計))支持；及(3)估計可收回金額(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貼現比率)時將採用之適當主要假設。當不能估計單個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包括在能夠建立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分配公司資產，否則，可收回金額按已分配相關公司資產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可能會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管理層對歸屬於附屬公司新疆匯祥永金礦業有限公司(「匯祥」)所持一銅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產進行了減值測試，並認為該等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接近其賬面值。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二零二四年：無)。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77,258,000元、人民幣7,920,000元及人民幣144,67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83,548,000元、人民幣9,049,000元及人民幣179,268,000元)。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

已採掘自然資源之開採區之未來恢復、復墾及拆除之預計成本已作出撥備。該等撥備包括與關閉工廠、關閉垃圾場、監測、拆卸、淨化、水淨化及永久保存歷史遺蹟有關之未來成本估算。

該等未來成本估算會貼現至其現值。該等撥備估算之計算需作出如施行環境法規、工廠關閉日期、可供使用技術、工程成本估算及貼現率等假設。所用假設任何變動可對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之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29,22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9,901,000元)。

存貨撥備

管理層根據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銷售開支及相關稅項，於報告期末審閱存貨可變現淨值，以釐定存貨撥備。管理層或會參考公開市場價格，或假如公開市場未有提供資料，則參考最近期或其後的售價。該等估計可能會因產品市場需求變化或技術創新而出現重大變動，並影響預期可變現淨值及所要求的存貨撥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646,99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215,866,000元)。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乃基於應收貿易款項預期信貸損失的評估作出。預期信貸損失之評估需要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應收貿易款項會就減值撥備作出集體評估。預期信貸損失率乃根據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款項歷史信貸損失經驗釐定，並經調整以反映現時及前瞻性資料，例如對客戶償付應收款項能力有所影響的宏觀經濟因素。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賬面值為人民幣35,12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4,255,000元)，扣除應收貿易款項信貸損失撥備人民幣44,36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2,382,000元)。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若干營運附屬公司的未動用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20,91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6,623,000元)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概無就稅項虧損人民幣156,37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4,777,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可實現性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此為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尤其當外匯或商品市場波動可能發展及演變時。倘所產生之實際未來應課稅溢利少於或多於預期，或導致事實及情況有變而須修訂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大幅撥回或進一步確認，並於撥回或進一步確認之期間在損益確認。

礦山儲量

鑒於編製工程估計之資料涉及主觀估計，本集團礦山儲量之技術估計存在固有不精確性，並僅屬約數。在估計礦山儲量可確定為探明和推定儲量之前，本公司需要遵從若干有關工程標準之權威性指引。探明及推定礦山儲量之估計定期更新，並考慮各礦山最近之生產和技術資料。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平逐年變更，因此，探明及推定之礦山儲量之估計亦會出現變動。就會計目的而言，變動視為估計變更處理，並按預期基準反映在相關採礦基建及物業折舊率中。有關樓宇及採礦基礎設施及物業以及相關折舊之賬面值載於附註16。

採礦相關資產之折舊

本集團按礦山估計儲量的實際生產單位釐定採礦相關資產的折舊。儲量估計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礦山儲量一段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於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選取適當的估值技術時使用其判斷，應用了市場從業人員普遍使用的估值技術。對於衍生金融工具，作出之假設是根據市場報價並就該工具之特定內容作出調整。其他金融工具乃根據可觀察市價或利率得出之假設(如可能)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進行估值。所用假設之詳情於附註39(c)披露。本公司董事認為，所選估值技術及假設對釐定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而言屬恰當。

退休福利責任

提前退休責任乃使用精算估值釐定。精算估值涉及作出可能有別於未來實際發展的各種假設。該等假設包括釐定貼現率、未來薪金增加及死亡率。由於估值所涉及的複雜性及其長期性質，退休福利責任對該等假設變動極為敏感。所有假設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

5 收入

本集團年內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劃分		
銷售商品	66,025,093	57,817,161
提供服務	25,846	35,570
	66,050,939	57,852,731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66,025,093	57,817,161
隨時間推移	25,846	35,570
	66,050,939	57,852,731

5 收入(續)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及收入確認政策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包含直接向客戶銷售有色金屬及其他物料以及提供加工服務。大多數銷售乃根據合約安排進行，據此，每筆銷售交易價格之大部分金額乃於交貨前或交貨後即時收取。自客戶收取之預收款項乃入賬列作合約負債，直至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

銷售商品

本集團根據臨時定價安排銷售銅產品，銅產品的銅、金、銀及鈷的最終品位按第三方的檢驗協定，而最終價格則基於市價於特定日期設定。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於貨品交付至本集團與客戶協定地點交予客戶之時間點)確認。初步確認金額根據預期最終結算日期的遠期價格計算。收入確認與最終結算之間的期間在一至三個月內。

銅加工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銅加工服務。有關服務隨時間完成後確認為收入。收益乃根據合約完成階段就該等加工服務確認。本公司董事已評定，於報告期末，把完成階段釐定為按已耗費的時間佔預計達致完成所需總時間之比例，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為適合用於計量直至完全履行該等履約責任之進度。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所有合約均為期一年或少於一年。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資料集中在所提供商品或服務之類型。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按各別產品及服務分類之收入及整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進一步確實之財務資料提供。因此，除實體範圍披露外，概無呈列任何經營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主要產品及服務類別劃分之收入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		
陰極銅	44,951,200	40,143,775
其他銅產品	6,464,861	6,792,738
黃金及其他黃金產品	7,451,038	5,791,719
白銀及其他白銀產品	5,330,183	4,198,732
硫酸及硫精礦	1,262,897	358,782
鐵礦石	196,841	155,565
硫酸銅	135,899	122,881
其他	232,174	252,969
	66,025,093	57,817,161
提供服務：		
銅加工	3	8,342
其他	25,843	27,228
	25,846	35,570
收入總額	66,050,939	57,852,7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存款及遞延稅項資產)按其地理位置或經營地點劃分均位於中國內地。

本集團按客戶地點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之資料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58,340,056	57,047,896
香港	6,801,459	437,622
其他	909,424	367,213
	66,050,939	57,852,731

主要客戶資料

相應年度來自下列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A	12,392,855	14,112,903

7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銀行之利息收入	6,128	6,951
來自財務公司之利息收入	10,965	9,126
政府補助(附註)	23,028	24,553
已確認遞延收入(附註35)	16,078	15,613
其他	4,847	6,553
	61,046	62,796

附註：二零二五年之政府補助主要為對外貿易獎勵基金及失業保險給付，而二零二四年之政府補助主要為環境恢復補助及對外貿易獎勵基金，以前已將相關費用計入損益。收取該等補助不附帶任何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預期信貸損失模式下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之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應收貿易款項	3,684	987
其他應收款項	(3)	738
	3,681	1,725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9(b)。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9,403	(473)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91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附註)	(116,202)	(132,615)
匯兌收益淨額	134,758	30,263
應收貿易款項撤銷撥回	-	1,299
撤銷應付貿易款項	4,096	2,932
	43,969	(98,594)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撤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指整改升級若干礦場和冶煉廠而產生的虧損。

10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370,663	418,347
來自大冶集團之貸款之利息	31,773	35,583
來自財務公司之貸款之利息	8,836	4,198
租賃負債之利息	6,653	6,236
承兌票據之利息(附註34)	42,348	42,464
撥回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利息(附註33)	2,687	2,212
撥回提早退休責任之利息(附註36)	320	740
	463,280	509,7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2,100	9,322
— 先前年度撥備不足	1,905	355
	4,005	9,677
中國預扣稅	2,288	—
遞延稅項(附註21)	23,007	30,992
	29,300	40,669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內之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中一間(二零二四年：兩間)中國附屬公司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及本集團其中一間(二零二四年：無)中國附屬公司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業務，並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規定，符合資格的小型微利企業有權享有5%(就應課稅收入少於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優惠所得稅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間(二零二四年：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有權享有優惠所得稅率。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合資格研發成本可獲額外100%稅務減免。

由於本集團概無源於香港或產生自香港之收入，故並無就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則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預扣稅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收入的10%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4,670	50,265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25%繳稅(二零二四年：25%)(附註)	8,668	12,566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1,283	8,465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及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6,635	9,251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2)
研發成本稅收優惠的稅項影響	(10,888)	(50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905	355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及優惠稅率之影響	3,942	5,230
一間附屬公司股息收入的預扣稅	2,288	-
其他	5,467	5,306
年內所得稅開支	29,300	40,669

附註：國內稅率為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所在之司法權區所用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i))	690,781	798,682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i))	41,467	34,184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i))	75,828	70,983
折舊及攤銷總額	808,076	903,849
存貨資本化	(734,706)	(820,597)
	73,370	83,25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附註13所披露之董事薪酬)(附註(ii))：		
薪金、工資及福利	892,987	856,94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3,500	128,959
員工成本總額	996,487	985,908
存貨資本化	(755,652)	(742,447)
	240,835	243,461
銷售成本包括：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iii)及(iv))	64,758,715	56,213,856
所提供服務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	11,101	18,743
	64,769,816	56,232,599
核數師酬金	2,382	2,188
研發成本(附註(iv))	215,543	187,224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礦場及冶煉廠臨時關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3,65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504,000元)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合計約人民幣2,11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231,000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分類為其他經營開支。
-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礦場及冶煉廠臨時關閉，與生產相關的員工福利開支約人民幣4,74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967,000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分類為其他經營開支。
- (i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撇減人民幣57,670,000元及撇減撥回約人民幣23,630,000元(二零二四年：存貨撇減人民幣4,485,000元及撇減撥回人民幣6,492,000元)已予確認並計入銷售成本。存貨撇減撥回乃由於生產過程中後續使用已撇減原材料，以及後續出售已撇減製成品。
- (iv)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及存貨成本包括已計入上文另行披露之員工福利開支的員工成本合共約人民幣804,46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83,83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僱員之酬金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

根據適用之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年內支付或應付之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其他酬金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執行董事					
肖述欣先生	-	1,000	70	-	1,070
張金鐘先生(行政總裁)	-	673	70	-	743
張愛軍女士	-	690	45	-	735
陳學文先生(附註(i))	-	492	19	-	5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芳女士	92	-	-	-	92
王岐虹先生	92	-	-	-	92
孔華先生(附註(ii))	50	-	-	-	50
劉繼順先生(附註(iii))	42	-	-	-	42
	276	2,855	204	-	3,3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僱員之酬金（續）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續）

根據適用之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年內支付或應付之董事酬金詳情如下：（續）

	其他酬金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執行董事					
肖述欣先生	-	943	107	-	1,050
張金鐘先生（行政總裁）（附註(iv)）	-	589	116	-	705
張愛軍女士（附註(v)）	-	288	50	-	338
陳學文先生（附註(i)）	-	401	37	-	438
陳峙淼先生（附註(vi)）	-	464	28	-	492
張光明先生（附註(vii)）	-	331	19	-	3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芳女士	91	-	-	-	91
王岐虹先生	91	-	-	-	91
劉繼順先生（附註(iii)）	91	-	-	-	91
	273	3,016	357	-	3,646

附註：

- (i) 陳學文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辭任執行董事。
- (ii) 孔華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劉繼順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張金鐘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高級行政人員。
- (v) 張愛軍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vi) 陳峙淼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
- (vii) 張光明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僱員之酬金(續)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續)

花紅乃經參考市場、個人表現及各自對本集團的貢獻而釐定。

以上所列示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針對彼等對本集團管理事務提供之服務，而以上所列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針對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若干董事之酬金由大冶集團支付。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訂立安排以致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在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一名(二零二四年：兩名)為董事，彼等之酬金於上文披露。餘下四名(二零二四年：三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181	2,00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6	164
	3,447	2,169

上述僱員按港元(「港元」)計之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零至1,000,000港元	4	3

於該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盟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股東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5 每股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溢利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53,548	40,197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7,895,580	17,895,580

由於將發行股份的數量不固定且將經參考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市場價格釐定，計算該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溢利並無包括就結算承兌票據而予以配發的任何潛在普通股的影響(見附註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 採礦 基礎設施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力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714,579	10,473,486	141,384	102,555	414,536	16,846,540
添置	12,790	53,003	7,048	1,707	443,542	518,090
轉撥	90,310	402,966	(113)	14,237	(507,400)	-
出售	(46,288)	-	-	-	-	(46,288)
撇銷	(188,356)	(888,498)	(8,425)	(164)	(543)	(1,085,98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583,035	10,040,957	139,894	118,335	350,135	16,232,356
添置	32,846	54,582	7,223	3,379	163,242	261,272
轉撥	8,811	82,932	341	210	(92,294)	-
出售	(14,287)	-	-	(215)	-	(14,502)
撇銷	(196,231)	(271,817)	(4,668)	(3,529)	(562)	(476,80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14,174	9,906,654	142,790	118,180	420,521	16,002,319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05,674)	(4,479,988)	(98,273)	(76,766)	-	(7,260,701)
年內撥備	(283,249)	(499,497)	(11,136)	(4,800)	-	(798,682)
出售撇銷	5,130	-	-	-	-	5,130
撇銷時對銷	161,728	778,043	8,035	155	-	947,96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722,065)	(4,201,442)	(101,374)	(81,411)	-	(7,106,292)
年內撥備	(209,191)	(469,299)	(6,921)	(5,370)	-	(690,781)
出售撇銷	7,907	-	-	204	-	8,111
撇銷時對銷	133,801	218,631	4,297	3,349	-	360,07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89,548)	(4,452,110)	(103,998)	(83,228)	-	(7,428,884)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77,930)	(33,572)	(12)	(3,033)	(26,540)	(341,087)
撇銷時對銷	7	5,391	12	-	-	5,4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77,923)	(28,181)	-	(3,033)	(26,540)	(335,677)
出售撇銷	3,358	-	-	-	-	3,358
撇銷時對銷	398	-	-	-	129	52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167)	(28,181)	-	(3,033)	(26,411)	(331,792)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50,459	5,426,363	38,792	31,919	394,110	8,241,64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3,047	5,811,334	38,520	33,891	323,595	8,790,387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在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的協助下，對廠房、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銅礦採礦權(包括與營運匯祥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匯祥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匯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其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基於經管理層批准並涵蓋相關資產預計可使用年期的財政預算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稅前貼現率為11.56%(二零二四年：11.90%)，反映與匯祥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該減值評估的結果並無導致確認匯祥現金產生單位於兩個年度的進一步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

上文使用價值計算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未來收入、預算毛利及運營成本，該等假設乃根據匯祥現金產生單位過往表現、本集團業務計劃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確定。

17 使用權資產

	機器 人民幣千元	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881,627	881,627
添置	-	8,150	8,150
年內折舊	-	(34,184)	(34,18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855,593	855,593
添置	2,436	41,576	44,012
年內折舊	(677)	(40,790)	(41,467)
出售	-	(11,800)	(11,8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59	844,579	846,338

位於中國的土地的剩餘租期介乎4至46年(二零二四年：15至47年)。機器的剩餘租期為3年。

租賃條款是根據個別情況協商確定的，其中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本集團在確定租賃期限和評估不可撤銷的期限時，採用合同的定義並確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此外，本集團擁有多座工業廠房(配套相應生產設備)及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登記所有者。為取得該等物業權益，我們預先支付整筆款項。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僅於所付款項能夠可靠分配的情況下方會單獨呈列。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約為人民幣20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19,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0,85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56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勘探及評估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128
添置	6,482
轉撥至採礦權(附註19)	(6,33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280
添置	11,250
轉撥至採礦權(附註19)	(6,86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69

本集團之勘探及評估開支主要指評估位於中國湖北省及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的礦山勘探鑽探及與評估開採礦產資源的技術及商業可行性相關的活動階段產生之已資本化成本。

19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軟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61,341	38,339	1,499,680
添置	3,971	455	4,426
轉撥自勘探及評估資產(附註18)	6,330	-	6,33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471,642	38,794	1,510,436
添置	-	68,981	68,981
轉撥自勘探及評估資產(附註18)	6,861	-	6,86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8,503	107,775	1,586,278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81,092)	(24,558)	(905,650)
年內攤銷	(68,261)	(2,722)	(70,98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49,353)	(27,280)	(976,633)
年內攤銷	(68,261)	(7,567)	(75,82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7,614)	(34,847)	(1,052,461)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0,889	72,928	533,81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2,289	11,514	533,8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7,233	8,08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單獨而言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848)	(1,57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全面開支總額	(848)	(1,5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遞延稅項資產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礦山復墾、恢復及提早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拆除設備 人民幣千元	退休責任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撤減存貨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加速折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36,973	17,904	9	30,040	10,863	86,043	(29,041)	32,153	(5,704)	9,517	188,757
自損益計入／(扣除)	5,840	1,930	4	(785)	(502)	(39,420)	1,652	(1,213)	347	1,155	(30,992)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42,813	19,834	13	29,255	10,361	46,623	(27,389)	30,940	(5,357)	10,672	157,765
自損益計入／(扣除)	450	974	(13)	(1,430)	7,733	(25,708)	(3,774)	4,228	347	(5,814)	(23,007)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3,263	20,808	-	27,825	18,094	20,915	(31,163)	35,168	(5,010)	4,858	134,758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240,02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1,270,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已就有關虧損人民幣83,65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6,493,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能預計日後的溢利來源，故並無就剩餘人民幣156,37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4,777,000元)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未經確認稅項虧損包括虧損人民幣156,37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4,777,000元)將於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五年到期(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四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人民幣399,26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99,589,000元)。並無就該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不大可能產生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所賺取之溢利宣派股息時須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機，且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可能未必會撥回，因此本集團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未分派溢利應佔之暫時差額約人民幣1,674,67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67,065,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64,534	2,937,187
在產品	6,544,234	3,647,199
製成品	345,357	185,445
付運中貨品	7,192,870	5,446,035
	15,646,995	12,215,866

2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79,493	126,637
減：信貸損失撥備	(44,365)	(42,382)
	35,128	84,255
應收票據	702	1,332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35,830	85,587

大多數銷售乃根據合約安排進行，據此，交易價格之大部分金額乃於交貨前或交貨後即時收取。應收票據於一年以內到期。

按發貨日期（接近於確認收入的各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信貸損失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2,579	66,286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13,250	1,245
兩年以上	1	18,056
	35,830	85,587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9(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信貸損失撥備)包括與下列關連人士之結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同系附屬公司	10,293	20,894
大冶集團	606	18,699

與關連人士之上述結餘無抵押、免息及須按有關銷售合約的條款償還。來自大冶集團之應收票據於一年內到期。

並非以本集團旗下公司相關功能貨幣計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美元」)計值	26,611	46,329

24 其他存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項下分類：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按金	70,123	65,514
環境復墾按金(附註(a))	800	4,019
土地修復按金(附註(b))	5,728	5,663
	76,651	75,196
流動資產項下分類：		
保證金(附註(c))	1,162,155	531,260

附註：

- 環境復墾按金存置於中國政府，指估計環境恢復成本。
- 該按金乃根據中國政府規定於財務公司之指定儲蓄賬戶持有，指本集團所持有之一處銅礦開採區之估計土地修復成本。
- 結餘指存於上海期貨交易所及若干金融機構孖展賬戶之存款，作為商品衍生工具之抵押品(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之預付款項	17,291	69,414
可收回增值稅	349,684	820,547
應收大冶集團款項	18,323	11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292	1,937
其他應收款項	122,086	166,964
	513,676	1,058,980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損失撥備	(37,618)	(45,027)
	476,058	1,013,953

應收大冶集團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9(b)。

26 衍生金融工具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銅期貨合約	107,706	57,695	128,089	1,782
黃金期貨合約	2,454	2,126	2,030	408
白銀期貨合約	-	3,730	186,415	18,021
	110,160	63,551	316,534	20,211

期貨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數量	合約價格 (人民幣元)	數量	合約價格 (人民幣元)
銅期貨合約(噸)				
買入	69,415	71,530至102,000	15,675	74,183至74,373
賣出	61,390	71,850至102,650	52,925	64,674至75,073
黃金期貨合約(公斤)				
買入	359	621,420至1,016,960	158	619,064
賣出	-	-	727	615,800至626,380
白銀期貨合約(公斤)				
買入	57,885	7,535至19,535	78,645	7,791至7,852
賣出	497,355	7,611至19,392	100,815	7,636至8,1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衍生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使用商品衍生合約作為商品價格風險及若干銅、黃金及白銀產品有關之價格波動風險引致之公允價值調整變動風險的經濟對沖。本集團所動用之商品衍生合約包括上海期貨交易所及其他期貨交易所之標準化銅期貨合約。

本集團並無就商品衍生合約正式指定或備案對沖交易。因此，該等交易並不指定作套期會計處理。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所作披露包括受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涉及類似金融工具的類似協議約束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

由於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權利僅可於違約事件發生後執行，因此就商品衍生合約確認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不符合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標準。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

	已確認金融資產總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 已確認金融負債總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 金融資產淨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貨孖展賬戶(附註24)	1,162,155	531,260	-	-	1,162,155	531,260
有關以下各項的衍生工具：						
銅期貨合約	107,706	57,695	-	-	107,706	57,695
黃金期貨合約	2,454	2,126	-	-	2,454	2,126
白銀期貨合約	-	3,730	-	-	-	3,730
合計	1,272,315	594,811	-	-	1,272,315	594,8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衍生金融工具 (續)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按交易對手劃分涉及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淨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相關金額				淨額	
	呈列的衍生金融資產淨額		衍生金融負債		已存入的保證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交易對手A	83,831	-	(118,074)	(20,180)	377,198	137,990	342,955	117,810
交易對手B	-	1	-	-	-	-	-	1
交易對手C	7,564	-	(7,564)	-	-	-	-	-
交易對手D	-	6,754	-	-	-	-	-	6,754
交易對手E	15,569	17,839	(15,569)	-	-	-	-	17,839
交易對手F	-	-	-	-	1	1	1	1
交易對手G	-	36,229	(23,838)	-	681,328	347,182	657,490	383,411
交易對手H	3,196	2,728	(37,302)	(31)	103,628	46,087	69,522	48,784
交易對手I	-	-	-	-	-	-	-	-
	110,160	63,551	(202,347)	(20,211)	1,162,155	531,260	1,069,968	574,600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的金融負債

	已確認金融負債總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已確認金融資產總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金融負債淨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關以下各項的衍生工具：						
銅期貨合約	128,089	1,782	-	-	128,089	1,782
黃金期貨合約	2,030	408	-	-	2,030	408
白銀期貨合約	186,415	18,021	-	-	186,415	18,021
合計	316,534	20,211	-	-	316,534	20,2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衍生金融工具(續)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按交易對手劃分涉及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的金融負債淨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相關金額				淨額	
	呈列的衍生金融負債淨額		衍生金融資產		已存入的保證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交易對手A	118,074	20,180	-	-	(118,074)	(20,180)	-	-
交易對手B	-	-	-	-	-	-	-	-
交易對手C	24,397	-	(7,564)	-	-	-	16,833	-
交易對手D	28,833	-	-	-	-	-	28,833	-
交易對手E	47,396	-	(15,569)	-	-	-	31,827	-
交易對手F	-	-	-	-	-	-	-	-
交易對手G	23,838	-	-	-	(23,838)	-	-	-
交易對手H	37,302	31	-	-	(37,302)	(31)	-	-
交易對手I	36,694	-	-	-	-	-	36,694	-
	316,534	20,211	(23,133)	-	(179,214)	(20,211)	114,187	-

27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

受限制銀行存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項下分類	4,189	3,21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適用的政府規定存入受限制銀行賬戶的銀行結餘僅可用於指定項目。結餘按0.05%(二零二四年：0.1%)之年利率計息。

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包括於財務公司的儲蓄存款約人民幣1,863,92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02,910,000元)，按0.25%(二零二四年：介乎0.35%至1.32%)之年利率計息並按要求償還。其餘銀行結餘按介乎0.01%至0.10%(二零二四年：0.01%至0.20%)之年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並非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之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28,360	201,804
以港元計值	11,205	18,317

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9(b)。

28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5,633,225	2,440,717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49,024	12,958
兩年以上但三年以內	782	1,215
三年以上	1,430	1,969
	5,684,461	2,456,859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介乎60日至180日。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結清。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包括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11,78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89,576,000元)。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按各自採購合約的條款償還。

並非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之應付貿易款項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4,981,509	2,092,9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項下分類：		
應付薪金及福利	255,096	254,819
遞延收入之即期部分(附註35)	17,492	15,882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附註(a))	600,023	810,530
應付大冶集團款項(附註(b))	33,676	33,86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土地恢復成本	61,806	65,225
採礦權之應付款項	19,343	18,773
應付增值稅款項	101,085	53,7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6,281	169,945
其他已收按金	48,608	58,945
	1,293,410	1,481,762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結餘及非流動負債項下分類：		
採礦權之應付款項	40,470	59,813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附註(a))	323,921	315,226
	364,391	375,039

附註：

- (a)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包括與同系附屬公司進行建築工程相關的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約人民幣316,92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69,935,000元)。所有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及須根據相關建設合約條款償還。除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約人民幣238,15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8,150,000元)按年利率3.65%(二零二四年：3.65%)計息外，餘下應付款項免息。
- (b) 應付大冶集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30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銷售商品之合約負債	120,451	218,834
於年內確認的就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銷售商品收入	218,834	77,458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77,458,000元。

本集團於若干客戶簽訂商品銷售合約時收取5%至10%的合約價值作為其首筆付款。預收款項導致確認合約負債，直至客戶取得對陰極銅的控制權。

合約負債發生重大變化的主要原因是從客戶收到銷售商品按金減少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無抵押	12,999,949	12,591,655
其他借款：		
大冶集團貸款，無抵押(附註)	723,754	596,718
財務公司貸款，無抵押(附註)	496,296	300,188
黃金貸款，無抵押	837,491	1,541,793
	15,057,490	15,030,354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銀行借款*：		
一年內	5,306,779	6,280,954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3,649,900	1,802,855
兩年以上五年以內	4,043,270	4,507,846
	12,999,949	12,591,655
應償還其他借款*：		
一年內	1,515,325	1,850,029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146,000	197,000
兩年以上五年以內	396,216	391,670
	2,057,541	2,438,699
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15,057,490	15,030,354
減：流動負債下所列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6,822,104)	(8,130,983)
非流動負債下所列金額	8,235,386	6,899,371

* 應付金額基於各貸款協議所載的還款日期。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銀行及其他借款	7,990,635	6,670,341
浮動利率銀行及其他借款	7,066,855	8,360,013
	15,057,490	15,030,3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銀行及其他借款 (續)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實際年利率：		
固定利率銀行及其他借款	0.8%至3.2%	1.2%至4.2%
浮動利率銀行及其他借款 [#]	1.3%至3.9%	2.1%至3.9%

[#] 該等浮息借款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行(「中國銀行」)所報基準利率計算。

附註：大冶集團及財務公司無抵押貸款之詳情如下：

利率	還款期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大冶集團			
固定年利率：			
4.85%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償還	-	77,245
4.75%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九日償還	-	1,213
3.6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償還*	456,000	330,665
3.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償還*	93,376	93,386
4.6%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四日償還*	94,198	94,209
4.75%	於二零二七年四月七日償還	80,180	-
		723,754	596,718
財務公司			
浮動年利率：			
2.25%至2.6%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償還	-	103,188
2.25%至2.5%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二六年 九月十七日償還(二零二四年：於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七日償還)	298,178	149,000
2.25%至2.5%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 八月二十八日償還	48,029	48,000
2.15%至2.5%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償還	100,060	-
2.15%至2.5%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十日償還	50,029	-
		496,296	300,188

* 貸款已到期，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並非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之銀行及其他借款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14	37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約人民幣27,782,93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365,559,000元)的可用未提取融資額度。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約人民幣2,830,4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243,500,000元)的銀行借款須遵守與本集團若干財務比率有關的契諾。倘本集團違反契諾，已提取融資將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對該等契諾的遵守情況。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9(b)。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違反與提取融資有關的契諾。

32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5,425	5,77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6,008	6,062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2,386	27,366
五年以上	76,852	84,552
	140,671	123,759
減：流動負債下所列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的金額	(15,425)	(5,779)
非流動負債下所列十二個月後到期償還的金額	125,246	117,980

租賃負債適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年利率為4.9%(二零二四年：4.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30,931,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30,931,000元(二零二四年：租賃負債人民幣零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零元)。除出租人於租賃資產中持有的抵押權益外，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4,529
額外撥備	3,160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成本(附註10)	2,21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9,901
額外撥備	26,639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成本(附註10)	2,68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227

礦山復墾、恢復及拆除撥備包括已採掘自然資源之開採區之未來復墾、恢復及拆除之預計成本。該撥備亦包括與關閉工廠、關閉垃圾場、監測、拆卸、淨化、水淨化及永久保存歷史遺蹟有關之未來成本估算。在釐定此撥備時採用之年貼現率為3%(二零二四年：3%)。

34 承兌票據

	本金額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91,537	289,011	1,180,548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附註10)	-	42,464	42,46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91,537	331,475	1,223,012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附註10)	-	42,348	42,34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1,537	373,823	1,265,360

本金額為人民幣891,537,000元之承兌票據(「承兌票據」)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向中時發行。承兌票據的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須不遲於二零二七年三月七日一次性或分期償還。承兌票據應付利息基於未償還本金額按年利率4.75%累計。於年內，承兌票據已由中時轉至大冶有色金屬集團。

本公司可選擇按下列方式支付承兌票據款項：

- (i) 以電匯方式向中時支付即時可動用人民幣資金至中時書面指定的中時銀行賬戶；及／或
- (ii) 向中時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股份」)，惟須遵守適用法律、規例及上市規則。

倘本公司選擇按上述(i)支付即時可動用資金，付款金額應包括承兌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於付款日期的應計及尚未支付利息。倘本公司選擇按上述(ii)配發及發行股份，則股份之發行價應參考聯交所所報股份市價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9,908
已獲得之政府補助		7,000
計入損益(附註7)		(15,6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31,295
已獲得之政府補助		15,359
計入損益(附註7)		(16,07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576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即期(附註29)	17,492	15,882
非即期	113,084	115,413
	130,576	131,295

遞延收入指就本集團建造及購買若干廠房及機器而自中國政府獲得之補助。

36 提早退休責任

本集團已向若干僱員提出要約以鼓勵彼等於正常退休日期前接受自願離職(「提早退休計劃」)。提早退休福利乃於本集團訂立協議列明提早退休條款或於個別僱員已獲告知特定條款後予以確認。

提早退休責任的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9,980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成本(附註10)	740
年內確認	9,510
支付之福利	(13,1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7,050
自損益扣除之利息成本(附註10)	320
年內撥回	(1,610)
支付之福利	(10,11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6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提早退休責任(續)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即期	7,900	10,650
非即期	17,750	26,400
	25,650	37,050

37 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0	1,500,000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95,579,706	727,893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3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將可持續經營，而股東亦可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取得最大回報。自過往年度起本集團所採取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及承兌票據扣除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所有其他儲備）。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份，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每一類資本附帶之風險。

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	(i)	16,463,521	16,377,125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		(1,921,950)	(1,535,250)
債務淨額		14,541,571	14,841,8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ii)	3,137,159	3,083,611
負債淨額相對權益比率		463.53%	481.31%

附註：

- (i) 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及承兌票據，有關詳情分別載於附註31、32及34。
- (ii) 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所有其他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229,018	2,276,08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110,160	63,551
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23,546,535	20,497,3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316,534	20,211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承兌票據及衍生金融工具。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乃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負責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可及時有效實行適當措施。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礦石開採和加工及有色金屬貿易。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包括陰極銅及黃金及其他產品（包括白銀、鐵礦石及硫酸等）。由於商品市場受到全球和中國供應及需求狀況之影響，故市場上任何不可預期之價格變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之溢利及表現。為減低該風險，本集團會密切監察任何重大風險，並可能會根據本公司董事批准之政策而不時訂立商品衍生合約以管理有關其存貨、預測銷售或公司銷售承諾（主要包括銅及若干其他金屬產品）之風險。本集團不會就鐵礦石及其他商品（下文商品除外）訂立任何商品衍生合約。

本集團訂立銅及其他金屬衍生合約，以分別管理其面臨銅及其他金屬產品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商品價格風險（公允價值變動，主要涉及其尚未行使之衍生金融工具）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為銅及其他金屬衍生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商品價格風險(續)

下表詳述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就其尚未平倉商品衍生合約對價格變動之敏感度。於每個報告日期，倘該等商品衍生合約之價格按合理可能變動上漲／下跌，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將受到如下影響：

	二零二五年 除稅後溢利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除稅後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商品衍生合約價格：		
上漲10%	(15,478)	3,251
下跌10%	15,478	(3,251)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存款、銀行結餘、租賃負債、其他計息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承兌票據之利率風險。存款、銀行結餘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存款、銀行結餘、租賃負債、其他計息應付款項、承兌票據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保證金、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以及承兌票據之詳情分別披露於附註24、27、31、32及34。本集團並無採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行所報基準利率的波動。

下表顯示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因浮動利率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費用變動而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影響未獲理會，由於其大部份於各報告期末以最低息率計息)：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增加100個基點 除稅後溢利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減少100個基點 除稅後溢利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增加100個基點 除稅後溢利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減少100個基點 除稅後溢利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銀行及其他借款	(53,001)	53,001	(62,700)	62,7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之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惟若干自國際市場之採購以美元結算，且若干借款亦以美元計值。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時，將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面臨主要涉及美元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乃透過定期審查外匯風險淨額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可能簽訂貨幣遠期合約及貨幣期權合約(倘必要)，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貨幣遠期合約及貨幣期權合約。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因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若干衍生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變動而對人民幣兌美元(「人民幣兌美元」)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

	二零二五年 除稅後溢利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除稅後溢利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兌美元		
美元增值5%	(184,746)	(69,193)
美元貶值5%	184,746	69,193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的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計及任何所持有的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本集團就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蒙受財務損失所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大冶集團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其他存款。該等結餘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以確保與擁有良好信用記錄之客戶按信貸條款銷售產品。向主要有色金屬客戶銷售產品而產生之信貸風險通過合約進行管理。合約規定每筆銷售須提前收取大部份款項，餘款通常於交付後六個月至一年內收取。本集團將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對遲滯債務(如有)進行定期監控並及時採取跟進行動。

39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為最小化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授權一組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本集團亦制定其他持續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就應收貿易款項而言，本集團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損失集體評估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款項歷史信貸損失經驗釐定預期信貸損失，並經調整以反映現時及前瞻性資料，例如有關影響客戶償付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考慮應付賬款的逾期狀態，並作出適時調整以反映當前情況及未來經濟狀況的估計後，本集團就按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款項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68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87,000元)。

應收票據僅源自中國之主要國有金融機構及財務公司。幾乎所有保證金、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如附註24及27所詳述)由位於中國之主要國有金融機構及財務公司持有。幾乎所有衍生金融工具直接與上海期貨交易所及具有高信用評級之金融機構訂立，而管理層認為彼等具有高信用質素。本集團就向任何金融機構提供之信貸金額設有政策限制，而管理層預計該等對手方未履約將不會造成任何重大損失。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存款而言，本集團已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計量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否則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損失。本集團亦於報告期末審閱各個結餘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作出充分減值虧損撥備。

管理層認為應收同系附屬公司及大冶集團款項的信貸風險較低，因此，年內確認的減值撥備僅限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指定的具有高信用評級的銀行。

由於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的27%(二零二四年：33%)及85%(二零二四年：99%)分別為應收本集團之最大債務人及五大債務人之款項，本集團因此面對信貸風險集中之情況。

除上述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集中風險，風險分佈於眾多對手方及客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級別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 應收貿易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方違約風險較低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無信用減值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存在疑問	自通過內部制定的資料或外部資源首次確認以來，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無信用減值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無信用減值
虧損	有證據表明該資產存在信用減值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有信用減值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有信用減值
撇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難，而本集團 並無實際回收的可能性	金額被撇銷	金額被撇銷

下表詳列面臨預期信貸損失的本集團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所承擔的信貸風險。

	內部 信貸評級	十二個月或存續期間之 預期信貸損失	賬面總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附註23)	低風險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無信用減值	21,877	64,954
	存在疑問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無信用減值	13,251	19,301
	虧損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有信用減值	44,365	42,382
應收票據 (附註23)	低風險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702	1,332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25)	低風險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82,687	77,404
	存在疑問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無信用減值	1,781	44,533
	虧損	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 損失－有信用減值	37,618	45,027
應收大冶集團款項 (附註25)	低風險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18,323	11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25)	低風險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6,292	1,937
受限制銀行存款 (附註27)	低風險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4,189	3,219
其他存款 (附註24)	低風險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1,162,155	531,260
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 (附註27)	低風險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1,917,761	1,532,0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列示根據簡化方法就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款項確認的存續期間之預期信貸損失之變動。

	存續期間之 預期信貸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續期間之 預期信貸損失 (有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40,984	40,984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987	987
匯兌調整	-	411	41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42,382	42,382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3,684	3,684
匯兌調整	-	(261)	(261)
撤銷	-	(1,440)	(1,44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365	44,365

下表列示就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預期信貸損失之變動。

	十二個月預期 信貸損失 人民幣千元	存續期間之 預期信貸損失 (無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續期間之 預期信貸損失 (有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44,485	44,485
減值虧損	-	-	738	738
匯兌調整	-	-	(186)	(186)
撤銷	-	-	(10)	(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	45,027	45,027
減值虧損撥回	-	-	(3)	(3)
匯兌調整	-	-	164	164
撤銷	-	-	(7,570)	(7,57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7,618	37,61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個別評估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撥備撥回約人民幣3,000元(二零二四年：減值虧損人民幣73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部門定期監控本集團之現金流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之現金流為正面，並受到嚴格控制。本集團之目標是保持融資靈活性，方法是保留可動用之承諾信貸額度。

為降低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定期監察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以滿足其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並已考量未來本集團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可用財務資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有持續經營的充分財務資源。同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

本公司董事已編製涵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12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營運資金預測。根據該預測，本集團於往後12個月的營運資金充足性須視本集團自其經營活動獲得預期現金流量的能力而定，並假設將自未動用銀行融資籌集的銀行借款。本公司董事經考慮經營表現的合理可能變動、借款的可得性及短期借款預期重續後，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於其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有關責任。

下表根據本集團可被要求付款之最早日期分析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租賃負債及淨額結算衍生金融負債之有關到期組合。倘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對了解現金流(包括利息及現金流本金)之時間性甚為關鍵，則衍生金融負債包括在該分析內。表內所披露之金額均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倘按浮動利率計息，於報告期末則會產生未貼現利率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利率 %	一年內及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	5,684,461	-	-	-	5,684,461	5,684,461
其他應付款項	0.57	1,174,833	343,147	35,206	-	1,553,186	1,539,224
銀行及其他借款	2.61	7,115,146	4,004,675	4,506,751	-	15,626,572	15,057,490
承兌票據	4.75	-	-	1,270,003	-	1,270,003	1,265,360
		13,974,440	4,347,822	5,811,960	-	24,134,222	23,546,535
租賃負債	4.90	20,643	33,973	33,262	85,581	173,459	140,671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316,534	-	-	-	316,534	316,534

	加權平均 利率 %	一年內及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	2,456,859	-	-	-	2,456,859	2,456,859
其他應付款項	0.49	1,412,098	59,813	332,611	-	1,804,522	1,787,137
銀行及其他借款	2.91	7,895,486	2,598,472	5,060,229	-	15,554,187	15,030,354
承兌票據	4.75	-	-	1,315,133	-	1,315,133	1,223,012
		11,764,443	2,658,285	6,707,973	-	21,130,701	20,497,362
租賃負債	4.90	12,754	25,508	38,263	114,788	191,313	123,759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20,211	-	-	-	20,211	20,211

倘浮動利率變動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變動，則上述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息工具計算的金額將會出現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c)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價值計量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商品期貨合約	-	110,160	-	110,160
金融負債				
商品期貨合約	-	316,534	-	316,53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商品期貨合約	-	63,551	-	63,551
金融負債				
商品期貨合約	-	20,211	-	20,211

本集團部份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列示該等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釐定方法(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與輸入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等級	估值技術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銅期貨合約：	資產	107,706	57,695	第二級	附註1
	負債	128,089	1,782	第二級	附註1
黃金期貨合約：	資產	2,454	2,126	第二級	附註1
	負債	2,030	408	第二級	附註1
白銀期貨合約：	資產	-	3,730	第二級	附註1
	負債	186,415	18,021	第二級	附註1

附註：

(1) 參考活躍市場報價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以及第二級之間並無發生轉移，且於該兩個年度內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按攤餘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銀行及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承兌票據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 款項下 應付大冶 集團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366,382	128,610	1,180,548	41,783	15,717,323
融資現金流量	205,844	-	-	(7,922)	197,922
透過大冶集團之流動賬戶結餘付清	-	(11,087)	-	-	(11,087)
利息開支	458,128	6,236	42,464	-	506,82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5,030,354	123,759	1,223,012	33,861	16,410,986
融資現金流量	(384,136)	-	-	(185)	(384,321)
新訂租約	-	30,931	-	-	30,931
透過大冶集團之流動賬戶結餘付清	-	(20,672)	-	-	(20,672)
利息開支	411,272	6,653	42,348	-	460,27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57,490	140,671	1,265,360	33,676	16,497,1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871,928	548,411

42 關連人士交易

與中國政府關聯實體之交易及結餘

本公司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而本集團現時營運的經濟環境由中國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政府關聯實體」）主導。

與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集團之交易

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另有披露的與關連人士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如下。

結餘／交易性質	附註	關係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有色金屬	(i)	大冶集團*	12,470,108	14,357,008
	(i)	同系附屬公司*	7,079	-
銷售其他物料	(i)	大冶集團*	172,839	38,083
	(i)	同系附屬公司	2,502	763
提供服務	(i)	大冶集團*	2,597	3,088
	(i)	同系附屬公司*	65,330	15,998
利息收入	(ii)	財務公司*	10,965	9,126
出租資產租金收入	(iii)	大冶集團*	53	2,160
出租土地租金收入	(iii)	大冶集團	826	8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關連人士交易 (續)

與中國政府關聯實體之交易及結餘 (續)

與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集團之交易 (續)

結餘 / 交易性質	附註	關係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開支：				
運輸費	(i)	大冶集團*	76,711	104,830
公用設施費	(i)	大冶集團*	44,663	282,512
購買有色金屬	(i)	大冶集團*	25,614	268,803
	(i)	同系附屬公司*	822,243	970,079
購買其他產品	(i)	大冶集團*	75,912	87,181
	(i)	同系附屬公司*	6,427	6,799
其他服務開支	(i)	大冶集團*	137,975	104,109
	(i)	同系附屬公司*	18,577	9,212
已付金融服務開支	(i)	財務公司*	-	31
租賃土地租金開支	(iii)	大冶集團*	14,993	12,634
租賃資產租金開支	(iii)	大冶集團*	3,439	4,820
利息開支	(iv)	大冶集團	38,850	35,583
	(iv)	財務公司	8,836	4,198
	(v)	中時	35,271	42,464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vi)	大冶集團	6,653	6,236
資本開支：				
建築承包費	(i)	大冶集團*	59,183	34,268
	(i)	同系附屬公司*	39,474	181,293
其他服務費	(i)	同系附屬公司*	65,712	35,164
負債：				
租賃負債#	(vi)	大冶集團	140,671	123,758

*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年度審閱及有關規定。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30,93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請參閱附註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關連人士交易 (續)

與中國政府關聯實體之交易及結餘 (續)

與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集團之交易 (續)

附註：

- (i) 該等交易乃按照有關協議之條款進行，其中交易價乃按政府定價或經參考市價釐定。
- (ii) 利息收入產生自存放於財務公司之存款及大冶集團短期墊款。於報告期末有關該等結餘之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4及27。
- (iii) 該等交易乃按照有關協議之條款進行，其中租賃土地／資產之租金乃經參考有關土地／資產之攤銷／折舊釐定。
- (iv) 該等利息開支乃產生自大冶集團、財務公司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無抵押貸款。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附註31。
- (v) 該等利息開支乃產生自中時之承兌票據。有關承兌票據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4。
- (vi) 年內，應付大冶集團之租賃付款約人民幣20,67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087,000元)已透過大冶集團之流動賬戶結餘付清。

與其他中國政府關聯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若干銀行及金融機構(均為政府關聯實體)訂立若干交易，其中包括存款、借款及其他銀行融資。基於該等交易的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必要作出單獨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亦為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3。

4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僱員為中國政府部門管理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資之特定比率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該項福利所需之款項。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本集團根據相關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法律及法規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受獨立強積金服務提供者控制。根據強積金計劃條例，僱主及僱員各自須按條例規定比率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並無被沒收供款可用以扣減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上述退休福利計劃共供款人民幣103,5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8,95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報告期末，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營業地點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擁有權益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比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大冶有色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附註(b)及(c))	中國／中國	人民幣96,315,000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6,800,000元)	95.35%	95.35%	95.35%	95.35%	研究及開發
大冶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 (「湖北大冶」)(附註(a)及(d))	中國／中國	人民幣1,490,977,877元	95.35%	95.35%	95.35%	95.35%	礦石開採和加工及 金屬精礦貿易
陽新弘盛銅業有限公司(「陽新弘盛」) (附註(b)及(c))	中國／中國	人民幣2,500,000,000元	49.58%	49.58%	52.00%	52.00%	有色金屬、黃金及白銀產品 冶煉及加工以及有色金屬 貿易
新疆匯祥永金礦業有限公司(「匯祥」) (附註(a)及(d))	中國／中國	人民幣226,000,000元	55.00%	55.00%	55.00%	55.00%	礦石開採和加工

附註：

- (a) 該附屬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b) 該等附屬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c) 該等附屬公司為中國有限公司。
- (d) 該等附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中外合資企業。

上表載列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詳細列出其他附屬公司資料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兩個年度內任何時間，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未償還之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經營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 所有權權益比例	非控股權益獲分配 (虧損)/溢利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湖北大冶	中國/中國	4.65%	(18,967)	7,247	1,650,855	1,670,939
匯祥	中國/中國	45%	(26,757)	(35,491)	(77,805)	(51,048)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 不重大附屬公司			(2,454)	(2,357)	(19,442)	(16,988)
合計			(48,178)	(30,601)	1,553,608	1,602,9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以下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間抵銷前的金額。

湖北大冶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9,589,712	15,680,590
非流動資產	9,446,974	9,973,140
流動負債	(13,626,564)	(11,582,061)
非流動負債	(8,673,719)	(7,451,612)
資產淨值	6,736,403	6,620,0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085,548	4,949,118
湖北大冶之非控股權益	255,824	249,171
湖北大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1,395,031	1,421,768
權益總額	6,736,403	6,620,057
收入	65,722,295	57,614,868
開支	(65,586,436)	(57,462,310)
年內溢利	135,859	152,558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4,826	145,311
湖北大冶之非控股權益	7,550	7,087
湖北大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26,517)	160
	135,859	152,558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1,117	-
以下各項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經營活動	1,352,379	145,311
投資活動	(412,912)	(794,753)
融資活動	(658,333)	170,642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81,134	(478,8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匯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3,475	75,537
非流動資產	743,130	780,728
流動負債	(581,156)	(587,859)
非流動負債	(398,349)	(381,846)
負債淨額	(172,900)	(113,4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5,095)	(62,392)
匯祥之非控股權益	(77,805)	(51,048)
權益總額	(172,900)	(113,440)
收入	243,113	148,064
開支	(302,573)	(226,932)
年內虧損	(59,460)	(78,868)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2,703)	(43,377)
匯祥之非控股權益	(26,757)	(35,491)
	(59,460)	(78,868)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以下各項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經營活動	35,400	(26,494)
投資活動	(16,866)	(28,559)
融資活動	(2,879)	38,552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5,655	(16,5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		3,885,785	3,885,78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5	8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830	18,352
		33,705	18,435
流動負債			
附屬公司貸款	(a)	183,345	171,915
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b)	73,786	75,6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558	5,558
		262,689	253,125
流動負債淨額		(228,984)	(234,69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656,801	3,651,095
非流動負債			
附屬公司貸款	(c)	300,000	300,000
承兌票據		1,265,360	1,223,012
		1,565,360	1,523,012
資產淨值		2,091,441	2,128,08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27,893	727,893
儲備	(d)	1,363,548	1,400,190
權益總額		2,091,441	2,128,0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 (a) 附屬公司貸款乃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除人民幣22,32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325,000元）按2.6%（二零二四年：2.6%）的年利率計息外，餘下款項免息。
- (b) 直接控股公司貸款乃無抵押、按4.85%的年利率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 (c) 附屬公司貸款乃無抵押、按2.6%（二零二四年：2.6%）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後償還。
- (d) 本公司儲備變動表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4,592	1,825	1,332,636	1,459,053
年內虧損	-	-	(58,863)	(58,86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24,592	1,825	1,273,773	1,400,190
年內虧損	-	-	(36,642)	(36,64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592	1,825	1,237,131	1,363,548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有色礦業」	指	中國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1)，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大冶金屬」	指	大冶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母公司」	指	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控股股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陽新弘盛」	指	陽新弘盛銅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